

南 投 縣 政 府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南投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目 錄

壹、	前言	1
貳、	103 年至 105 年本府各局處施政計畫績效燈號表	2
參、	目標達成情形	
一、	各單位績效達成情形一覽表	3
二、	各單位績效分析	
	1. 民政處	6
	2. 財政處	14
	3. 主計處	19
	4. 建設處	25
	5. 工務處	31
	6. 觀光處	38
	7. 農業處	46
	8. 教育處	52
	9. 地政處	63
	10. 社會及勞動處	74
	11. 新聞及行政處	88
	12. 人事處	95
	13. 計畫處	101
	14. 政風處	110
	15. 文化局	122
	16. 警察局	130
	17. 消防局	136
	18. 稅務局	150
	19. 衛生局	159
	20. 環保局	172
	21. 原民局	181

壹、前言

為推動本府暨一級機關年度施政計畫之落實執行及有效管考，期以全面提升本府施政成果。依據「南投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編審作業注意事項」訂定本府 105 年度施政計畫項目之「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年度績效指標」、「年度重要施政計畫」並辦理施政績效評估作業。

年度績效指標衡量面向計有「業務面向」、「人力面向」、「經費面向」等 3 大類，由各業務單位就權責策略績效目標項目達成情形作為作績效達成之指標，針對縣府團隊的施政計畫執行程度，提供施政之規劃與計畫目標修正之參據。年度施政績效報告，由各執行機關（單位）先行檢討執行績效並完成自評工作，並由本府辦理彙總各單位績效成果，將本績效報告簽奉核定後，彙編完成 105 年度績效報告。

貳、103 年至 105 年本府各局處施政計畫績效燈號表

本府各局處績效報告燈號（綠燈「★」表示「績效良好」目標值達成度達 100%；黃燈「▲」表示「績效合格」目標值達成度達 95%以上，未達 100%；紅燈「●」表示「績效欠佳」目標值達成度未達 95%；白燈「□」表示「績效不明」）

單位	103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	104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	105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
民政處	●	★	★
財政處	★	★	★
主計處	★	★	★
建設處	●	▲	▲
工務處	▲	▲	▲
觀光處	▲	★	▲
農業處	▲	▲	▲
教育處	★	★	★
地政處	▲	★	★
社會及勞動處	●	▲	▲
新聞及行政處	★	▲	▲
人事處	▲	▲	★
計畫處	★	★	★
政風處	▲	★	▲
文化局	★	★	▲
警察局	★	▲	▲
消防局	★	★	▲
稅務局	★	★	★
衛生局	▲	★	▲
環境保護局	▲	▲	▲
原住民族行政局	●	●	▲

參、目標達成情形：

105 年度南投縣政府各單位績效達成情形一覽表

單位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民政處	業務面向	70	68.85	98.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財政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主計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建設處	業務面向	70	65	9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工務處	業務面向	70	66.86	96.36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觀光處	業務面向	70	68.4	98.4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農業處	業務面向	70	67.3	97.3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單位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教育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地政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社會及勞動處	業務面向	70	67.5	97.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新聞及行政處	業務面向	70	70	9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3.5	
人事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計畫處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政風處	業務面向	70	70	9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3.5	

單位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文化局	業務面向	70	68.7	98.7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警察局	業務面向	70	67.63	97.63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消防局	業務面向	70	65	9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稅務局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衛生局	業務面向	70	69.8	99.8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環境保護局	業務面向	70	70	97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2	
原住民族行政局	業務面向	70	69.32	99.32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民政處

壹、前言

民政業務範疇涵蓋與民眾生活及福祉相關之事務，隨著社會環境變遷及民主化之進程，為民服務事項亦日趨多元及複雜，因此本處將積極朝健全村里組織、落實村里民大會之召開、普及村里集會所、推動村里無犯罪計畫、加強國際交流、建構優質殯葬新文化，規劃創辦公共造產事業，增進地方自治財源、戶籍登記、外籍配偶生活適應輔導、兵役行政工作之推行、依據地籍清理條例規定期程，積極協助寺廟完成（寺廟與土地）同一主體案件之認定，寺廟及宗教團體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為宗教使用之合法化輔導、寺廟健全組織輔導、辦理宗教文化活動、倡導節約婚喪喜慶禮俗、提昇國民生活水準之策略目標努力。

民政工作著重基層，本處施政在以民眾利益為前提，以民眾意願為依歸，擴大服務視野，配合縣長施政理念，以積極、主動及務實的態度，朝「以客為尊」、「簡政便民」、「興利創新」之思維持續邁進，展現卓越服務品質。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8.85	98.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地方自治，促進民主政治發展，健全基層組織之功能，積極推動與姊妹縣實質交流(5%)	補助村里鄰長相關費用（如為民服務費、村里鄰長報費及鄰長團體意外保險費）及加強與姊妹縣交流互訪(5%)	統計數據	補助村里鄰長相關費用（如為民服務費、村里鄰長報費及鄰長團體意外保險費）及加強與姊妹縣交流互訪。	依編列數核實補助，並視實際需求加強與姊妹縣交流互訪。	5	1. 達成目標值：依編列數核實補助。並與澳洲伊普威奇市締盟。 2. 達成率：100%
二、補助各鄉鎮市公所辦理村	新建村里集會所(5%)	統計數據	新建村里集會所	預計1所	5	1. 達成目標值：1所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里集會所新(增、修)建工程(5%)						
三、落實村里民大會之召開(5%)	鼓勵召開村里民大會(5%)	統計數據	召開村里民大會之村里	50 村里	3.85	1. 達成目標值：38 村里 2. 達成率：77%
四、推行公共造產，規劃創辦新興事業，增進地方自治財源(5%)	公共造產全縣年度總贖餘及繳庫數(5%)	依據各鄉鎮市公所公共造產基金決算金額評量	年度造產事業贖餘繳庫金額(單位：萬元)	3,500	5	1. 達成目標值：8300 萬元 2. 達成率：100%
五、依殯葬相關法令規定，落實殯葬業務推動，健全殯葬設施管理，保障民眾權益，提升本縣優質殯葬新文化(5%)	1. 辦理殯葬服務業及殯葬設施查核評鑑(3%)	統計數據	考核件數	20 件	3	1. 達成目標值：20 件 2. 達成率：100%
	2. 落實殯葬設施申請設置及啟用之審核(2%)	統計數據	審查件數/申請件數	2 件	2	1. 達成目標值：8 件 2. 達成率：100%
六、實施戶政資訊化作業，推動戶政革新，增進行政效能(10%)	1. 配合內政部新一代戶政資訊系統戶籍行政作業運作(8%)	戶籍行政作業上線運作	全縣戶政單位全數上線運作	本府及 13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全數上線	8	1. 達成目標值：14 件 2. 達成率：100%
	2. 配合內政部新一代戶政資訊系統國籍行政作業運作(2%)	國籍行政作業上線運作	全縣戶政單位全數上線運作	本府及 13 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全數上線	2	1. 達成目標值：14 件 2. 達成率：100%
七、執行新住民照顧輔導，以融入家庭、社區，保障新住民權益(2%)	辦理新移民照顧輔導班(2%)	辦理班次	辦理班次	辦理 2 班次	2	1. 達成目標值：2 班次 2. 達成率：100%
八、鼓勵縣民婚育，貫徹人口政策目標(3%)	宣導人口政策並辦理生育獎勵金發放(3%)	全縣出生人數	全縣出生人數	出生人數與 104 年相同	3	1. 達成目標值：增 53 人 2. 達成率：100%
九、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慰問金(5%)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5%)	統計數據	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件數	3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120 件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快速完成役男徵集入營流程(5%)	徵集入營(5%)	統計數據	徵集入營人數	2,000人	5	1. 達成目標值：3061人 2. 達成率：100%
十一、關心在營服役役男，辦理勞軍訪視慰問(5%)	辦理勞軍訪視慰問(5%)	統計數據	辦理勞軍及訪視慰問次數	2次	5	1. 達成目標值：3次 2. 達成率：100%
十二、協助輔導寺廟合法化及加強管制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宗教使用，以健全寺廟管理與發展、確保國土保安，並促進土地合理利用。(2%)	協助宗教團體位於非都市土地內已違規使用之宗教建築物或尚未開發興建宗教建築物，輔導其土地合法使用，俟宗教團體提出申請後，於年度內隨到隨辦，由於目標極具困難度及挑戰性(2%)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受理1件	2	1. 達成目標值：6件 2. 達成率：100%
十三、解決寺廟或宗教團體等長期以來未能處理之產權問題，以協助宗教事務之運作與發展。(2%)	輔導以神祇、未依法登記之寺廟或宗教團體名義登記之土地，現為依法登記之募建寺廟或宗教性質之法人使用者之更名登記(2%)	統計數據	考核件數	受理1件	2	1. 達成目標值：1件 2. 達成率：100%
十四、輔導本縣寺廟辦理宗教文化活動，以提昇宗教文化與傳承，帶動地方產業及觀光。(5%)	積極辦理具有特色之宗教活動，協助寺廟規劃與執行，進而辦理社會教化與慈善事業(5%)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及人數	1. 年度內完成大型宗教文化活動2場。 2. 預估2場次可吸引本縣及外縣市觀光旅遊民眾(香客)達100,000人次。	5	1. 達成目標值： (1) 2場 (2) 本縣宗教文化活動吸引本縣及外縣市觀光旅遊民眾(香客)達數十萬人參加。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五、輔導祭祀公業法人之登記。(2%)	為清理祭祀公業土地，達到延續宗族傳統兼顧土地利用及增進公共利益之目標，配合地籍清理之政策方向，以維持祭祀公業之優良傳統，並解決其原為共同共有關係所生之土地登記、財產處分運用之困難問題(2%)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受理1件	2	1. 達成目標值：1件 2. 達成率：100%
十六、南投縣105年度集團結婚。(4%)	為發揚優良傳統民俗，提昇國民生活水準，倡導婚禮節約，推行婚禮禮儀，發展本縣觀光事業(4%)	統計數據	受理報名新人對數	受理38對數	4	1. 達成目標值：41對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數值(成長率)</td> <td>核給分數</td>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編制員額0成長率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0成長率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68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 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 /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 = 實支數 + 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7% 2. 達成率：100% 165891000-13544570 5- 18543378/1658910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鼓勵召開村里民大會	召開村里民大會	50	12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因人口外流，加上資訊普及，反映管道暢通，致村里長召開村里民大會意願降低。</p> <p>二、因應策略：</p> <p>持續鼓勵村里長召開村里民大會。</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鼓勵召開村里民大會
-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本處提出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5項、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項及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1項，前揭衡量指標均符合或超出原訂目標值，達成率為100%。

- (一) 補助村里鄰長相關費用、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及修繕、鄉(鎮、市)公所及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周邊設施改善、公有公共設施周邊道路改善，公有公共設施周邊排水系統改善，公有公共設施周邊擋土牆、駁坎改善、村里廣播系統。
- (二) 均秉持上級之規定編列年度工作計畫暨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預(決)算，依照原訂計畫執行，同時經常派員前往各鄉(鎮、市)公所輔導、促進、鼓勵興辦符合社會大眾需求如公墓、納骨堂、停車場等項目，以廣闢財源。
- (三) 依據內政部考核各項評分項目，成果報表均依規定期限編造；平時推行公共造產應建立之各項資本文卷資料依規彙整成冊，並輔導各公所加以分門別類，逐項整理成冊，妥善保管；另舉辦全縣公共造產業檢討會，藉由各與會人員充分檢討溝通，交換工作心得，汲取經驗，作為改進造產事業經營方針之參考；為籌劃新興事業，設置公共造產委員會，並訂定公共造產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以期增加縣庫收入。
- (四) 辦理各鄉(鎮、市)公所公共造產績效考核，針對其執行成果，表彰鼓勵。並透過考核之評鑑及競爭，促使公所致力推展公共造產事業，拓展地方自治財源，改善

地方財政，達自給自足之目的，進而將其所得收益用於發展地方建設，以營造完善之居民生活環境。

- (五) 依據內政部公共造產獎助及管理辦法與公共造產補助金申請作業要點規定，輔導、遴選公所公共造產事業申請內政部補助金，另推荐公共造產績優鄉鎮市參加內政部公共造產工作競賽。
- (六) 配合內政部新一代戶政資訊系統戶籍及國籍行政作業運作及於本縣13鄉(鎮、市)戶政事務所，提高為民服務效率。
- (七) 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本府及委由各戶政事務所辦理生活適應輔導班2班次。
- (八) 落實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核發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徵集入營、辦理勞軍訪視慰問。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推動城市交流與澳洲伊普斯威奇市締盟。
- 二、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興建及修繕受理興建1件。
- 三、鄉(鎮、市)公所及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周邊設施改善受理11件。
- 四、村里廣播系統受理3件。
- 五、本府公共造產成績卓著，榮獲內政部評鑑104年度推行公共造產業務績優縣(市)政府(團體獎)台灣省縣級北區第1名。
- 六、辦理南投縣草屯鎮第2公墓及毗鄰地號土地共20公頃墳墓起掘整地作業圓滿完成。
- 七、推動辦理完成南投縣立殯儀館機電系統整修案，強化為民服務品質。
- 八、內政部督導辦理104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殯葬管理業務績效實地評量計畫，本府榮獲乙組甲等。
- 九、核發役男生活扶助費及各項補助慰問金120件。
- 十、徵集役男入營(含常備役及替代役)3061人。
- 十一、辦理勞軍訪視慰問3次。
- 十二、辦理本縣「105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獲行政院各部會肯定，勇奪棋推全國優等及綜合實作全國特優殊榮。
- 十三、辦理替代役業務績效卓著，獲內政部評定為105年上半年替代役優單位。
- 十四、辦理「行政院動員會報105年對直轄、縣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經行政院動員會報評列為全國優等。

- 十五、輔導寺廟合法化，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審查計受理埔里覺靈寺、魚池鄉大覺精舍、草屯慈聖宮、埔里寶相禪寺、草屯鎮大覺院叢林道場等申請案件。並有國姓大慈禪寺、國姓東方淨苑獲准核定興辦事業計畫。
- 十六、105年度輔導本縣名間鄉受天宮辦理「105年度元宵米糕桃萬人吃平安挑米糕、求平安、賺大錢」活動、中寮鄉台灣道教總廟玄義宮舉辦「105年金錄齊儀祈安植福醮典」活動、竹山鎮紫南宮辦理105年吃丁酒活動、南投縣佛教會與國姓鄉東方淨苑及台中假日佛學院舉辦2016年慶祝2560年佛誕節活動、南投縣慈濟基金會辦理「舉辦『佛誕節、母親節、全球慈濟日』三節合一浴佛大典」活動、竹山鎮靈德廟辦理「105年度城隍宗教全國觀光文化節」、財團法人台灣省日月潭文武廟辦理「南投縣105年度宗教文化觀光節」各項才藝比賽等活動、南投市慈善宮辦理「明華園公演活動」及中華民國書院聯誼會假本縣竹山鎮克明宮辦理慶祝誼活動，共吸引數十萬觀光人潮前來本縣共襄盛舉。
- 十七、105年內政部對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104年度戶政業務績效評鑑，本府獲人口總數50萬人以上縣(市)政府成績優等。
- 十八、本縣為鼓勵生育，自105年1月1日起至105年12月31日止本縣新生兒計有3,629人，發放生育獎勵金計48,345,000元。
- 十九、本府及本縣各外配協會105年度申請新住民發展基金計有4案，申請金額為645,960元，促使新住民早日融入本地生活。
- 二十、配合國際移民日本縣於105年11月26日辦理新住民系列慶祝活動，全縣約有2,500人新住民及家屬參加，並有各國美食品嚐，熱鬧非凡，讓新住民有回家的感覺。
- 廿一、105年內政部辦理人口政策考核，本府榮獲優良機關。

財政處

壹、前言

籌措財源支援縣政建設，配合各業務單位積極辦理開源措施方案，力求年度預算平衡，促進縣政建設永續發展；健全公有財產產籍管理，以利確實掌握公產管理資訊，提升財產管理與運用效益；加強私劣酒之查緝，維護合法業者權益及確保消費者之健康；建立標準作業流程，加強出納管理效能，迅速正確完成公款支付，提昇為民服務品質；配合公庫服務網簡化集中支付作業。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財務規劃及庫款調度功能，並落實推動開源措施，提昇財務管理效能。(20%)	1. 運用專戶調借等方式增加財務效能並降低縣庫利息支出。(10%)	統計數據	專戶調借金額×透支利率	預定減少利息支出達300萬元。	10	1. 達成目標值：減少利息支出達559萬餘元 2. 達成率：186.33%
	2. 自有財源歲入預算執行率。(10%)	統計數據	$(\text{歲入決算}-\text{上級政府補助款}) \div (\text{歲入預算}-\text{上級政府補助款}) \times 100$	90%	10	1. 達成目標值：104億7,723萬餘元 2. 達成率：91.09%
二、健全公產管理，提升財產管理與運用效益(20%)	1. 輔導各機關(單位)學校產籍資料建置，落實公有財產管理(10%)	審核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及實地檢核各單位(機關)、學校財產帳，	每年二次審核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學校財產報表。實地檢核至少20單位(機關)或學校財產管理情形並輔導	於2月底前審核、彙編完成上年度決算財產量值總目錄，8月底前完成當年度上半年財產報表審	10	1. 達成目標值：達成數據於2月底前審核、彙編完成104年度決算財產量值總目錄，達成率：100 於8月底前完成當年度上半年財產報表審核。 2. 達成率：實地檢核16所機關學校，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以掌握財產管理情形。	改善缺失事項。	核。實地檢核至少12單位(機關)或學校財產管理情形,並持續追蹤財產檢核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2.積極清查縣有非公用房地使用現況,俾依法開徵使用補償金及辦理出租、出售,挹注縣庫收入(10%)	統計數據	租金及使用補償金預算達成率。 非公用財產處分收入預算達成率。	租金及使用補償金預算達成率95%以上。 非公用財產處分收入預算達成率100%。	10	1.達成目標值:租金及使用補償金預算達成率100% 2.達成率:非公用財產處分收入預算達成率100%
三、加強菸酒業務管理及私(劣)菸(酒)查緝。(15%)	1.防止私劣菸(酒)流入市面,以確保消費者之權益與健康,並可增裕國庫收入。本年度預計將查察縣轄零售商300家次、進口業者6家次、酒製造業者20家次。(1043年6月30日完成50%;104年12月31日完成100%)(5%)	統計數據	依抽檢家數完成率	達成預期目標100%	5	1.達成目標值:查察縣轄零售商503家次,達成率168%、酒製造業者33家,達成率173%、進口業者9家次,達成率161% 2.達成率:100%
	2.縣轄未變性酒精查察(預計查核家次20家次)(5%)	統計數據	查核家次	達成預期目標100%	5	1.達成目標值:查核20家次。 2.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菸酒管理法 法令宣導(5%) (1)配合本府各單位及其他機關團體舉辦各項活動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預計辦理6場次) (2)配合新聞媒體及本府縣民頻道發佈菸酒管理法法令宣導新聞稿及播放菸酒管理法宣導短片。(預計發佈10則)	統計數據	發佈菸酒管理法法令宣導新聞稿及播放菸酒管理法宣導短片則數。(預計發佈10則)	達成預期目標 100%	5	1. 達成目標值： (1) 配合本府各單位及其他機關團體舉辦各項活動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計11場次，達成率183% (2) 發佈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新聞稿計19則，達成率190% 2. 達成率：100%
四、加強出納管理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5%)	建立公開、透明標準作業流程，加速公款支付，及確保公款保管安全。(5%)	統計數據	依規定程序辦理且無舛錯件數	100%	5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收獲主計處送達支出傳票總額 4,504,811,826 元，扣除免予開票之支出傳票總額計 3,330,580 元，及註銷作廢之支票總額計 1,298,412 元，故應簽開支票總額為 4,500,182,834 元，加計開立換（補）發支票 2,344,781 元，則當年度實際簽開支票總額共計 4,502,527,615 元，爰無發生溢（短）付等舛錯情形(詳如附統計表計4紙)。 2. 達成率：100%
五、提升庫款支付安全及效率暨加強便民服務 (10%)	推廣各機關、學校使用E企電匯方式支付公款。(10%)	統計數據	公庫集中支付採電匯方式支付件數占全部支付件數之比率	90%	10	1. 達成目標值： 83,154÷ (83,154+9,682)=96.15% 2. 達成率：96.15%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	------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機關編制員額0成長率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0成長率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達40小時 2.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4%	15	1.達成目標值：節餘率達4% 2.達成率：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5%)	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業務、人力及經費面向皆達成目標值。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出納管理科職掌業務除如期完成員工薪資與獎金發放外，主要工作重點為迅速正確辦理各專戶存款支付作業（支付總額 4,504,811,826 元），及依限向國稅局完成申報給付所得總額 1,642,801,169 元，扣繳稅額 7,563,051 元，以挹注庫收及降低國稅稽徵成本等效益。

主計處

壹、前言

本處績效目標計有「業務面向」、「人力面向」及「經費面向」等3大類衡量面向，將各科策略績效目標項目達成情形化作績效資訊。

105年度施政計畫執行情形，由各科自行考評並完成填報作業，另為詳實表達並反映實際執行成果，經彙整各科相關資料並分析後，據以編製年度績效報告。

本處105年度共有10項策略績效目標、19項衡量指標，在同仁合作努力下，皆達到或超出原訂目標值。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覈實編列年度預算(15%)	1. 訂定本縣各機關年度概算應行注意事項(5%)	統計數據	每年7月底前函送各機關	100%	5	1. 達成目標值：每年7月底前函送各機關，業依期限修正並函送各機關，據以編製年度總預算。 2. 達成率：100%
	2. 訂定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編列注意事項(5%)	統計數據	每年7月底前函送各學校	100%	5	1. 達成目標值：每年7月底前函送各機關，業依期限修正並函送各機關，並據以編製年度基金預算。 2. 達成率：100%
	3. 審編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5%)	統計數據	每年10月底前函請本縣議會審議	100%	5	1. 達成目標值：每年10月底前函請本縣議會審議，業依期限彙編完成並送議會審議。 2. 達成率：100%
二、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	1. 編造總決算(4%)	統計數據	發函日期	100%	4	1. 達成目標值：發函日期，104年度總決算報告於105/04/28以府主決算字第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10%)						1050089097號函發送相關單位。 2. 達成率：100%
	2. 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3%)	統計數據	發函日期	100%	3	1. 達成目標值：發函日期，彙編105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於105/08/26以府主決算字1050180581號函發送相關單位。 2. 達成率：100%
	3. 編造總會計報告(3%)	統計數據	發函日期	100%	3	1. 達成目標值：發函日期，每月總會計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前報送相關單位 2. 達成率：100%
三、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15%)	1. 編造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4%)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4	1. 達成目標值：完成率，依限完成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 2. 達成率：100%
	2. 審核南投縣政府單位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經費支出案件(4%)	統計數據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	25,000件	4	1. 達成目標值：審核經費支出案件，年度共審核約28,498件經費支出。 2. 達成率：100%
	3. 編造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半年結算及年度決算(3%)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3	1. 達成目標值：依限完成編造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u>104年度決算及105年度半年結算報告</u> 2. 達成率：100%
	4. 審核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預算經費支出案件(4%)	統計數據	審核經費支出案件	10,000件	4	1. 達成目標值：年度共審核約 <u>10,620</u> 件經費支出案件。 2. 達成率：100%
四、辦理各校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帳檢科)(10%)	1. 教育發展基金會會計業務研習。(5%)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5	1. 達成目標值：共完成 <u>2</u> 場，105.05.13辦理幹事及新任會計研習、105.07.29辦理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會計人員研習。 2. 達成率：100%
	2. 幹事兼任會計員業務研習。(5%)	統計數據	完成率	100%	5	1. 達成目標值：完成率，於105年10月4日辦理完成主計業務研習 2. 達成率：100%
五、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10%)	對各學校會計事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進行查核(10%)	統計數據	查核各學校會計事務及內部審核實施	>20校	10	1. 達成目標值：105年實施定期查核共計 <u>24</u> 校。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情形校數			
六、健全公務統計報表資料品質，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強化統計調查，提升調查品質，舉辦講習會及聯繫會報。(10%)	1. 研編統計年報、重要統計指標、分析與通報。(5%)	統計數據	研編應用統計篇數	12篇/年	5	1. 達成目標值：20篇數 2. 達成率：100%。
	2. 舉辦各項調查講習會及聯繫會報(5%)	統計數據	年度舉辦業務講習會場次	15場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21場。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編制員額0成長率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0成長率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40小時 2.達成率: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p>【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p> <p>※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計算方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p>1.達成目標值:達成度1,616%,超出原訂目標值。</p> <p>執行成果: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3,809,000元,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2,577,831元,節餘率32.32%。</p> <p>(3,809,000-2,577,831)/3,809,000=32.32%</p> <p>2.達成率:100%</p>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本處105年度各項策略目標共有18項衡量指標，包含(1)業務面向15項策略績效目標分別為「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覈實編列年度預算」、「編造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單位決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年度決算」、「如期編造總會計報告、編造總決算暨總預算半年結算」、「加強內部審核、監督各單位預算執行」、「辦理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業務」、「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精進統計分析，發揮支援決策功能；強化統計調查，提升調查品質，舉辦講習會及聯繫會報」。(2)人力面向2項策略績效目標分別為「控管編制員額」、「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3)經費面向1項策略績效目標為「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在本處同仁團隊合作、共同努力下，上開各項衡量指標皆達到預訂目標值，執行績效良好。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一、妥善分配有限資源，覈實編列年度預算。

依南投縣106年度總預算案編製日程表完成本縣106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預算及綜計表之編製，並遵照預算法及地方制度法相關規定送請議會審議，經南投縣議會105年12月14日投議議字第1050007519號函審議通過。

二、如期編造完成本府104年度單位決算及105年度半年單位結算。

三、如期編造完成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104年度決算及105年度半年結算。

四、如期編造完成104年度總決算及105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

五、如期完成本府及南投縣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支出案件之審核。

六、如期完成會計人員相關訓練研習及完成查核各學校財務收支。

七、如期完成本縣104年統計年報、重要統計指標季報及性別指標年報編印。

八、辦理10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訪查家數計5萬4,394家，動員人力共538人，如期如質完成任務，辦理績效獲行政院主計總處評定為全國優等第二名。

九、如期完成職務上應用統計專題分析共5篇。

- (一) 南投縣 104 年人口統計分析。
- (二) 南投縣 104 年人力資源摘要分析。
- (三) 南投縣 104 年性別圖像分析。
- (四) 南投縣 104 年各鄉鎮市重要統計指標
- (五) 南投縣 104 年性別統計專題分析。

十、如期完成職務上應用統計通報共 9 篇。

- (一) 南投縣 104 年重要人口指標
- (二) 南投縣 104 年下半年就業概況。
- (三) 南投縣 104 年環境保護指標。
- (四) 南投縣 104 年結婚登記概況。
- (五) 南投縣 104 年商業登記家數及資本額。
- (六) 南投縣 104 年十大死亡原因概況分析。
- (七) 南投縣 105 年上半年就業概況性別分析。
- (八) 南投縣 104 學年度國中小學教育概況性別統計分析。
- (九) 南投縣 104 年老年人口概況。

建設處

壹、前言

本處之施政係為促進本縣產業發達與工商業發展，營造優質旅遊、居住及投資環境，加強建築物管理、有效推動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執行工程施工查核，提昇公共工程品質。在此願景下，本處除積極招商、加強中小企業輔導、協助投資設立單一窗口排除障礙外，並強公安管理、商業及公用事業管理輔導以營造優質之投資環境、促進吸引投資。

建築管理部份，除加速核發建築執照速度外，並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實施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並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以期強化建築管理及施政效能，並藉以營造既環保且便民之優質建築環境。亦針對本縣建築物公共安全及維護，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拆除影響公共安全之違章建築、辦理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及抽驗、會同辦理旅館民宿業務督導檢查及住宅租金補貼工作，積極推動公有房舍屋頂架設太陽能光電設備，以達創造環境共生、營造安全優質環境、便民及利民之目標。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5	9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辦理都市發展計畫之相關研究與擬定，延續管理工作與維護(都計科)(15%)	1. 南投縣區域計畫擬定及研究規劃(3%)	進度控管	1. 完成一場研討會(10%)。 2. 完成規劃階段工作成果(40%)。 3. 完成政策環評範疇界定會議(10%)。 4. 完成本案區域計畫書圖草案，舉辦地方說明會及公開展覽作業(30%)。 5. 送內政部營建署審議(10%)。	完成本案規劃報告並據以進入審查程序。	3	1. 達成目標值： (1)已完成研討會(10%)。 (2)完成規劃階段工作成果(40%)。 2. 年度達成率：100%。 3. 另本案於104年12月18日國土計畫三讀通過，未來相關規畫及程序將配合國土計畫，故區域計畫因政策異動擬辦理階段性中止，後續配合營建署政策辦理。 4. 內政部請本府於106年1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月18日前依作業須知研提申請計畫書，申請國土計畫規劃費用補助事宜。
	2. 南投埔里福興農場旅館區開發計畫(廬山溫泉易地遷建案)(3%)	進度控管	1. 區段徵收計畫核定及完成徵收用地取得(40%)。 2. 開發工程發包(20%)。 3. 工程開工(40%)。	法定程序辦理	3	1. 達成目標值: (1)內政部104年10月6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40436905號函核准;本府104年10月30日府地權字第10402179821號公告徵收;埔里地政事務所105年3月11日埔地一字第1050002500號函登記完畢。(20%) (2)本案屬統包工程,於106年1月6日上網公告,2月3日召開資格標審查會議。 2. 年度達成率:100%
	3. 都市計畫樁位補測釘及變更案釘樁(4%)	統計數據	新辦處數。	乙處	4	1. 達成目標值:完成147處都市計畫樁位新釘及補建。 2. 年度達成率:100%。
	4. 促進都市計畫健全發展(5%)	統計數據	都市計畫委員會、都市設計委員會、都市更新委員會、區域計畫委員會。	6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完成15次都委會、都市設計都市更新及區域計畫會議。 2. 年度達成率:100%。
二、辦理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及內政部年度租金補貼方案(城鄉發展科)(8%)	1. 辦理「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4%)	統計數據	全年度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計畫總經費。	1500萬/年	4	1. 達成目標值:105年度(一、二階)已申請補助經費共計3037.5萬元。 2. 年度達成率:100%。
	2. 辦理內政部租金補貼方案。(4%)	統計數據	依租金補貼按月付核准租金次數。	12次/年	4	1. 達成目標值:105年1-12月完成撥補。 2. 年度達成率:100%
三、輔導中小企業,活絡經濟活動,促進經濟發展(工商科)(16%)	1. 補助本縣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辦理中小企業輔導業務。(4%)	統計數據	輔導家數	100家次/年	4	1. 達成目標值:提供諮詢、輔導轉介、協調聯繫、訪問廠商等共輔導304件 2. 年度達成率:100%
	2. 補助本縣小型企業創新研發(南投縣SBIR計畫)(4%)	統計數據	補助家數	8家/年	4	1. 達成目標值:計畫補助10家。 2. 年度達成率:125%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簡化商業登記作業流程。(4%)	統計數據	辦理時間	4 小時/件	4	1. 達成目標值:商業登記案件 1 小時完成收件、查繳、繳費發文。 2. 年度達成率:100%
	4. 協助廠商及商家辦理工廠登記及商業登記(4%)	統計數據	登記家數	1,000 家/年	4	1. 達成目標值:達成數據:商業設立、變更 1661 家、工廠申請設立 133 家。 2. 年度達成率:100%
四、建築管理(建管科)(10%)	1. 推動建築管理及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5%)	核定預算	1. 完成發包作業 30%。 2. 簽約完成 20%。 3. 年度計畫建置完成 50%。	100%	0	1. 達成目標值:已於 104 年底完成結案。 2. 達成率:0% 3. 105 年度未編列預算,故無經費執行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
	2. 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5%)	統計數據	1. 完成發包作業 30%。 2. 簽約完成 20%。 3. 年度計畫建置完成 50%。	100%	5	1. 達成目標值:已於 105 年底完成結案。 2. 達成率:100%
五、辦理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無編制工程技術人員之建築營繕工程規劃、設計、履約及驗收決算等事項(營繕科)(8%)	1. 代辦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件數。(4%)	統計數據	全年度代辦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完成件數。	25 件/年	4	1. 達成目標值:目前已發包 41 件。 2. 年度達成率:164%
	2. 代辦工程工程發包案件數。(4%)	統計數據	全年度代辦工程工程發包案完成件數。	25 件/年	4	1. 達成目標值:31 件 2. 年度達成率:124%
六、執行工程施工查核計畫,提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品管科)(8%)	1. 加強辦理工程施工查核。(4%)	統計數據	全年度查核 80 件工程	80 件/年	4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86 件。 2. 年度達成率:100%。
	2. 「工程缺失教育訓練講習」業務。(4%)	統計數據	全年度辦理品管教育訓練 1 場及工程觀摩講習 1 場	2 場/年	4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教育訓練及工程觀摩各 1 場。 2. 年度達成率:100%。
七、有效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使管科)(5%)	第一、二順位營業場所建築物列管家數檢查之檢查率。(5%)	統計數據	申報家數/營業場所列管家數*100%	35%	5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概估檢查約 294 家。 2. 年度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	------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編制員額0成長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0成長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70小時 2.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4%	15	1.達成目標值：18.15% 2.達成率：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5%)	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推動建築管理及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	1.完成發包作業30%。 2.簽約完成20%。 3.年度計畫建置完成50%。	100%	100%	本案已於104年底完成結案，105年度未編列預算，故無經費執行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推動建築管理及建置歷史檔案資訊化。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辦理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無編制工程技術人員之建築營繕工程規劃、設計、履約及驗收決算等事項，代辦工程委託規劃設計達41件數及完程工程發包達31件數。
- (二) 工程缺失教育訓練講習業務完成年度目標值100%。
- (三) 辦理「城鎮風貌型塑整體計畫」：105年度向營建署申請補助共計3037.5萬。
- (四) 辦理內政部租金補貼方案：105年度住宅補貼申請戶數共744戶，中央核定戶數556戶，地方核定戶數98戶，共計654戶，核撥期限為12次/年，每月3000元。
- (五) 有效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105年度營業場所抽查294家數/申報890家數。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執行工程施工查核計畫：全年度查核86件工程。
- 二、提昇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全年度辦理工程品質教育訓練及優良工程觀摩各1場。
- 三、獲得經濟部補助地方型SBIR(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經費600萬元。
- 四、主動對本縣中小企業進行輔導超過300百家次。
- 五、工廠登記作業期限由2個月縮短至3週；商業登記由8小時縮短為4小時。
- 六、宣導相關租稅優惠措施，並協助、輔導辦理投資計畫之備案與投資抵減證明申請。
- 七、落實推動「南投縣吸引投資自治條例」。
- 八、獲經濟部地方產業基金爭取105年度補助經費共1200萬元整。
- 九、參與經濟部104年度獎勵地方政府招商績效評比，獲得乙組第五名及「招商獎勵金」新台幣1,000萬元整。
- 十、推動綠建築宣導及查核：
 - (一)105年度執行之綠建築設計審核及抽查計畫。辦理「105年度綠建築審核及抽查」業務，約計380件。
 - (二)學子綠建築推廣參訪4場。
 - (三)綠建築案例分析講習參訪2場。

工務處

壹、前言

本處為維護自然環境及國土安全，合理開發轄內資源，並強化交通管理(制)設施，提供人安、車安優質交通環境，另為解決縣內區域排水問題，確保排水順暢，保障民眾生命財產之安全，正積極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維護工作、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清淤維護工程，並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生活品質。除推動各項重大建設外，本處更致力於加強道路及橋樑養護工作，以提升本縣之生活品質並以發達各鄉鎮村里聯絡道路為宗旨，改善農產運輸通道及村里民用路之安全、舒適。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6.36	96.36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合理開發轄內資源，維護自然環境及國土安全 (資源開發科) (11%)	1.辦理縣轄土石及碎解洗選場業務檢查，落實土石資源管理 (2%)	統計數據	執行業務檢查之次數。	12次	2	1.達成目標值：12次 2.達成率：100%
	2.辦理中央管河川土石疏濬工程 (4%)	統計數據	辦理中央管河川土石疏濬工程件數。	3件	4	1.達成目標值：4件 2.達成率：100%
	3.辦理土石盜濫採查緝業務 (3%)	統計數據	辦理土石盜濫採巡查次數。	180次	3	1.達成目標值：180次 2.達成率：100%
	4.推動中央管河川疏濬作業建置遠端監控系統 (2%)	統計數據	透過建置遠端監控系統即時傳輸方式讓疏濬作業更加公開透明。	3件	1.33	1.達成目標值：2件 2.達成率：66.7%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強化交通管理設施，提供人安、車安優質交通環境(交通工程科)(11%)	1. 進行交通設施設置與維護(6%)	統計數據	辦理交岔路口或路段標誌、標線與號誌等交通設施維護或設置之數量	90 處路口或路段	6	1. 達成目標值：共完成93處交通設施維護或設置。 2. 達成率：103%
	2. 改善潛在易肇事路口(路段)交通秩序(5%)	統計數據	改善潛在易肇事路口或路段之交通設施數量	20 處路口或路段	5	1. 達成目標值：共完成25處交通設施改善。 2. 達成率：125%
三、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維護工作，解決縣內區域排水問題。(水利工程科)(5%)	辦理排水改善及維護(5%)	1. 辦理水利建造物定期及不定期檢查。	1. 完成水利建造物定期檢查之期限。	定期檢查以完成期限汛期前(105年4月30日)	4	1. 達成目標值：全部完成 2. 達成率：100%
		2. 辦理水利工程案勘查、規劃、委託測設監造及驗收等工作	2. 辦理水利工程規劃、委託測設監造及驗收等工作之期限	治理工程及維護工程(104年10月底完成)	1	1. 達成目標值：全部完成 2. 達成率：100%
四、加強水資源之管理及保育(水利工程科)(3%)	審核地下水水利事業興辦及水權登記(2%)	統計數據	依法申請興辦、展限與違法使用之比例	5%以內	2	1. 達成目標值：2% 2. 達成率：100%
	輔導現有溫泉業者完成溫泉開發申請及溫泉水權登記(1%)	統計數據	完成合法化之件事	6件	0.33	1. 達成目標值：2件 2. 達成率：33%
五、八卦山高地旱灌之營運管理(水利工程科)(3%)	擴大灌溉範圍(3%)	統計數據	增加灌溉之面積數	25公頃	1.2	1. 達成目標值：10公頃 2. 達成率：40%
六、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生活品質(下水道科)(10%)	污水管線建設(10%)	統計數據	污水管線埋設長度	5,300公尺	10	1. 達成目標值：6,662公尺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加強經營編號道路新建及管理以及都市計畫道路督導之各項業務：加強經營編號道路新建及管理以及都市計畫道路督導之各項業務(土木工程科)(16%)	1. 南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5%)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5	1. 達成目標值：98.6% 2. 達成率：98.6%
	2. 編號道路、市區道路養護及改善工程計畫以改善民眾生活運輸之需求(5%)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5	1. 達成目標值：98% 2. 達成率：98%
	3. 各管道業者道路挖掘管理及道路路面修復(3%)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30件	3	1. 達成目標值：103件 2. 達成率：240%
	4. 積極經營寬頻管道統整各管道業者納管。(3%)	統計數據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5000公尺	2.5	1. 達成目標值：4,157公尺 2. 達成率：83%
八、以發達各鄉鎮村里聯絡道路為宗旨，改善農產運輸通道及村里民用路之安全、舒適(道路養護科)(11%)	1. 辦理本縣境內村里道路改善，針對老舊破損路面及路邊溝進行改善，提升道路服務水準，改善村(里)民用路安全及舒適度。(7%)	核定預算經費支用比率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7	1. 達成目標值：90% 2. 達成率：100%
	2. 辦理本縣境內農路改善，將本縣境內農路與公路系統道路銜接，以建立完整便捷農產運輸路網，降低農產運輸成本提升農產運輸安全。(4%)	核定預算經費支用比率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90%	4	1. 達成目標值：90%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	------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p>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40小時以上 2.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4%	15	1.達成目標值:13% 2.達成率: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5%)	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輔導現有溫泉業者完成溫泉開發申請及溫泉水權登記(1%)	完成合法化之件事	6件	2件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105年度現有溫泉業者申請溫泉開發案件共計3件，其中2件已完成溫泉開發申請，餘1件因105年12月始提送申請，目前尚在審查中。 二、因應策略： (一)積極辦理現有溫泉業者申請溫泉開發案件之審查作業。 (二)輔導現有溫泉業者儘速提送溫泉開發申請。
八卦山高地旱灌之營運管理擴大灌溉範圍(3%)	增加灌溉之面積數	25公頃	10公頃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本府104年度僅有爭取中央機關補助「104八卦山旱灌計畫赤水地區灌溉管路佈設工程」，並已於105年1月驗收完成供農民使用，增加灌溉面積約10公頃。 二、因應策略： (一)赤水地區後續尚有2件管路佈設工程預計於106年1月驗收完成後可供農民使用。 (二)積極爭取中央機關補助經費辦理以增加八卦山旱灌計畫水池灌溉範圍。
積極經營寬頻管道統整各管道業者納管	執行預算/年度預算×100%	5000公尺	843公尺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寬頻管道係於94年至98年間建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置，完工迄今已數年，各纜線業者佈纜超於飽和。 二、因應策略： 於召開佈纜會議時，請各纜線業者於佈放纜線時，優先考慮使用寬頻管道。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輔導現有溫泉業者完成溫泉開發申請及溫泉水權登記。
- (二)八卦山高地旱灌之營運管理擴大灌溉範圍。
- (三)積極經營寬頻管道統整各管道業者納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合理開發轄內資源，維護自然環境及國土安全。
- (二)強化交通管理設施，提供人安、車安優質交通環境。
- (三)辦理區域排水整治及管理維護工作，解決縣內區域排水問題。
- (四)加強水資源之管理及保育-審核地下水水利事業興辦及水權登記。
- (五)為推動本縣污水下水道建設，依據營建署核定第一期修正實施計畫，建置草屯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工程（第一標）管線 334m，草屯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工程（第二標）2,099m，南投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工程（第一標）管線 3,617m，及營建署代辦建置埔里鎮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工程（第一標）管線 612m，總計 6,662m。
- (六)加強經營編號道路新建及管理以及都市計畫道路督導之各項業務：加強經營編號道路新建及管理以及都市計畫道路督導之各項業務：1. 南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 2. 編號道路、市區道路養護及改善工程計畫以改善民眾生活運輸之需求
- (七)以發達各鄉鎮村里聯絡道路為宗旨，改善農產運輸通道及村里民用路之安全、舒適：1. 辦理本縣境內村里道路改善，針對老舊破損路面及路邊溝進行改善，提升道路服務水準，改善村(里)民用路安全及舒適度。2. 辦理本縣境內農路改善，將本縣境內農路與公路系統道路銜接，以建立完整便捷農產運輸路網，降低農產運輸成本提升農產運輸安全。
- (八)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九)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105 年度預計埋設污水管線長度 5,300 公尺，年度總理設管線長度計 6,662 公尺，績效卓著。
- 二、105 年 11 月 1 日起 3 路客運(草屯-南投-溪頭線)市區公車正式開通。
- 三、105 年 11 月 10 日榮獲 2016 年第八屆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創新成果獎—暢行獎。
- 四、本處執行內政部營建署「105 年度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計畫」，經內政部考評獲城鎮型縣市甲等(全國第二名)殊榮。
- 五、105 年度道路橋樑及市區道路養護作業皆如期如質完成預定作業，執行預算計 232,000,000 元，績效卓著。
- 六、105 年度計督導各管線業者道路挖掘管理及道路路面修復計 103 件，績效卓著。
- 七、105 年度道路橋樑新建拓寬完成投 17 線第四標(6k~7k)竣工，及南雲交流道聯絡道工程品質進度超前竣工且成效卓著，執行經費計 227,925,130 元，績效卓著。
- 八、積極爭取中央管河川土石疏濬，增益建設財源：
 - (一)本府依「經濟部水利署中央管河川局部河段許可地方政府辦理疏濬兼供土石作業要點」規定，擬具疏濬計畫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並經主管機關審查核准後辦理疏濬作業。
 - (二)辦理河川疏濬作業除可以增加河道之通洪段面，減少因大雨造成之溪水暴漲，保障河道沿岸民眾之生命財產外，土石標售亦可增加縣庫之收入，本府 105 年決算收入計 6.89 億元。
- 九、在符合法令規定前提下，特種基金盈餘應適時解庫，以挹注縣政推動經費：
 - (一)本府資源開發基金透過辦理河川疏濬工程增加土石銷貨收入，進而增加非營業基金賸餘繳庫數。
 - (二)辦理河川疏濬作業預估約有 15 億收入，扣除相關業務成本與費用後，105 年度解繳縣庫數為 4 億元。

觀光處

壹、前言

南投縣為觀光大縣，每到假日遊客如織，不僅中央政府全力推動觀光建設計畫，本縣也透過觀光景點的推廣、行銷，來帶動各方產業發展，在爭取交通部觀光局歷年經費補助之下，辦理轄內風景特定區整體規劃案，結合週邊風景區觀光整體發展、辦理本縣大型活動、強化旅宿業稽查管理，保障遊客旅遊安全及完成部分觀光公共設施，提供遊客最佳休憩環境，善用媒體行銷以吸引國外觀光客赴南投觀光，帶動今日本縣觀光繁盛景象，得以持續提昇觀光品質，進而發展產業契機。

本處依據 105 年度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按計畫執行結果如次：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8.4	98.4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辦理本縣觀光發展計畫之研擬、縣級風景區相關之整體性規劃事項及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辦理本縣風景區 BOT 案 (18%)	1. 研提本縣競爭型計畫爭取中央補助款投入觀光據點建設帶動地方周邊產業發展。(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 50%	2	1. 達成目標值：50% 2. 達成率：100%
	2. 持續辦理轄內縣級風景特定區整體規劃案，結合週邊風景區觀光整體發展。(3%)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 60%	3	1. 達成目標值：60% 已完成資源說明書並函報觀光局審查中。 2. 達成率：100%
	3. 持續推動辦理日月潭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促參 BOT 案。(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 60%	2	1. 達成目標值：已與廠商完成 BOT 案簽約。 2. 達成率：100%
	4. 推動辦理草屯鎮九九峰侏羅紀主題公園暨鳥園規劃案。(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 50%	2	1. 達成目標值：50% 已取得相關用地，研議促參法政策公告相關事項中。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推動辦理竹山、鹿谷到嘉義阿里山纜車規劃案。(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50%	2	本案已完成期初報告審查，惟因嘉義縣政府未同意跨縣纜車規劃，已簽奉鈞長同意辦理結案。
	6.推動辦理國姓鄉北港溫泉區開發規劃案。(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50%	2	1. 達成目標值：50% 已提送期中報告書報府審查。 2. 達成率：100%
	7.推動辦理名間鄉受天宮天空步道促參案。(2%)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50%	1	1. 達成目標值：25% 已研議辦理規劃設計及用地變更計畫中。 2. 達成率：50%
	8.推動辦理日月潭向山至水里車埕纜車規劃案。(3%)	目標完成度	規劃進度	達規劃進度50%	3	本案已完成初審作業，於辦理再審核前，廠商因環評法規修正而主動申請撤案，已簽奉鈞長同意辦理結案。
二. 辦理本縣大型觀光推廣活動、辦理縣內風景軸線觀光推廣活動、參加國內外旅遊展及辦理國內外觀光推廣說明會、創意媒體行銷，推廣南投觀光(13%)	1. 策劃辦理本縣大型觀光推廣活動(2%)	統計數據	遊客人數及遊客滿意度調查	1000萬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24,198,616 2. 達成率：241.99%
	2. 策劃參加交通部觀光局及其他單位舉辦之旅展及國外觀光推廣活動，將南投的觀光產業推向全國或國際，吸引遊客前來南投旅遊。(2%)	統計數據	外籍遊客人數統計	200萬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2,640,528人次。 2. 達成率：132%
	3. 辦理縣內風景軸線觀光推廣活動。(2%)	統計數據	遊客人數及遊客滿意度調查	1000萬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24,198,616人次 2. 達成率：241.99%
	4. 為結合本縣的文化及藝術，深化觀光的內涵，委託配合鄉鎮市或民間團體辦理地方風俗、節慶等觀光推廣活動。(2%)	統計數據	遊客人數及遊客滿意度調查	1000萬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24,198,616人次 2. 達成率：241.99%
	5. 為利用無遠弗屆的電腦網路，提供充足的南投觀光資訊供遊客查詢，強化本縣觀光導覽網站	統計數據	走進南投觀光導覽網站、走進南投app及樂	10萬人次/次	2	1. 達成目標值：4,252,287人次 2. 達成率：425.2%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內容及功能。(2%)		旅南投粉絲團使用人數統計			
	6. 善用媒體行銷以吸引國內外遊客赴南投觀光。(2%)	統計數據	遊客人數統計	1000 萬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24,198,616 人次 2. 達成率：241.99%
	7. 編印觀光旅遊摺頁等文宣品，以行銷南投。(1%)	統計數據	統計觀光摺頁文宣品配送數量。	20 萬份/年	0.4	1. 達成目標值：80,000 份 2. 達成率：40%
三. 強化旅宿業稽查管理，督導觀光產業發展，提升旅遊服務品質，創造優質的遊憩環境 (13%)	1. 依據發展觀光條例及旅宿業各項子法，持續輔導設立及稽查管理。(7%)	統計數據	1. 全年度稽查次數。 1. 輔導設立家數。	1.100 家次/年 2.10 家/年	7	1. 達成目標值：全年稽查 294 次，設立旅館 8 家、民宿 50 家。 2. 達成率：稽查 294%、設立 580%。
	2. 推動產業輔導講習或計畫，健全旅宿業從業人員知能。(3%)	統計數據	辦理或協辦出席各單位講習。	2 場次/年	3	1. 達成目標值：5 場次 2. 達成率：250%
	3. 擬定船舶管理自治條例，督管船舶營運安全。(3%)	統計數據	配合相關單位辦理船舶檢查業務。	6 次/年	3	1. 達成目標值：11 次 2. 達成率：183%
四. 提供完善且優質的觀光休憩環境 (13%)	1.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與觀光新亮點建設，加強觀光遊憩公共設施整備。(10%)	目標完成度	工程進度	達工程進度 50%	10	1. 達成目標值：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風景區整建計畫，達工程進度 50% 以上。 2. 達成率：100%
	2.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3%)	目標完成度	工程進度	達工程進度 50%	3	1. 達成目標值：辦理縣轄內風景區整建計畫，年度均達工程進度 50% 以上。 2. 達成率：100%
五. 風景區環境品質管理，保障遊客旅遊安全，提升旅遊服務品質，妥善管理，創造優質的遊憩環境空間。(13%)	1. 督導各鄉鎮市管理風景據點，保持遊憩區安全及品質。(2%)	統計數據	定期及不定期督導	10 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10 次 2. 達成率：100%
	2. 持續營運管理竹山天梯及並督導南投天空之橋委外廠商，以提供優質旅遊環境。(3%)	統計數據	創造縣府營運收益	新台幣 500 萬元/年	3	1. 達成目標值：668 萬元。105 年 10 月 15 日起南投天空之橋由南投市公所收回自行營運，竹山天梯年度目標值更正為 200 萬。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達成率：134%
	3.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督導縣內業者安全及營運。(2%)	統計數據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辦理檢查。	3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3次/年 2. 達成率：100%
	4. 辦理本縣觀光旅遊購物品質查核。(2%)	統計數據	依據觀光旅遊購物品質相關規範辦理檢查。	6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6次/年 2. 達成率：100%
	5. 辦理縣內公告禁止及限制水域遊憩活動稽查。(2%)	統計數據	依據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規定檢查。	6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6次/年 2. 達成率：100%
	6. 依據南投縣纜車營運管理辦法，督導纜車營運安全。(2%)	統計數據	依纜車管理辦法辦理臨時檢查或定期檢查	1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1次/年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編制員額0成長 2. 達成率：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p>(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p>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 0 成長率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p>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p>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終身學習時數平均已達 40 小時以上。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p>【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p> <p>※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計算方式如下：</p> <p>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p> <p>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p> <p>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p> <p>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p> <p>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p>	4%	15	1. 達成目標值：節餘率達 4% 以上。 2. 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推動辦理名間鄉受天宮 天空步道促參案	規劃進度	50%	50%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本案辦理鑽探及規劃設計標案，經三次上網公開招標未有優良廠商得標，致辦理進度未能達成預定進度目標。</p> <p>二、因應策略：</p> <p>擬調整發包招標策略後，再行上網公開招標，覓妥優良廠商後即可辦理後續作業。</p>
編印觀光旅遊摺頁等文 宣品，以行銷南投。	統計觀光摺頁 文宣品配送數 量。	200,000	80,000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105年底始進行觀光旅遊摺頁編印勞務採購案之發包，致無法於年度內達成目標值。</p> <p>二、因應策略：</p> <p>勞務採購案已完成決標程序，將依契約規範賡續進行文宣品製作。</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推動辦理名間鄉受天宮天空步道促參案

本案辦理鑽探及規劃設計標案，經三次上網公開招標未有優良廠商得標，致辦理進度未能達成預定進度目標，擬調整發包招標策略後，再行上網公開招標，覓妥優良廠商後即可辦理後續作業。

(二) 編印觀光旅遊摺頁等文宣品，以行銷南投。

105年底始進行觀光旅遊摺頁編印勞務採購案之發包，致無法於年度內達成目標值。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 辦理本縣觀光發展計畫之研擬、縣級風景區相關之整體性規劃事項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辦理本縣風景區 BOT 案辦理本縣觀光發展計畫之研擬、縣級風景
 - (一) 研提本縣競爭型計畫爭取中央補助款投入觀光據點建設帶動地方周邊產業發展。
 - (二) 持續辦理轄內風景特定區整體規劃案，結合週邊風景區觀光整體發展：完成縣級風景特定區評鑑所需資料蒐集暨初步規劃：已完成資源說明書並函報觀光局審查。
 - (三) 持續推動辦理日月潭孔雀園土地觀光遊憩重大設施促參 BOT 案：已與廠商完成 BOT 案簽約。
 - (四) 推動辦理草屯鎮九九峰侏羅紀主題公園暨鳥園規劃案：已取得相關用地，研議促參法政策公告相關事項中。
 - (五) 推動辦理國姓鄉北港溫泉區開發規劃案：已提送期中報告書報府審查。
 - (六) 推動辦理名間鄉受天宮天空步道促參案：已研議辦理規劃設計及用地變更計畫中。
- 二、 辦理本縣大型觀光推廣活動、辦理縣內風景軸線觀光推廣活動、參加國內外旅遊展及辦理國內外觀光推廣說明會
 - (一) 策劃辦理本縣大型觀光推廣活動：年遊客人次計 24,198,616 人次
 - (二) 策劃參加交通部觀光局及其他單位舉辦之旅展及國外觀光推廣活動，將南投的觀光產業推向全國或國際，吸引遊客前來南投旅遊：年外籍遊客人次計人次。
 - (三) 辦理縣內風景軸線觀光推廣活動。
 - (四) 為結合本縣的文化及藝術，深化觀光的內涵，委託配合鄉鎮市或民間團體辦理地方風俗、節慶等觀光推廣活動：
 - (五) 為利用無遠弗屆的電腦網路，提供充足的南投觀光資訊供遊客查詢，強化本縣觀光導覽網站內容及功能：105 年瀏覽網站人次計 4,252,287 人。
- 三、 強化旅宿業稽查管理，保障遊客旅遊安全督導觀光產業發展，提升旅遊服務品質妥善管理風景區，創造優質的遊憩環境
依據發展觀光條例及旅宿業各項子法，持續輔導設立及稽查管理：105 年度稽查 294 家次。105 年度旅館設立 8 家，民宿輔導設立 50 家。
 - (一) 推動產業輔導講習或計畫，健全旅宿業從業人員知能：辦理各單位講習 5 場次
 - (二) 擬定船舶管理自治條例，督管船舶營運安全依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督導縣內業者安全及營運：配合相關單位辦理船舶檢查業務
- 四、 提供安全且優質的觀光環境：
 - (一) 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公共設施：辦理交通部觀光局補助風景區整

建計畫，達工程進度 50%以上

(二) 開發轄內遊憩點，提升優質旅遊環境：辦理縣轄內風景區整建計畫，年度均達工程進度 50%以上。

五、風景區環境品質管理，保障遊客旅遊安全，提升旅遊服務品質，妥善管理，創造優質的遊憩環境空間。

(一) 督導各鄉鎮市管理風景據點，保持遊憩區安全及品質配合上級政府辦理風景區整建，加強公共設施。

(二) 持續營運管理竹山天梯，以提供優質旅遊環境。

(三) 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督導縣內旅遊業之旅遊安全維護及營運管理。

(四) 辦理本縣觀光旅遊購物品質查核。

(五) 依據南投縣纜車營運管理辦法，督導纜車營運安全。

農業處

壹、前言

本處 105 年施政計畫績效目標包含業務、人力及經費等 3 大面向，以加強為民服務、建構安全的 e 化政府作為施政主軸，透過產業多元化發展在地有機安全農業讓傳統產業升級；將農產製品融入生活及民生利用並加強維護生態保育野生動物管理及生物多樣性。此外，灌輸民眾正確水土保持觀念且積極輔導農民依法設置休閒農場等業務，本處上述施政目標項目均達到績效，藉由績效之達成以提昇南投縣競爭能力及行政效率，使南投成為一個優質、永續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7.3	97.3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發展精緻農業—產業結構調整計畫 (6%)	1. 輔導農作物生產專區設立，調整農業耕作模式。(3%)	統計數據	專區設立及擴大農業經營規模	50 公頃	3	1. 達成目標值：50 公頃 2. 達成率：100%
	2. 建立安全農業生產體系。(3%)	統計數據	農產品標章與產銷履歷與有機產品抽檢。	160 件	3	1. 達成目標值：160 件 2. 達成率：100%
二、農地利用管理與合理利用。(4%)	列管農地及違規查核土地。(4%)	統計數據	依據申請及列管件數。	200 筆	4	1. 達成目標值：200 筆 2. 達成率：100%
三、病蟲害防治及農藥管理。(10%)	1. 病蟲害共同防治面積。(5%)	統計數據	防治面積	2,000 公頃	5	1. 達成目標值：2,000 公頃 2. 達成率：100%
	2. 農藥抽檢件數。(5%)	統計數據	實際查核抽驗件	70 件/年	5	1. 達成目標值：70 件 2. 達成率：100%
四、拓展農產運銷通路、提升農產形	1. 辦理國內外農特產品展售會活動。(5%)	統計數據	全年辦理國內外展售會之次數。	20 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20 次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象。(10%)	2. 本縣農特產品獲行政院農委會入選為農漁會百大精品。(5%)	統計數據	獲行政院農委會選拔為農漁會百大精品數量。	20項/年	5	1. 達成目標值：20項 2. 達成率：100%
五、農民團體輔導。(10%)	1. 加強農會、農業性合作社場會務社場務輔導，健全組織。(5%)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	450場/年	5	1. 達成目標值：450場 2. 達成率：100%
	2. 辦理輔導、管理農會信用部業務工作。(5%)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場次。	22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22次 2. 達成率：100%
六、獎勵輔導造林。(3%)	1. 申請新植造林之件數或面積。(1.5%)	核發獎勵金之額度	完成檢測之件數或面積。	10公頃	1.5	1. 達成目標值：10.8108公頃 2. 達成率：100%
	2. 歷年參加獎勵造林之件數或面積(1.5%)	核發獎勵金之額度	完成檢測之件數或面積。	800公頃	1.5	1. 達成目標值：1286.2763公頃 2. 達成率：100%
七、環境綠美化。(3%)	1. 苗林培育數。(1.5%)	育成率	核撥之數量及種類	10萬株	1.5	1. 達成目標值：112,850株 2. 達成率：100%
	2. 上級補助計畫。(1.5%)	金額	執行率	200萬元	1.362	1. 達成目標值：1,816,000 2. 達成率：90.8
八、生態保育(3%)	1. 野生動物保育案件。(1.5%)	件數	辦理各種野生動物保育案件	蛇類收容1200條	1.5	1. 達成目標值：2,425尾 2. 達成率：100%
	2. 生物多樣性保育。(1.5%)	處	輔導保育團體執行各項生態環境保育成果	5處	1.2	1. 達成目標值：4處 2. 達成率：80%
九、打造綠雕公園。(1%)	規劃完成之成果(1%)。	處	辦理之地點及成果	名間苗圃及農工商會展中心	0	1. 達成目標值：依縣長指示暫緩執行 2. 達成率：0%
十、治山防洪及野溪治理。(6%)	完成之治山防洪及野溪治理計畫。(6%)	統計數據	依採購法完成工程招標之件數。	80件	6	1. 達成目標值：118件 2. 達成率：100%
十一、農村再生計畫。(4%)	核定之農村再生計畫。(4%)	統計數據	完成核定公告之農村再生計畫數	10件	2.8	1. 達成目標值：7件 2. 達成率：70%
十二、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暨	各鄉鎮市村里辦理教育宣導及演練。(5%)	統計數據	教育宣導、演練場次。	演練3場	5	1. 達成目標值：演練4場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教育宣導。(5%)				宣導 14 場		2. 達成率：100%
十三、提升民眾開發山坡地申請案件(5%)。	民眾於山坡地申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案件。(5%)	統計數據	12 月底統計申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件數	90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1,253 件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 -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leq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 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 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本處編制內員額無增加。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 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 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 - \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 \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leq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 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 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本處編制內約聘僱員額無增加。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 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 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td>40小時以上</td><td>5</td></tr> <tr><td>35-39小時</td><td>4.5</td></tr> <tr><td>30-34小時</td><td>4</td></tr> <tr><td>33-26小時</td><td>3.5</td></tr> <tr><td>25-29小時</td><td>3</td></tr> <tr><td>20-24小時</td><td>2.5</td></tr> <tr><td>15-19小時</td><td>2</td></tr> <tr><td>10-14小時</td><td>1.5</td></tr> <tr><td>5-9小時</td><td>1</td></tr> <tr><td>未達5小時</td><td>0</td></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 40 小時 2. 達成率： 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 節餘率達4% 2. 達成率：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上級補助計畫	執行率	200 萬元	18.4 萬元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1. 中央核定經費有限，僅環保署補助 1,216,000 元及林務局補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2. 生物多樣性保育	輔導保育團體執行各項生態環境保育成果	5 處	1 處	助 600,000 元辦理環境綠美化相關工作，已全數執行完畢。
3. 打造綠雕公園規劃完成之成果	辦理地點及成果	名間苗圃及農工商會展中心	暫緩執行	2. 中央核定經費有限，僅能就預算內輔導保育團體執行各項生態環境保育工作。 3. 依據 105 年 7 月 4 日第一次縣務會議，縣長指示停辦名間苗圃植物園規劃案。 一、因應策略： 1. 配合目標，盡力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 2. 盡力向中央爭取經費，輔導保育團體執行各項生態環境保育工作。 3. 配合縣長指示辦理。

參、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環境綠美化：原定向上級爭取補助計畫 200 萬元執行環境綠美化相關工作，僅環保署同意補助 1,216,000 元及林務局核定 600,000 元，合計 1,816,000 元經費辦理有關本縣環境綠美化等相關工作。
- (二) 生態保育：原定輔導 5 處保育團體執行各項生態環境保育工作，105 年僅輔導埔里鎮河川生態保育協會、竹山鎮清水溪生態保育協會、鹿谷鄉清水溝溪河川魚蝦保育區榮生會及南投縣蓮花池護溪協會共 4 個保育團體。
- (三) 打造綠雕公園：原規劃於名間苗圃及農工商會展中心打造植物園，因用地取得及多項原因無法順利達成，已於 105 年 7 月 4 日縣議會議由縣長指示停辦規劃案。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列管農地及違規查核土地：依據申請及列管件數，現地勘查 200 筆。
- (二) 建立安全農業生產體系：農產品標章 66 件與產銷履歷抽檢 9 件。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 105 年抽檢產銷履歷農糧產品 9 件品質查驗均合格；抽檢肥料 53 件，品質不合格 12 件；抽檢有機農糧產品 152 件，品質不合格 1 件。
- (二) 2016 南投世界茶業博覽會成果：
為期 9 天的 2016 年南投世界茶業博覽會告一個段落，來自各地的民眾到中興新村來「訪茶」，一次尋遍世界茶文化，看表演喝盡台灣好茶，有吃又好玩，體驗不同的茶風情，此次 2016 南投世界茶業博覽會活動估計參觀人次約 35 萬人、銷售金額超過 4,500 萬新台幣，達成既定目標。
- (三) 辦理「2016 南投美人腿節」活動，初賽與決賽活動舉辦與埔里當地飯店業者結合，地點都選在埔里鎮友山尊爵酒店，活動內容：美人腿公主選拔走秀、展示茭白筍特色農產、茭白筍 DIY、茭白筍田間塗鴉寫生成果。美人腿公主選拔活動，今年報名人數共有 120 位，競爭非常激烈，今年美人腿公主第 1 名林郁璇(苗栗)、第 2 名李欣霈(臺中)、第 3 名 Maridonna(南美洲聖文森)。
- (四) 105 年南投縣各界慶祝農民節表彰大會業於 105 年 1 月 31 日上午 9 時於本府地下 2 樓大禮堂舉辦，會中頒發 2015 年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獎等 14 個獎項，參加人數約 500 人。本次表彰大會本府委由南投縣農會辦理，並與中寮鄉農會合辦，除頒發獎項獎勵上述有功人員外，另有縣級及鄉級優秀農民、農業推廣教育優秀人員、各級農會資深員工等獎項，並邀集南投縣在地青年農民組織共襄盛舉展示生產成果；會後於縣府 1 樓中庭由名間鄉農會家政班備有本縣農產美食供與會者品嚐。

教育處

壹、前言

因應教育部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有效提升學生聽、說、讀、寫等基本能力，以達十二年國教一教學卓越、課程深化、提升國中小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表現為綱領，推動本處相關業務。並依據行政優質領導、教師有效教學與學生適性學習等三核心理念，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提升教學品質、國際視野與深耕閱讀業務，確保學生基本能力，激發教師教學熱忱，校園永續發展。

本處配合 105 年度施政方針、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教育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校園景觀環境優質化(國教科)(3%)	老舊校舍改建(3%)	統計數據(依教室老舊結構鑑定結果須改建者)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7 校/105 年度核定校數 7 校。 2. 達成率：100%。 105 年完成 7 所學校之老舊校舍改建工程，執行經費 105,500,000 元。
二、雲端科技資訊融入教學(國教科)(6%)	1. 建構本縣國民中、小學優質數位教學環境與設備(3%)	統計數據(中小學電腦教室資訊四年更新計畫)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31 校/105 年度核定 31 校。 2. 達成率：100%。 105 年度招標完成採購 915 部電腦主機、589 部螢幕，總計完成全面更新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創造偏鄉數位機會，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3%)	統計數據 (為照顧偏遠鄉鎮所設置之數位機會中心，協助民眾增進數位運用素養及尋求多元在地農特產品和觀光產業行銷管道設置數位機會中心)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105 年度完成 9 個數位機會中心/105 年度核定 9 個數位機會中心。 2. 達成率：100%。 本縣105年度提報9個數位機會中心，獲教育部核定補助9個數位機會中心，總計補助經費3,270,000元。
三、改善學校教學環境設施 (國教科) (6%)	1. 整建國中小計畫 (3%)	統計數據 (依需要性安全性審核有立即危險性者優先考量改善)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111 校/105 年度核定 111 校。 2. 達成率：100%。 補助本縣111所學校改善教學環境設備，執行經費15,000,000元。
	2. 老舊校舍補強工程 (3%)	統計數據 (依鑑定建築物結構係數結果辦理補強，以增強老舊校舍結構係數，減少地震來臨造成之傷害)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8 校 12 棟/105 年度核定 8 校 12 棟。 2. 達成率：100%。 完成8校12棟之老舊校舍補強工程，計執行經費17,249,901元。
四、深耕全民防災救災教育 (國教科) (6%)	1. 全民防災教育 (3%)	統計數據 (各級學校全面加強防災教育演練宣導、書面資料彙整、電子文件上傳，以利書面及線上資料考核)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總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174 校/105 年度核定 174 校。 2. 達成率：100%。 完成本縣174所國民中小學之防災演練，進行書面及線上資料考核。
	2. 建物及消防檢查維修 (3%)	(依消防法及建築物管理辦法辦理檢查各校校舍是否符合法規安全規定並做後續改善)	105 年度完成數/105 年度總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完成 174 校/105 年度總校數 174 校。 2. 達成率：100%。 執行174所學校建物及消防安全檢查及後續改善。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加強英語教育，充實英語環境設備（學管科）（5%）	1. 加強英語教學。（2%）	統計數據	105年度辦理英語教學活動/105年度核定辦理英語教學活動	100%	2	1. 達成數據： 105年度辦理英語教學活動32項/105年度核定辦理英語教學活動32項。 2. 達成率：100% 105年度總計辦理英語教學活動32項，執行經費170萬2,414元。
	2. 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3%）	統計數據	105年度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活動/105年度核定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活動	100%	3	1. 達成數據： 105年度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活動34場次/105年度核定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活動34場次。 2. 達成率：100% 105年辦理外籍教師英語教學活動34場次，總執行經費110萬917元。
六、推動國際教育，擴展學童國際視野，培育國際化人才（學管科）（3%）	1. 協助學校申請國際教育計畫。（3%）	統計數據	105年核定辦理國際教育計畫/105年執行國際教育計畫	100%	3	1. 達成數據：國教署核定本縣2所國小辦理國際教育活動/105年執行國際教育計畫2校。 2. 達成率：100%。 105年度申請計畫皆如期辦理完成。
七、輔導學校教學正常化，提升教學成效。（學管科）（3%）	1. 加強本縣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3%）	統計數據	105年度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105年度核定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	100%	3	1. 達成數據：105年度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59場次/105年度核定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59場次 2. 達成率：100%。 國教署核定經費4,030,000元辦理精進計畫相關活動，執行經費3,920,720元。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八、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學管科）（4%）	1. 辦理十二年國民教育多元進路宣導。(1%)	辦理宣導講習場數	105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教多元進路宣導場次	10 場以上	1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教多元進路宣導場次總計 74 場次。 2. 達成率：100%。
	2. 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 (3%)	統計數據	105 年度辦理研習或講習次數/105 年度核定辦理研習或講習次數	100%	3	1. 達成數據：105 年度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 59 場次/105 年度核定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 59 場次。 2. 達成率：100%。 105 年國教署核定經費 4,030,000 元辦理精進計畫相關活動，總計 59 場次，執行經費 3,920,720 元。
九、加強幼兒學習環境輔導及管理工 作（學管科）（2%）	1. 促進幼教發展相關各項專業知能並辦理各項教學觀摩及研習活動。(2%)	統計數據	105 年度辦理相關各項專業知能並辦理各項教學觀摩研習活動/105 年度核定辦理相關各項專業知能並辦理各項教學觀摩研習活動	100%	2	1. 達成數據：105 年度辦理相關各項專業知能並辦理各項教學觀摩研習活動計 51 場次/105 年度核定辦理相關各項專業知能並辦理各項教學觀摩研習活動 51 場次。 4. 達成率：100%。 105 年辦理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42 場、教學觀摩 2 場次、教學檔案比賽 1 場次、課綱研習 6 場次，總計 51 場次。
十、推展健康體育，活絡運動風氣，辦理各項體育活動（體健科）（7%）	1. 辦理全縣運動會(4%)	全縣性體育競賽，結合本縣學校、鄉鎮市及社區民眾共同參與。	第 64 屆全縣運動會參加人數。	本縣各級學校及社區民眾，預計 10,000 人次參與。	4	1. 達成目標值：本縣各級學校及社區民眾，計 10,000 多人次參與。 2. 達成率：100%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辦理中小學聯合體育競賽暨全民盃體育季系列活動(3%)	本縣中小學聯合體育競賽暨全民盃體育季系列活動，提昇基層選手實力，並選拔優秀運動選手。	中小學聯運及全民盃體育系列活動參加人數。	全民盃體育系列活動有30餘種類單項競賽，預計6,000人參與。	3	1. 達成目標值：中小學聯運辦理11種類競賽，計4,000多人參與；全民盃辦理30種類競賽計9,000人次參與，總計13,000人次參與。 2. 達成率：100%。
十一、學童免費營養午餐業務(體健科)(8%)	1. 補助全縣國民中小學學童午餐費，落實照顧學生平時上課日及寒暑假免費午餐政策(2%)	補助人數	申請補助人數/實際補助人數	100%	2	1. 達成目標值：申請補助人數85,939人/實際補助人數85,939人。 2. 達成率：100%。
	2. 補助自辦學校及偏遠小型學校廚工薪資(3%)	補助校數	申請補助校數/實際補助校數	100%	3	1. 達成數據：申請補助校數271校/實際補助校數271校。 2. 達成率：100%。
	3. 補助國中小學山地學生營養食品經費(3%)	補助人數	申請補助人數/實際補助人數	100%	3	1. 達成數據：申請補助人數4,759人/實際補助人數4,759人。 2. 達成率：100%。
十二、深耕悅讀新視界(社教科)(6%)	1. 各國中小及社團辦理推廣閱讀活動(3%)	統計數據	105年度完成數/105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年度完成40校/105年度核定40校。 2. 達成率：100%。 105年度補助40所學校辦理親子共讀專題演講、教師閱讀理解精進研習講座或活動。
	2. 充實圖書館藏改善圖書館設備(3%)	統計數據	105年度完成數/105年度核定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05年度完成15校/105年度核定15校。 2. 達成率：100%。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三、扶助弱勢享溫馨(社教科)(2%)	1. 擴大社會扶助系統, 廣設夜光天使據點(2%)	補助校數	105 年度申請補助校數 / 105 年度實際補助校數	100%	2	1. 達成數據: 105 年度申請補助 16 校 / 105 年度實際補助 16 校。 2. 達成率: 100%。 本縣 105 年度設置 16 個據點, 經教育部複審通過, 補助經費 268 萬元, 每班輔導約 15 名學生, 共 26 班, 計 381 名學童受惠。
十四、照顧弱勢族群, 加強特殊教育輔導及管理。(特教科)(6%)	1. 補助教科書費(3%)	補助國中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子女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	105 年度補助學生數 / 105 年度核定申請學生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補助學生數 10,847 人 / 105 年度核定申請學生數 10,847 人。 2. 達成率: 100%。 105 年度補助國中小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子女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 總共 10,847 人, 補助金額計 6,490,499 元。
	2. 補助身障學生獎助學金(3%)	依據南投縣縣立中等學校及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	105 年度補助學生數 / 105 年度申請通過學生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申請通過學生數 130 人 / 105 年度補助學生數 130 人。 2. 達成率: 100%。 105 年度計 40 人獲獎學金每人 6,000 元, 90 人獲助學金每人 5,000 元, 總計核發獎助學金 130 人, 共 690,000 元。
十五、辦理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 營造溫馨和諧之校園環境(特教科)(3%)	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各項工作(3%)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各項宣導及教師研習課程	105 年度核定校數 / 105 年度申請輔導校數	100%	3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核定 2 校 / 105 年度申請輔導 2 校。 2. 達成率: 100%。 105 年度補助 2 校辦理 8 場性別平等教育各項宣導及教師研習課程, 執行經費 295,705 元。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leq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本年度編制員額 31 人-上年度編制員額 31 人)/ 上年度編制員額 31 人 $\times 100\%$ 。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leq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本年度約聘僱員額 56 人-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57 人/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57 人 $\times 100\%$ 。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本年度本處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 40 小時以上(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 5 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 20 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六、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11.5% 2. 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校園景觀環境優質化。
- (二) 雲端科技資訊融入教學。
- (三) 改善學校教學環境設施。
- (四) 深耕全民防災救災教育。
- (五) 加強英語教育，充實英語環境設備。
- (六) 推動國際教育，擴展學童國際視野，培育國際化人才。
- (七) 輔導學校教學正常化，提升教學成效。
- (八) 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
- (九) 加強幼兒學習環境輔導及管理工作。
- (十) 推展健康體育，活絡運動風氣，辦理各項體育活動。
- (十一) 學童免費營養午餐。
- (十二) 深耕悅讀新視界。
- (十三) 扶助弱勢享溫馨。

(十四)照顧弱勢族群，加強特殊教育輔導及管理。

(十五)辦理國民中小學「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營造溫馨和諧之校園環境。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業務面向：

- (一) 104-106 年度執行一般性補助款「老舊校舍改建工程」各 1 億 550 萬元，名間國中、雲林國小、鳳鳴國中屬延續性工程，104 年度新增五城新建教室、力行國小新建教室工程；105 年度新增田豐、南豐、合作國小新建教室工程規劃設計；106 年度新增雙龍國小新建宿舍、久美新建教室工程規劃設計。
- (二) 自 98 年至今配合教育部施政計畫，針對老舊校舍進行增強耐震係數結構補強工程，使地震來臨時，增加師生逃生機會，減少傷害。教室、活動中心部分，經調查約 207 棟未施作補強，其中 CDR 值大於 1 者有 27 棟不需補強，89 年已補強 45 棟，98 年度教育部補助補強工程 37 棟，99 年度教育部補助補強工程 7 棟，100 年度教育部補助補強工程 37 棟，101 年度 3 棟，102 年 15 棟，103 年 11 棟，104 年 7 棟，105 年 12 棟，執行經費計 17,249,901 元，使師生能安心上課。
- (三) 105 年度招標採購 915 部電腦主機、589 部螢幕，全面更新國民中、小學電腦教室。另 105 年度購置本縣國民中小學防火牆主機 109 台，以提升校園網路之品質及更新本縣教育網路中心機房設備-防火牆主機、加寬型網路機櫃及伺服器機櫃、機房環境監控系統、網路事件流量分析管理報表系統、不斷電系統及電力線路調整等重要設備，維護網路中心正常運作。
- (四) 國防部 105 年全民國防教育考核評鑑本縣榮獲優良單位；本縣愛國國小榮獲國防部 105 年「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
- (五) 參加教育部 105 年度國民中小學行動學習推動計畫，僑光國小、大成國小、南投國小、名間國中、信義國中、宏仁國中獲選行動學習優良學校；宏仁國中陳恆旭校長、名間國中燕裘麗校長、信義國中王仁穩校長、僑光國小洪旭亮校長、南投國小吳欲豐校長獲得校長科技領導獎。
- (六) 僑光國小、大成國小、南投國小、信義國中獲教育部資訊融入教學創新應用績優團隊，各獲得教育部 20 萬元資訊設備獎勵金。
- (七) 105 年度辦理英語教學活動 23 項，執行經費 1,319,899 元。本年度接續申請教育部外籍英語教師 1 名，進駐本縣英語教學中心營北國中，辦理外籍

教師英語教學活動 34 場次，有效提升本縣英語教學成效。

- (八) 本處積極推動國際教育，協助學校申請國際教育計畫，105 年度核定 2 校執行國際教育活動，活動皆如期完成，擴展學童國際視野，培育國際化人才。
- (九) 105 年度辦理精進教師教學能力及教學正常化活動數總計 59 場次，執行經費 3,920,720 元，增進教師教學效能，輔導學校教學正常化，提升教學成效。
- (十) 105 年度辦理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42 場、教學觀摩會 2 場次、教學檔案比賽 1 場次、課綱研習 6 場次，總計 51 場次，皆如期辦理完成，以加強幼兒學習環境輔導及管理工作。
- (十一) 為推動十二年國民教育，105 年上半年各國中皆辦理一場次對畢業生視性入學宣導活動，計 36 場；下半年辦理促進家長參與推動十二年國教宣導，計 36 場；105 年 12 月 7 日分別假草屯國中及埔里國中辦理全縣性十二年國教宣導活動，總計辦理十二年國教多元進路宣導場次達 74 場次。
- (十二) 為照顧弱勢學童，本縣爭取開辦「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5 年度上學期設置 16 個據點（26 班）經教育部複審通過，獲得 268 萬元專款補助；每個班輔導約 15 名學生，共有 26 班約 381 名學童受惠，教師及志工約 100 人，讓家境困難、課後乏人照護的弱勢學童，晚上可以擁有繼續學習與照護的權益。
- (十三) 規劃辦理推廣閱讀活動，教育部補助本縣共 40 所國中小推廣閱讀活動計畫經費，計畫如期完成，並呈報成果；另本府與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合作辦理本縣國中小 105 年讀報教育實驗班計畫，共 37 所國中小共計 54 班辦理讀報實驗班，以推廣讀報教育活動。
- (十四) 105 年度核定補助敦和國小、竹山國小、埔里國小、康壽國小、坪頂國小、中興國中、草屯國小、文山國小、草屯國中、弓鞋國小、平和國小、紅葉國小、地利國小、新豐國小、德興國小等 15 校充實學校圖書館館藏及推動閱讀計畫，共計 1,369,947 元。
- (十五) 教育部 105 年度閱讀磐石獎，本縣僑光國小及羅娜國小榮獲閱讀磐石學校，每校頒發獎勵金新臺幣二十萬元、獎座一座，閱讀推手之團體及個人頒發表揚獎狀（座）。在各縣市推動閱讀強敵競逐之下，本縣屢獲佳績，歷年累計閱讀磐石學校數高達 21 所。
- (十六) 為照顧弱勢學生，本府編列預算補助低收入戶、原住民、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子女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105 年度共補助 10,847 人，執行經費

6, 490, 499 元。

(十七) 105 年度補助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經審查，獲獎學金計 40 人，每人新台幣 6,000 元，獲助學金計 90 人，每人新台幣 5,000 元，總計核發獎助學金 130 人，共 690,000 元。

(十八) 105 年度辦理核定 2 校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補助辦理 8 場性別平等教育各項宣導及教師研習課程，執行經費 295,705 元，建置友善校園學習環境。

(十九) 105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1 日本府於縣立體育場辦理第 64 屆全縣運動會，參與人數達 10,000 人次，活動 4 天共 35 項競賽項目，參賽選手及民眾踴躍參與。

(二十) 本縣對於推動各項體育活動不遺餘力，105 年辦理中小學聯運參與人數 4,000 人，全民盃體育系列活動計 30 項 7,000 人參與，參加人數 10,000 人，根植基層選手實力，選拔優秀運動選手，有效提昇本縣運動風氣與人口。

(二十一) 補助全縣國民中小學學童午餐費，落實照顧本縣學子，平時上課日及寒暑假免費午餐政策，補助人數 85,939 人次，總經費 275,129,281 元；補助自辦學校及偏遠小型學校廚工薪資，補助校數 271 校(自辦學校 152 所、遍遠小型學校 119 所)，總經費 14,538,000 元；補助國中小學山地學生營養食品經費，補助人數 4,759 人，總經費 2,855,400 元。

二、人力面向：

(一) 本單位 105 年度編制員額成長率 0%，有效控管編制員額。

(二) 本單位同仁平均研習時數達 40 小時，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三、經費面向：104 年度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1,295,606,000，經常門賸餘(不含人事費)1,146,646,432，節餘率 11.5%，達年度目標值。

地政處

壹、前言

本處綜管全縣地籍登記、資訊、地價、地用、地籍測量、土地徵收、公地撥用、重劃及區段徵收開發等業務，由縣政建設大方針到縣民權益小細節均為努力的目標。依據土地法73條之1規定，將列管期滿之未辦繼承案件移請國有財產署標售，讓土地能有效利用。更透過地籍清理業務澈底解決地籍清理條例規定14類土地及建物之地籍問題，以健全地籍管理、促進土地利用及保障民眾財產並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資料之土地及建物，以釐正地籍登記、增進土地稅收及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地價業務執行編製本縣公告土地現值表，核實調整公告土地現值，貫徹執行平均地權漲價歸公政策並保障被徵收土地所有權人合法權益。同時，加強不動產經紀及代銷業、地政士及不動產估價師管理，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持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大幅提高地籍資料正確性及利用性。為配合電子化政府，建置地政資訊系統，推動地政e網通計畫，擴大地政資訊流通機制，提昇為民服務成效，達成簡政便民之目標。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執行平均地權條例第40條及土地稅法第33條第4項、第5項相關規定，公告土地現值採逐年一定比例調整方式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0%比例政策目標。(5%)	1.105年公告土地現值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0%比例政策目標(5%)	統計數據	實際執行與預定目標數據比較分析。	100%	5	1.達成目標值：105年公告土地現值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0.50%比例，實際執行比例超越預定目標數據90%，完全達成政策目標。 2.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公共工程建設用地取得 (5%)	1. 依土地徵收條例等相關法令，配合公共工程建設計畫，徵收私有土地，以利政府各項施政建設順利推動。(3%)	資料審查	依徵收案呈報內政部核准及完成徵收補償費發放、產權移轉作業期程衡量。	100%	3	1. 衡量標準：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作業程序，配合公共工程建設需要，取得私有土地之進度衡量。 2. 執行成果： (1) 105年共辦理「集集鎮中集路延長工程」等5件徵收案，徵收土地68筆，面積4.7公頃。 (2) 5件徵收案，皆如期配合工程計畫進行地上物查估、舉辦公聽會及協議價購等作業。並提前於協議價購階段取得全部私有地，達成率：100%。
	2. 配合各級政府興辦公事業需要，辦理公地撥用作業。(2%)	資料審查	依土地法第26條規定，填製撥用不動產計畫書件，層請行政院核准，並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或所有權移轉登記。	100%	2	1. 衡量標準：如期依土地法第26條規定，填製撥用不動產計畫書件，層請行政院核准，並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或所有權移轉登記。 2. 執行成果：105年完成本府興辦九九峰侏儸紀恐龍公園建置計畫用地等49件公地撥用申請案件，計撥用222筆土地，面積26.7610公頃。 3. 撥用件數與104年34件相較大幅成長，完成撥用達成率：100%。
三、維護土地使用秩序 (5%)	1. 非都市土地經劃定使用分區及編定使用地後實施管制，以維護非都市土地編定	統計數據	變更編定案100筆 更正編定案50筆	100%	2	1. 達成目標值：498、127筆 2. 達成率：498%、254%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成果。(2%)					
	2. 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土地，依「區域計畫法」予以裁處，以促進土地及天然資源之保育利用。(3%)	統計數據	實際查報件數及裁處案件與104年度裁處案件比較增減情形	100%	3	1. 達成目標值：73件 2. 達成率：118%
四、促進土地合理有效使用，開發都市土地，促進地方之經建發展(5%)	1. 市地重劃：勘選合適地區辦理市地重劃。(2%)	統計數據	勘選市地重劃區數量。	<2件	2	1. 達成目標值：勘選擬辦埔里鎮文頭股段、忠孝段及忠義段等2區市地重劃範圍之擬定。 2. 達成率：100%
	2. 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審查。(3%)	資料或實地查核	各自辦市地重劃案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程序辦理	<2件	3	1. 達成目標值：審查核定名間鄉中龍帝景自辦市地重劃區、名間鄉吳厝段暘富自辦市地重劃區設立籌備會及南投市光興特區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核定。 2. 達成率：100%
五、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及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5%)	1. 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3%)	統計數據	完成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數量。	>6件	3	1. 達成目標值： (1) 辦理羅娜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 (2) 辦理營盤、大埤、新光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 (3) 辦理草屯、頂茄荖、新光、新庄、北投埔、南崗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 (4) 辦理羅娜重劃區信義段農路改善工程。 (5) 辦理清流農地重劃區清流段中央1路農路改善工程。 (6) 辦理南崗農地重劃區新生段南北4路農路改善工程。 (7) 辦理大埤農地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重劃區南北2路農路改善工程。 (8) 辦理新光農地重劃區新光段南北12路農路改善工程。 (9) 辦理頂茄荖重劃區頂茄荖段東西15路農路改善工程。 2. 達成率：100%
	2. 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2%)	統計數據	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數量。	>3 件	2	1. 達成目標值： (1) 辦理草屯鎮過坑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2) 辦理魚池鄉內凹仔農村社區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3) 辦理草屯鎮紅瑤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4) 辦理草屯鎮溝仔墘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5) 辦理埔里鎮大湳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2. 達成率：100%
六、辦理已辦竣市地重劃地區改善工程，促進發展建設維護市地重劃成果(5%)	1. 辦理已辦竣市地重劃地區改善工程，促進發展建設維護市地重劃成果。(5%)	統計數據	完成市地重劃及改善工程數量。	>6 件	5	1. 達成目標值： (1) 辦理草屯鎮府西市地重劃工程(19期)。 (2) 辦理草屯鎮敦和市地重劃工程(20期)。 (3) 辦理竹山鎮硿礪市地重劃區105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4) 辦理竹山鎮硿礪市地重劃區105年自強六路建國一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5) 辦理草屯鎮太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平路西側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6) 辦理草屯行政園區活動中心 105 年環境改善工程。 (7) 辦理德化社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8) 辦理草屯鎮頭前厝市地重劃區 105 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9) 辦理 105 年水里市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2. 達成率：100%
七、加速地籍重測圖解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30%)	1、辦理草屯鎮雙冬段雙冬小段 934 筆、面積 411 公頃(績效指標 A 1) (2.5%)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2.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 953 筆。 2. 達成率：102.03%
	2、辦理水里鄉拔社埔段 1,156 筆、面積 284 公頃(績效指標 A2) (2.5%)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2.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 1,205 筆。 2. 達成率：104.23%
	3、辦理竹山鎮山坪頂段 1,111 筆、面積 198 公頃(績效指標 A3) (2.5%)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2.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 1,119 筆 2. 達成率：100.72%
	4、辦理埔里鎮史港坑段 1,158 筆、面積 100 公頃(績效指標 A3) (2.5%)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2.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 1,252 筆 2. 達成率：108.12%
	5、自辦南投市南投段 4,640 筆、面積 69 公頃(績效指標 B1) (5%)	實際完成筆數	該年度完成筆數/該年度辦理筆數×100%	100%	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 4,641 筆 2. 達成率：100.02%
	6、受理本縣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再鑑界作業暨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複丈業	實際完成筆數	再鑑界總筆數/鑑界總筆數×100%	100%	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目標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務(績效指標 C1)。(5%)					
	7、辦理本縣各所轄區內一、二、三等三角點、水準點及衛星控制點之清查(績效指標 D1)。(5%)	實際點數	該年度實際清查點數/該年度辦理清查點數×100%	100%	5	1.達成目標值:達成目標 2.達成率:100%
	8、辦理替代役測量役男撥交及管理(績效指標 E1)。(5%)	需求人數	核撥人數/該年度需求人數×100%	100%	5	1.達成目標值:達成目標 2.達成率:100%
八、跨所受理登記案件服務(10%)	本縣各地政事務所跨所受理登記案件之案件數。(10%)	實際受理案件數(目標值5所共150件)	實際受理案件數/該年度目標值×100%	100%	10	1.105年度收件數1635件,達成目標。 2.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總計完成3238小時,平均75.3(小時/人) 2. 達成率：188.26%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節餘率達4% 2. 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落實執行平均地權條例第 40 條及土地稅法第 33 條第 4 項、第 5 項相關規定，以 10 年為期限，公告土地現值採逐年一定比例調整方式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 90% 比例政策目標，105 年公告土地現值達成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 90.5% 比例，已按預定比例完全達成政策目標。
- (二) 105 年公告土地現值達成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 90.50%，超過原訂目標值 0.50%。
- (三) 非都市土地經劃定使用分區及編定使用地後實施管制，為維護編定成果，辦理變更、更正編定及違規裁處案件均達成原訂目標(498%、254%、118%)。
- (四) 公共工程建設用地取得。
- (五) 維護土地使用秩序。
- (六) 促進土地合理有效使用，開發都市土地，促進地方之經建發展。
- (七) 加速地籍重測圖解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
- (八) 跨所受理登記案件服務：105 年度預計目標值為 150 件，實際跨所受理申辦為 1635 件，達成達成率 1000%。
- (九) 勘選合適地區辦理市地重劃、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審查、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及辦理已辦竣市地重劃地區改善工程，促進發展建設維護市地重劃成果均達原訂目標值以上。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地價管理科

1. 為執行平均地權條例第40條第4項、第5項規定，「公告土地現值，不得低於一般正常交易價格之一定比例。」、「前項一定比例，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與直轄市、縣(市)政府會商後定之。但應逐年接近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內政部前於94年起以10年(即至104年)達到一般正常交易價格9成為目標，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逐年調整公告土地現值。
2. 本縣辦理105年公告土地現值價調整作業，經由本處及所轄本縣轄內各地政事務所依104年9月24日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委員召開座談會會議結論辦理，於104年11月30日，向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簡報完竣，並依平均地權條例第46條規定於104年12月17日提請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4年第4次會議評定通過，105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以各地政事務所查計105年一般正常交易價格之90.5% 計算修正通過。

二、地籍管理科：

1. 土地登記及地籍登記管理：

- (1)健全地籍管理，確保土地權利，強化地政事務所服務功能，賡續推動工作簡化及便民服務措施，並配合內政部訂定「地籍清理計畫」推動全縣地籍清理工作，地籍資料庫統一編號為流水編 105 年完成統一編號更正或繼承登記有 12,189 筆，已依土地法第 73 條規定列冊管理者有 2644 筆。
- (2)強化不動產糾紛調處功能，協助民眾解決不動產糾紛案件，105 年度完成調處案件 1 案，調處中 1 件。
- (3)辦理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列冊管理工作，105 年已辦竣繼承登記停止列冊管理計有土地 139 筆、建物 10 棟。列冊管理期滿 15 年移請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南投辦事處標售土地 445 筆。

2. 地政資訊管理：

- (1)建立完整地籍資料庫，運用科技及網路功能，持續推展「地政電傳資訊查詢系統(歲入 64 萬 2,714 元)」、「地政電子謄本申領系統(歲入 724 萬 1,107 元)」、戶籍通報案件 770 件等網路線上申辦服務地政案件，及本縣跨所申辦案件便民服務(共受理 1635 件案件)，達到「以網路替代馬路」及「節能減碳」政策。
- (2)配合內政部推動「地政歷史資料 e 化服務」，提供線上查詢、申請，達到資訊共享及電子化政府政策。
- (3)賡續開放「地政管理資訊系統—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系統」，提供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免費上網查詢(證)地籍(圖)資料，免由

民眾檢附各類地籍謄本，達到地籍謄本減量及減輕民眾申領謄本之困擾，截至105年12月底止，各鄉鎮公所暨本府各局、處共有50個單位766人使用本系統，共提供各單位線上查詢4萬7,377筆，15萬7,784張資料。

三、地權管理科

1. 105年度本縣公共工程用地取得案件計有：「南港溪牛相觸堤防（四）防災減災工程」、「過溪秀林護岸工程」、「集集鎮中集路延長工程」、「名間鄉十號道路新建工程（第一期）」等5件徵收案，計畫徵收私有土地68筆，面積4.7公頃。皆依計畫期程配合工程計畫進行地上物查估、舉辦公聽會及協議價購等作業。並提前於協議價購階段取得全部私有地，達成率：100%。
2. 105年完成本府興辦九九峰侏儸紀恐龍公園建置計畫用地等49件公地撥用申請案件，計撥用222筆土地，面積26.7610公頃。撥用件數與104年34件相較大幅成長，完成撥用達成率：100%。

四、地用管理科

1. 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1）：非都市土地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理許可開發後，配合辦理使用分區及用地變更者共2件22筆。（2）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49條之一規定，召開3次「本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審查小組」會議，審查變更編定案件共3件9筆。（3）配合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辦理用地變更編定者共18件140筆。（4）政府機關因徵收、撥用、協議價購或其他方式取得之公共設施用地，一併辦理用地變更編定者共28件382筆。
2. 違反非都市土地編定檢查及處理：（1）105年度於地政業務-違反非都市土地編定檢查及處理業務費項下編列新台幣331,500元整，供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至實地檢查及各地政事務所協助領勘所需費用。（2）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依區域計畫法第21條規定裁處者共73件，罰鍰金額新台幣438萬元。
3. 地用管理：（1）縣有耕地核准新承租13件13筆、終止租約13件13筆、註銷租約0件、租約期限屆滿續訂租約70件70筆、追收占用期間使用補償金5件5筆、繼承承租16件16筆。（2）辦理縣有耕地現況調查120筆。（3）105年期縣有耕地佃租及占用使用補償金已收新台幣1,200,745元

五、土地重劃科

1. 勘選合適地區辦理市地重劃：勘選擬辦埔里鎮文頭股段、忠孝段及忠義段等2區市地重劃範圍之擬定。
2. 自辦市地重劃業務審查：審查核定名間鄉中龍帝景自辦市地重劃區、名間鄉吳

厝段暘富自辦市地重劃區設立籌備會及南投市光興特區自辦市地重劃區工程核定。

3. 農地重劃：積極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辦理羅娜、營盤、大埤、新光、草屯、頂茄荖、新庄、北投埔、南崗、清流、南崗、頂茄荖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工程共9件，總工程費約1,951萬元。
4. 辦理農村社區重劃與改善：辦理草屯鎮過坑、內凹仔、紅瑤、溝仔墘及大湳農村社區土地重劃區公共設施改善共5件工程。總工程費約883萬元。
5. 市地重劃：已辦竣市地重劃地區改善工程，促進發展建設維護市地重劃成果，辦理草屯鎮府西（19期）、敦和（20期）市地重劃工程、竹山鎮碇礮、草屯鎮太平路西側、德化社、頭前厝、水里市地重劃區105年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及草屯行政園區活動中心105年環境改善工程共9件，總工程費約1,458萬元。

六、地籍測量科

1. 釐整地籍確保人民產權：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業務：辦理重測土地筆數共計4,529筆，已於105年底完成重測成果公告後，由各地政事務所辦理土地標示變更異動及地籍管理作業。
2.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套疊計畫：辦理南投市南投段4,641筆，面積69公頃土地。
3. 辦理土地複丈再鑑界：處理歷年土地界址疑義及誤謬地區案件、人民陳情及上級交辦事項等。
4. 永久測量標查對業務：基本測量之永久測量標，於每年6月底前完成一次實地查對，並逐點作成查對紀錄；發現有毀損或移動時，將該情形記載於查對紀錄，連同彙整表通報內政部；遇有天然災害，應隨時查對，並適時通報。
5. 替代役業務：辦理替代役役男管理及撥交。

社會及勞動處

壹、前言

全面照顧本縣各弱勢族群，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並建構完善福利服務輸送網絡，連結社會資源，結合民間團體，主動提供協助；另透過單一窗口，依地方民眾需求，提供近便性服務，強化勞工權益保障、增進勞工福祉、促進國民就業、提升工作品質，落實各項勞工法令宣導執行，規劃辦理各類職業訓練，外勞輔導管理、執行勞工退休金制度，安全衛生設施改善，強化勞資爭議處理機制等事項外，並配合中央政策推動相關業務，共創勞雇雙贏，打造尊嚴的勞動新願景。且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已達成預定目標。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7.5	97.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推展社會福利服務、建構社會安全網策略績效目標(12%)	1. 辦理低收入戶各項補助。(2%)、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2%)推展國民年金制度(1%)辦理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健保業務補助經費(1%)	統計數據	全年度補助人數	3,600戶數 120,119 人數	6	1. 低收入戶各項補助： (1) 目標值 3,600 戶 7,500 人數 (2) 達成目標值 3,195 戶 6,422 人 (3) 達成率：88%、85% 2. 中低老人生活津貼 (1) 目標值 5,906 人 (2) 達成目標值 5,724 人 (3) 達成率：96.91%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 目標值 11,700 人 (2) 達成目標值 10,913 人 (3) 達成率：93.27% 4. 推展國民年金制度 (1) 目標 95,000 人數 (2) 達成目標值 93,441 人 (3) 達成率：98% 5. 辦理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健保業務補助經費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目標 13 人 (2) 達成目標值 13 人 (3) 達成率 100%總上，已達成 3,195 戶，116,513 人。
	2. 急難救助 (1%)、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看護費補助 (1%)、辦理食物銀行各項援助計畫 (2%)	統計數據	全年度補助人次	3,301 人次	4	1. 急難救助 (1) 目標 553 人次 (2) 達成目標值:1,180 人。 (3) 達成率:100%。 2. 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看護補助 (1) 目標 248 人次 (2) 達成目標值:369 人次。 (3) 達成率:100%。 3. 辦理食物銀行各項援助計畫 (1) 目標 2,500 人次 (2) 達成目標值:食物援助 2,306 人次，餐食 404 人次，合計 2,710 人次。 (3) 達成率:100%。 (4) 綜上，已達成 4,259 人次。
	3. 辦理災害相關救助 (2%)	統計數據	全年度補助人次	45 戶	0.7	1. 達成目標值:32 戶 84 人。 2. 達成率:68%。
二、輔導社會行政、合作行政、推行志願服務工作、人民團體輔導業務及推展社區工作 (12%)	1. 辦理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及輔導合作社場健全組織與社務、業務、財務之正常運作及管理行政業務 (農業性及員生消費合作社除外)。(4%)	統計數據	志工訓練分南投、草屯、埔里、竹山等四區域辦理。	辦理志工、基礎特殊訓練各 5 場次。輔導優等合作社場計 4 場、甲等合作社場計 7 場。	4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補助南投縣志願服務協會等 5 單位辦理志工訓練 8 場次。輔導優等合作社場 5 場、甲等合作社場 8 場，總計 21 場。 2. 達成率:100%
	2. 辦理人民團體輔導及補助。(4%)	統計數據	辦理人民團體輔導及補助。	補助社團辦理公益活動計 200 案。	4	1. 達成目標值:補助社團辦理公益活動計 208 案 2. 達成率:104%
	3. 辦理社區整建暨各項社區發展工作。(4%)	統計數據	辦理社區整建暨各項社區發展工作。	辦理社區評鑑輔導 5 個優等社區、4 個甲等社區、4 個單項獎社區。	4	1. 達成目標值:社區評鑑輔導 5 個優等、4 個甲等、7 個單項獎、7 個潛力獎，總計 23 個。 2. 達成率:177%
三、保障社會安全，增進民生	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計	統計數據	分佈於各鄉鎮市並依照社區	82 個據點	4	1. 達成目標值:99 個據點 2. 達成率:12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活品質 (12%)	畫。(4%)		需求設立。			
	2. 委託身心障礙安置機構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4%)	統計數據	委託身心障礙安置機構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	1,600 人數	4	1. 達成目標值：1,821 人 2. 達成率：138%
	3. 身心障礙者生活器具補助。(4%)	統計數據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器具補助	1,700 人數	4	1. 達成目標值：2,179 人 2. 達成率：281%
四、保障社會安全，維護勞工權益與福利(11%)	1. 推動勞工福利業務(1%)、國民就業輔導(2%)及就業服務(1%)、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2%)。	統計數據	推動微型創業鳳凰貸款計畫。	創業入門班1場次、創業進階班1場次、業務宣導5場次。	1	1. 達成目標值：創業入門班1場次、創業進階班6場次、業務宣導5場次。 [入門班] 08/03(三) 13:00~17:00 南投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進階班] 09/20(二)、09/21(三)、09/22(四) 9:00~17:00 南投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11/08(二)、11/09(三)、11/10(四) 9:00~17:00 南投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 2. 達成率：171%
			辦理勞工服務中心服務業務。	服務諮詢預計3,800件。		1. 達成目標值：5386件。 2. 達成率：142%
		統計數據	辦理就業博覽會廠商徵才活動	大型2場次 中小型12場次	2	1. 達成目標值：大型2場次 中小型17場次 2. 達成率：136%
		統計數據	辦理求職防騙宣導計畫。 辦理促進新住民就業服務計畫。	求職防騙宣導8場次。 辦理1場次就業促進研習預計輔導10人。	1	1. 達成目標值：求職防騙講座9場次。 提供10人個別諮詢輔導。 2. 達成率：113%、100%
		統計數據	辦理職訓班次	15班次	2	1. 達成目標值：17班次。 2. 達成率：113%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外籍勞工管理與輔導。(3%)	統計數據	辦理加強查察違法外籍勞工計畫-加強宣導就業服務法相關法規,避免民眾因不諳法令而觸法。	服務人數預計4,500人。	3	1. 達成目標值: 訪查輔導人數計5,702人。 2. 達成率: 127%
			辦理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實施計畫-提供外勞諮詢服務,並協助勞資爭議案件處理及解約驗證,辦理相關外勞活動。	服務人數預計1,500人。		1. 達成目標值: 5,418 2. 達成率: 361.2%
	3. 維護職災勞工權益。(2%)	統計數據	推動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	個案管理90案。	1.8	1. 達成目標值: 95案 2. 達成率: 105%
			慰問職災死亡勞工家屬及失能勞工。	1. 發放職災死亡慰問金20案(每案3萬元) 2. 第1-5等失能慰問金5案(每案1萬元);第6-10等失能慰問金(每案3,000元)		1. 達成目標值: 死亡慰問金19案計57萬元;失能慰問金第1-5等1案計1萬元、第6-10等4案計2萬元,總計60萬。 2. 達成率: 75%
五、和諧勞資關係、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	1. 促進勞資和協,加強工會組織運作。	統計數據	1. 勞資議調解件數。 2. 出席會	1.180件	4	1. 未達成目標值: 勞資雙方已私下和解,故撤銷案件申請。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康、維護身心障礙者工作權益。(11%)	(5%)		<p>議及備查紀錄，輔導轄內工會會務推展，健全財務處理。</p> <p>3. 補助工會辦理、監事及會務人員工會法及組織運作知能研習。</p> <p>4. 補助總工會經常費、參與中部3縣市4總工會聯繫研討會，經驗交流，協助轄內工會發展運作。</p>	<p>2. 預估1000案次</p> <p>3. 補助總工會辦理全縣工會幹部研習1場次。</p> <p>4. 補助總工會經常費及參與中部3縣市4個總工會聯繫研討會1場次。</p>		<p>達成率：87%</p> <p>2. 達成目標值：1011案次。達成率：101%</p> <p>3. 已達成目標值，達成率100%</p> <p>4. 已達成目標值，達成率100%</p>
	2. 保障勞工安全並補助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3%)	統計數據	<p>1. 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與講習。</p> <p>2. 輔導事業安位辦理勞工健康與職場安全工作。</p> <p>3. 補助轄內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研習活動。</p>	<p>1. 上、下半年各辦理一場職安宣導與講習。</p> <p>2. 備查事業單位辦理勞工健康檢查結果80案，依職安署函文100%辦理</p> <p>3. 預計辦理補助25場次。</p>	3	<p>1. 已達成目標值，並辦理3場次，達成率：150%</p> <p>2. 已達成目標值80案，達成率：100%</p> <p>3. 已達成目標值，並辦理30場次，達成率：120%</p>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身障就業服務及身障職業訓練(3%)	統計數據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辦理全年個案服務案量。	1. 配置 3 名職管員。 2. 全年服務案量為 165 人。	3	1. 達成目標值 174 人 2. 達成率：105%
		統計數據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委託辦理個案服務案量。	服務案量為 12 人		1. 達成目標值：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委託辦理個案服務案量，計 18 人 2. 達成率：150%
		統計數據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協助參訓之身障者訓後順利就業。	1 規劃開辦 5 班訓練職類，預計招訓 75 人(每班 15 人)。 2. 訓後輔導就業率預估達 50%(追蹤輔導 3-6 個月)。		1. 未達成目標值： 原規劃辦理 5 班招訓 75 人，1 班因招標流標 2 次未辦理，總計辦訓 4 班，參訓人數 58 人，4 人離退訓(1 人提前就業)，54 人順利結訓。達成率 77% 2. 未達成目標值： 所有訓練於 105 年 10 月底完成，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前，已成功輔導 23 人就業，其餘學員仍由承訓單位持續輔導就業中，預計至 106 年 3 月底前達成就業率 50%目標。
六、辦理外籍配偶相關服務及提升本縣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暨返家追蹤服務品質，強化家庭功能。(12%)	1. 提供外籍配偶家庭訪視服務、一般性家訪服務及提供個案管理服務(4%)	統計數據	服務人數	180 個外籍配偶家庭及 200 位外籍配偶之家庭訪視服務。	4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委託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訪視工作，105 年度服務 199 個家庭及 303 人次家庭訪視服務。 2. 達成率：110%
				264 案次外籍配偶家庭及 280 案次外籍配偶之電訪服務。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委託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訪視工作，105 年度服務 776 案次新住民家庭，提供 932 案次新住民之電訪服務。 2. 達成率：116%
				90 案次個案管理服務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委託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 96 案次個案管理服務。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達成率：106%
	2. 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與家庭訪視工作(2%)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含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之團體輔導工作(2%)	統計數據	服務人次	2,000 人次	2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委託少年自立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家庭訪視工作，105 年度家庭訪視人次 6,074 人次。 2. 達成率：303.7%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6場	2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委託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個案團體服務工作，105 年度辦理 13 場次喘息及團體輔導工作。 2. 達成率：217%。
	3. 提供兒童、少年心理輔導及治療費(4%)	統計數據	服務時數	50 小時	4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 105 年度委託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兒少及家庭諮商輔導 171.75 小時。 2. 達成率：343.5%。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d>數值(成長率)</td> <td>核給分數</td> </tr> <tr> <td>數值 ≤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本處編制員額 59 人，104 年度編制員額 49 人。所增加 10 人係配合中央政府政策，且在本府員額編制額度內，故無成長率的問題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 105年度本處約聘僱員額61人，104年度約聘僱員額58人。所增加3人係配合中央政府政策，且在本府員額編制額度內，故無成長率的問題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 本處需研習終身學習時數者共計114人，105年度終身學習總時數達10971小時，平均每小時數為96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八、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3% 者 9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 105年預算2,424,417,000元，決算2,151,977,402元，執行率89%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節餘率11%，有效執行經費滿足需求。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辦理低收入戶各項補助	全年度補助人數	3,600 戶 7,500 人	3,195 戶 6,422 人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係為原列冊人口於 105 年計有 155 人死亡，54 人遷籍至外縣市，10 人入監服刑，部分原列冊家戶內人口已就業。 二、因應策略： 後續將加強基層社會救助調查，協助陷困家戶積極轉介低收入戶補助。
辦理災害相關救助	全年度補助人數	45 戶	32 戶 84 人。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因災害救助係具不確定性，無法達成目標值計算。 二、因應策略： 災害發生具不確定性，未來將衡量每年執行數據，作為參考，以提報次年年度目標值，以達成目標。
勞資爭議調解件數。	服務人數	180 人次	87%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勞資雙方已私下和解，故撤銷案件申請。 二、因應策略： 加強勞動法令宣導，以減少勞資糾紛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4%)	協助參訓之身障者訓後順利就業。	1. 開辦 5 班別，招訓 75 人。 2. 訓後就業率預估達 50%。	80%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原規劃辦理 5 班招訓 75 人，1 班因招標流標 2 次未辦理，總計辦訓 4 班(60 人)，參訓人數 58 人。 105 年課程於 10 月底左右完成，依勞動部計畫補助要點規定，需由承訓單位於訓後 3 個月輔導學員就業。 一般就業市場大部分對身障求職者接受度不高，導致推介身障者就業不易。 二、因應策略： 由本府持續追蹤承訓單位後續輔導就業情形。配合縣府其他促進身障者就業計畫，如庇護性、支持性就業、職務再設計等輔導就業方案，持續推介身障者進入職場工作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辦理低收入戶各項補助原訂目標 3,600 戶 7,500 人，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原因係為原列冊人口於 105 年計有 155 人死亡，54 人遷籍至外縣市，10 人入監服刑，部分原列冊家戶內人口已就業，經濟狀況邁向脫貧，後續將加強基層社會救助調查，協助陷困家戶積極轉介低收入戶補助
- (二) 辦理災害相關救助因災害救助係具不確定性，無法達成目標值計算
- (三) 勞資爭議調解件數已私下和解，故撤銷案件申請。
- (四)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原規劃辦理 5 班招訓 75 人，1 班因招標流標 2 次未辦理，總計辦訓 4 班，參訓人數 58 人，4 人離退訓(1 人提前就業)，54 人順利結訓。105 年課程於 10 月底左右完成，依勞動部計畫補助要點規定，需由承訓單位於訓後 3 個月輔導學員就業。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原訂目標值 5,906 人係預估人數，惟部份申領人選擇改領老農福利津貼或國民年金老年基本保證年金，致與原訂目標值產生差異；請公所（村里幹事）主動發掘轄內 65 歲以上老人協助申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提高達成率。
- (二)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原訂目標值係為 11,700 人，截至 105 年 12 月止，補助人數計 10,913 人，達成率 93.27%，另公所（村里幹事）已主動發掘轄內身障個案協助申請身障生活補助，以保障身障者之經濟權益。
- (三) 推展國民年金制度，原訂目標值 95,000 人數，補助人數為 93,441 人，達成率 98%。
- (四) 辦理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健保業務補助經費原訂目標 13 人數，達成率 100%。
- (五) 辦理急難救助原訂目標 553 人數，實際補助 1,180 人，達成率 100%。
- (六) 辦理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看護費補助原訂目標 248 人次，實際救助 369 人次，達成率 100%。
- (七) 推行食物銀行援助計畫，原訂目標值 2,500 人次已達成，105 年度餐食援助服務 404 人次，食物援助服務 2,306 戶，總計有 2,710 人次受惠，達成率 100%。
- (八)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計畫。分佈於各鄉鎮市並依照社區需求設立計 99 個據點。
- (九) 委託身心障礙安置機構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委託身心障礙安置機構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達 1821 人。
- (十)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器具補助計 2179 人。
- (十一) 促進國民就業輔導：辦理徵才活動，已辦理大型 2 場次，中小型 17 場次，達成

率 136%。

- (十二) 辦理勞工服務中心服務諮詢業務：年度總計 5,386 件，達成率 142%。
- (十三) 辦理求職防騙宣導計畫：求職防騙講座 9 場次，達成率 113%。
- (十四) 辦理 1 場次促進新住民就業服務計畫：提供 10 人個別諮詢輔導，達成率 100%。
- (十五) 規劃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促進就業：辦理 17 班次，達成率 113%。
- (十六) 辦理外籍勞工訪查輔導業務：年度總計 5,702 件，達成率 127%。
- (十七) 促進勞資和協，加強工會組織運作，保障勞工安全並補助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身障就業服務均達成目標值。
- (十八) 加強工會組織運作能力，推動工會自主發展：補助總工會辦理全縣工會幹部研習 1 場次，補助總工會經常費及參與中部 3 縣市 4 個總工會聯繫研討會 1 場次，達成率 100%。
- (十九) 針對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事業單位進行按月提撥及足額提撥查核。105 年輔導 970 家次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及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
- (二十) 提供 180 個新住民家庭及 200 位新住民之諮詢及關懷訪視服務。
- (二十一) 264 案次新住民家庭及 280 案次新住民電話服務。
- (二十二) 提供新住民家庭 90 案次個案管理服務。
- (二十三) 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與家庭訪視工作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含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之團體輔導工作。
- (二十四) 提供兒童、少年心理輔導及治療費。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 低收入戶照顧經濟弱勢之民眾，提供生活扶助、就學補助年度預算 2 億 188 萬 8,000 元(縣庫負擔 1 億 6,939 萬 6,000 元，中央補助 3,249 萬 2,000 元，補助 30,363 人次，補助金額 1 億 3,932 萬 7000 元，執行率為 69%。
- (二) 低收入戶健保病患住院膳食費補助，提供低收入戶病患住院膳食費補助年度預算 187 萬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81 萬元及中央補助款 60 萬元)，補助人數為 172 人，補助金額為 117 萬 9,966 元，執行率為 63.1 %
- (三) 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及看護費針對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民眾，無力負擔住院醫療費及看護費用補助者，提供相關費用補助年度預算 744 萬 1,000 元(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696 萬 5,000 元及中央補助款 47 萬 6,000 元)，補助人數為 369 人，補助金額為 558 萬 8,083 元，執行率為 75.1%。

- (四) 中低老人生活津貼，年度預算 4 億 7,665 萬 2,900 元(縣庫負擔 3 億 9,000 萬元及中央補助款 9,210 萬元)，補助人數為 5,724 人，補助金額為 4 億 3,422 萬 1,006 元，執行率為 91.1 %。
- (五)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年度預算 7 億 6,830 萬 9,000 元(縣庫負擔 6 億 1,000 元、中央補助 1 億 5,830 萬 9,000 元)，補助人數為 10,913 人，補助金額為 6 億 4,046 萬 8,770 元，執行率為 83.36 %。
- (六) 推展國民年金，年度預算 36,000,000 元，補助人數為 93,441 人，補助金額為 3,076 萬 1,112 元，執行率為 98 %
- (七) 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健保業務補助經費補助辦理各鄉(鎮、市)公所推行健保業務經費 4,335 千元，補助 13 人(本縣轄區各公所進用人員薪資及業務費)，執行率為 99.52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補助 4,335 千元)。
- (八) 急難救助協助家境陷困緊急需求之弱勢民眾，提供急難救助年度預算 1,200 萬元，補助人數 1,180 人，補助金額為 920 萬元，執行率為 76.7 %。
- (九) 辦理食物銀行各項援助計畫，原訂目標值 2,500 人次，105 年餐食援助服務 404 人次，食物援助服務 2,306 戶，總計有 2,710 人次受惠，達成率 100%。
- (十) 南投縣政府榮獲 105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區評鑑優等，8 次連續優等。
- (十一) 南投市嘉和社區榮獲卓越獎，成為南投縣第 5 個、全國第 37 個卓越社區
- (十二) 南投市營南社區榮獲優等獎(獎勵金 20 萬元)、草屯鎮平林社區榮獲甲等獎(獎勵金 15 萬元)、國姓鄉石門社區榮獲單項特色獎(獎勵金 5 萬元)
- (十三) 辦理就業博覽會廠商聯合徵才活動：積極媒合民眾就業，共有 52 家廠商提供 2800 多個工作機會，吸引近 2000 名民眾參加，至廠商面試投遞履歷計 384 人，預計錄用計 286 人，初步媒合率近 75%
- (十四) 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協助在學青年提早學習職場經驗及個人生涯規劃，提供大專院校在學青年暑期工讀機會，於 105 年 7 月至 8 月執行，核定 80 個工讀名額，獲勞動部核定補助經費新台幣 3,774,720 元，核銷 3,141,243 元，執行率 83%
- (十五) 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暨創客基地：為協助在學青年提早學習職場經驗及個人生涯規劃，提供在學青年暑期工讀機會，使其於暑假期間接觸職場環境，建立職涯發展的觀念，並培養正確職場工作觀及充實職場所需技能，特辦理本計畫。本場域為本府無償提供，硬體裝修與營運由中彰投分署支應，總工程預算為新台幣 350 萬元(中彰投分署負擔)，設計廠商為徐英豪建築師事務所，施工工程公司為塔里星室內裝修工程公司，業於 12 月底完工，106 年 1 月起試營運中
- (十六) 失業者職業訓練：為協助本縣一般失業民眾及勞工，強化其自身的工作技能，輔導

重回工作職場，本府特規劃失業者職業訓練計畫。經向勞動部積極爭取獲得新台幣 1,279 萬 9,000 元補助，本府並編列預算 100 萬元經費，計開辦 17 班次課程，開訓人數 544 人，結訓人數為 520 人，結訓率為 95.6%，截至目前完成就業輔導班次就業人數 468 人，平均就業率為 90%，高於預定 60%。

- (十七) 本府委託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新住民家庭訪視工作，105 年度服務 199 個家庭及 303 人次家庭訪視服務。服務 776 案次新住民家庭，提供 932 案次新住民之電訪服務。辦理 96 案次個案管理服務。
- (十八) 本府委託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個人支持方案-3 梯次婚姻與家庭教育講座，106 參加人次。家庭支持方案-4 梯次喘息聯誼活動，153 參加人次及 3 梯次多元文化習俗活動，251 參加人次。社會支持方案-2 梯次志工培訓，76 參加人次、志工經營，6 場志工會議及 12 小時志工在職訓練及 2 場志工聯誼。資訊支持方案-12 場次多元文化宣導，1,235 參加人次、3 梯次專業知能訓練，96 參加人次、2 場次外聘個案研討，49 參加人次、2 場次外聘團體督導，14 參加人次及 2 場次聯繫會報，110 參加人次。
- (十九) 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管理與家庭訪視工作，本府委託少年自立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家庭訪視工作，105 年度家庭訪視人次 6,074 人次。
- (二十) 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含少年自立個案及高風險家庭個案）之團體輔導工作，本府委託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個案團體服務工作，105 年度辦理 13 場次喘息及團體輔導工作。
- (二十一) 提供兒童、少年心理輔導部分，本府 105 年度委託兒少保護家庭處遇及高風險服務單位辦理兒少及家庭諮商輔導 171.75 小時。
- (二十二) 協調勞資爭議、促進勞資和諧，105 年度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計 156 案件(含撤銷/和解計 28 件、調解成立計 65 件與不成立計 63 件)。
- (二十三) 加強事業單位對勞工退休金制度之認知：督促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之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及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確保勞工權益，105 年輔導 970 家次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及足額提撥退休準備金。
- (二十四) 補助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提升勞工工作專業與生活知能。補助轄內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研習活動。105 年度共計辦理 30 場次。
- (二十五)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協助具有工作意願而工作能力不足之身心障礙者增加就業能力，解決目前身心障礙者失業之狀況。105 年開辦 4 班，預計招訓人數 60 人，共 58 人參訓，54 人順利結訓，所有課程皆已於 10 月底前完成訓練，由承訓單位輔導結訓學員就業中。依勞動部計畫補助要點規定，需由承訓單位於訓後 3 個月輔導學員就業。

新聞及行政處

壹、前言

本處配合本府施政願景，營造國際健康花園城市及觀光、文化、農業大縣目標，積極推動一般行政與公共事務，加強文書管理，以發揮行政服務效能，塑造本府縣政中心大樓良好辦公環境，辦理節能減碳措施，加強本府員工財物管理，辦政法規整理，健全法制，落實民眾法律扶助，提昇本府訴願及國賠案件之處理績效，有效運用大眾傳播媒體，強化本府施政成效及政策政令宣導，彙編文宣刊物，加強與媒體連繫溝通與縣政新聞報導，辦理有線電視輔導管理及集集大山電視轉播站管理，以維護民眾知的權益。

本處依據南投縣政府105年度施政方針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105年度施政計畫，其年度績效指標與重點執行情形如次：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9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3.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加強文書管理及落實政令與法規宣導 (5%)	1. 發行縣政府公報 (3%)	統計數據	每半個月發行公報1期，全年發行24期。	24期	3	1. 達成目標值：縣公報105年改採用縣政公報管理平台，各單位隨時可上傳，經審核通過即刻登載，不受限於期數；另每月列印紙本郵寄本縣所屬圖書館。 2. 達成率：100%
	2. 加強公文電子交換，以提升公文效率 (2%)	統計數據	公文電子交換比率	90%	2	1. 達成數據：電子發文件數97,845件。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協助縣政工作推動，發揮最大服務效能(5%)	1. 縣長行程登錄聯繫、致贈賀、奠禮，各式箋函、慰問信書寫及賓客招待工作(2%)	進度控管	隨到隨辦 依限完成	100%	2	1. 達成目標值： 10,411件 2. 達成率：100%
	2. 辦理輿情反映、縣民陳情、請託案件交辦、列管追蹤工作及支票、付款憑單監印、工程底價袋登記與保管(3%)	統計數據	完成件數	98%	3	1. 達成目標值： 40,885件 2. 達成率：100%
三、執行節能減碳政策及廳(宿)舍設施、環境改善及安全整修(10%)	1. 執行依據四省專案計畫，達到政府機關節能減碳政策。(5%)	統計數據	1. 公務車統一調派，並全面實施油卡加油，節電、節水措施。 2. 辦公室等全面更換 T5 及 LED 節能燈管。	本年度目標預定總節油 1% 及總節電 2%	5	1. 達成目標值：節電達成 2.04% 及節油 1.21%。 2. 達成率：100%
	2. 逐年針對損壞廳(宿)舍設施整修，改善辦公廳舍環境及相關活動空間。(5%)	針對現況 掌控需求	1. 針對損壞職務宿舍進行修繕。 2. 整修部分員工宿舍以提供外地同仁住宿使用。 3. 改善廳舍設施及設備以延長使用年限。	2 間	5	1. 達成目標值：維修 2 間(府南路二街 14 號及三和二路 101 號) 2. 達成率：100%
四、推動法制行政及行政救濟業務。(20%)	1. 法規彙整及召本府法規審查小組進行審議(8%)	統計數據	完成件數	10 次	8	1. 達成目標值：11 次 2. 達成率：100%
	2. 辦理本縣鄉鎮市調解業務研習會及法律扶助，確保民眾權益。(4%)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1 場次	4	1. 達成目標值：1 場次 2. 達成率：100%
	3. 人民提起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8%)	統計數據	本府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處理期限完成率。	30 件/年	8	1. 達成目標值：43 件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五、有效運用大眾傳播媒體，強化政府施政績效及政令宣導。(20%)	1. 隨時發布縣政新聞及政令宣導，增進民眾對各項政策作為的了解。(5%)	統計數據	新聞發布則數	1500則	5	1. 達成目標值：1,530 則 2. 達成率：100%
	2. 彙編縣政績效成果、政令文宣刊物，適時報導本縣重要建設及施政事項。(3%)	統計數據	報紙型刊物發行期數	12期	3	1. 達成目標值：12 期 2. 達成率：100%
	3. 錄影節目帶業及電影片映演業輔導查察(3%)	實地查驗	每月不定期執行查察	12 家次/年	3	1. 達成數據：14 家次/年 2. 達成率：116.7%
	4. 有線電視系統輔導管理(3%)	統計數據	每月不定期執行	60 次/年	3	1. 達成數據：72 次/年 2. 達成率：120%
	5. 加強集集大山電視轉播站管理(3%)	統計數據	每月不定期派員機電維修及門禁管理	40 次/年	3	1. 達成數據：49 次/年 2. 達成率：122.5%
	6. 運用有線電視系統，配合縣府重大活動進行縣政成果宣導(3%)	統計數據	委外或自製縣政新聞報導	960 則/年	3	1. 達成數據：1959 則/年 2. 達成率：204.1%
六、本府縣政中心飲水機汰換(10%)	1. 本府縣政中心飲水機計約40台，使用迄今已逾13年，105年度預計先行汰換8台，後續逐年編列預算汰換。(10%)	針對現況掌控需求	1. 針對飲水機現況進行評估汰換。 2. 改善維護同仁飲水安全。	汰換 8 台	10	1. 達成目標值：8 台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 -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 \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數值(成長率)</td> <td>核給分數</td> </tr> <tr> <td>數值 ≤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40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九、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3.5	1. 達成目標值：2% 2. 達成率：5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	4%	2%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一) 105年郵資費用計 2,604,155元，超出文書科原郵資預算編列 1,802,880元，歷年來郵資預算編列都是不足，惟今年超出金額更多，故請其他單位支援經費。</p> <p>(二) 有線廣播電視發展基金係為NCC核撥經費，應專款專用，不得使用於法令規範外之用途，並每年依據執行率辦理評鑑，未達標準將遭檢討。</p> <p>二、因應策略：</p> <p>(一) 函文各單位請節用郵資，對於周知事項或非關當事人權益等公文，採用普通信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俾利降低郵資費用。</p> <p>(二) 依業務實際情形攔節開支。</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郵資及有線廣播電視發展基金費用，超出原定目標值 2%。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執行節能減碳政策及廳(宿)舍設施、環境改善及安全整修、執行率 100%。
- (二) 本府縣政中心飲水機汰換、執行率 100%。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 縣公報為讓民眾快速查詢，提升行政效率，故於 105 年改採用縣政公報管理平台，各單位上傳公報內容，經審核通過隨即上網登載，效益顯著，並每月列印紙本郵寄本縣所屬圖書館。
- 二、 訴願及國家賠償處理總件數合計達於 30 件以上。
- 三、 縣長行程登錄聯繫、致贈賀、奠禮，各式箋函、慰問信書寫及賓客招待工作共 10411 件，辦理輿情反映、縣民陳情、請託案件交辦、列管追蹤工作及支票、付款憑單監印、工程底價袋登記與保管 40885 件。
- 四、 完成採購汰換副縣長座車 1 部。

- 五、完成本府 A 棟 1 樓男女廁所整修繕工程 1 案。
- 六、辦理有線電視業務、維護消費者權益：於本縣國姓、信義、草屯、中寮、名間、集集鎮完成有線電視全面數位化；受理民眾申訴陳情共計 15 件，均妥適處理完畢；另於 105 年 8 月 22 日核處中投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10 萬元。
- 七、105 年 12 月 19 日審議本縣 106 年度有線電視收視費用標準：有線電視費率每戶每月為 565 元，年繳戶折扣 300 元、半年繳戶折扣 120 元、季繳戶折扣 30 元。
- 八、為加強「集集大山電視轉播站」經營管理效能及實際需要，爰於 105 年下半年委託廠商規劃該站遠端環境自動控制系統，初期已於同年 12 月 20 日完成機房溫度、溼度監控及管理室之冷氣遠端啟閉功能，俟後將於 106 年度繼續增加門禁及備用發電機運作狀況等各項設備納入監控系統，並協調爭取中華民國電視學會開放發射機訊號源權限，屆時將可完整透過環境監測系統監控各項動態，即時應變處理以保障民眾收視數位無線電視權益。
- 九、配合本府各局處年度重大活動的舉辦，委託廣播電台製播各項縣政宣導及觀光、產業活動宣導促銷等廣播廣告，即時、快速的放送給全國聽眾，成功有效行銷南投，以吸引全國民眾到本縣觀光旅遊，增進各項產業產值，創造地方繁榮發展，105 年度計委託 11 家廣播電台，分別製播 115 檔次至 2044 檔次廣告，成效良好。
- 十、為行銷本府年度相關重要活動及縣政政令，使民眾了解縣政績效同時提昇本縣全國知名度，委託電視公司辦理廣告製作及廣告託播，成功有效提升政府施政滿意度並經 TVBS 民調名列全國第 9 名，105 年度委託 9 家電視公司，分別製作 9 集 CF 廣告託播 590 檔次，並委託地方台製作 4 集廣告：反毒宣傳、反詐騙宣導、鏡看南投微電影徵件比賽、燈會沙雕恐龍展等。
- 十一、為行銷本府重要政策及各局處重要活動，委託電視公司辦理網路及臉書行銷，分別委託 6 家電視公司官網 Banner 連結各 60 天，電子報 2 個月。
- 十二、配合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自製及委外專題：「縣長竹山會勘專題報導」、「台灣亮點茶莊-東峰紅茶 帶你體會台灣茶產業新價值」、「縣長關心偏鄉道路橋樑建設 協助地方解決基層建設--信義鄉會勘專題」、「2016 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打造運動島，南投超越巔峰，自行車運動正夯」、「台灣心亮點專題座談：南雲交流道通車效益」、「台灣心亮點專題座談：埔里福興溫泉開發計劃」、「台灣心亮點專題座談：南投閒置校園活化計劃」等共計 43 則。

- 十三、 105 年度前往於本縣各鄉鎮市社區、關懷據點，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共計 32 場次活動，並於 105 年 10 月 15 日在中興新村辦辦理「聽民歌 好心情交通安全行」道路安全宣導活動，逾 3 千名民眾到場參與，活動安排道安有獎徵答、道安相聲，及邀請施民歌手演唱，中投有線電視並於現場直播，民眾反應熱烈，宣導效益良好。
- 十四、 為增進民眾對各項政策作為的了解，105 年度共發布 1530 則縣政新聞及政令宣導。
- 十五、 辦理「南投福報」報紙型刊物編採及印刷，使民眾深入了解本縣重要施政措施，105 年度發行 12 期，每期發行 4 萬份，共發行 48 萬份。
- 十六、 即時掌握輿情反映事項，送請首長核閱， 105 年度共陳核 419 件輿情反映案。
- 十七、 辦理 105 年平面媒體(報紙)宣導案，於聯合報、自由時報、中國時報刊登「南投世界茶業博覽會」、「2016 中台灣農業博覽會」、「縣府年終施政成果」、「南投縣跨年晚會」、「2017 南投燈會」等重要活動宣傳，共刊登 39 篇廣告，宣傳本府重要活動與施政成果。

人事處

壹、前言

貫徹執行人事公平、公正、公開之陞遷制度，拔擢優秀人才，落實績效評核制度，辦理員工福利措施及退撫新制，安定同仁生活、照護退休人員，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培養同仁專業能力及策略性與創新性之核心職能，提高公務人力素質，提升縣政團隊競爭力。本處配合施政計畫，並針對當前人事政策及本處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4 年度施政計畫，並具體執行報告如下：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發揮公務人力，強化專業專才，達到適才適所，提昇行政效率與效能。(15%)	1. 活化公務人力，促進新陳代謝，提列考試任用計畫，分發考試及格人員(5%)	統計數據	本年提缺比較去年高【提缺比=(已提列高普初等考試職缺總數/得提列高普初等考試職缺數)×100%】	100%	5	1. 達成目標值：104 年提缺比 42.75% 105 年提缺比 48.15% 2. 達成率：100%
	2. 落實公務人員陞遷制度，內陞與外補並重，擇優陞任或遷調歷練並重，拔擢及培育人才(5%)	統計數據	本年召開甄審委員會達12次及甄審案達50件以上。	100%	5	1. 達成目標值：召開 22 次，甄審案達 108 案 2. 達成率：100%
	3. 落實照顧弱勢族群，積極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以符足額進用之規定(5%)	統計數據	全年度未有不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及原住民族人員超過三個月之機關、學校	100%	5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加強各階層人員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10%)	1. 落實終身學習，鼓勵員工參加在職訓練及進修，並提升自我核心能力(5%)	統計數據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依「行政院及所屬機關學校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暨行政院96年7月11日院授人考字第0960062703號函規定，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為40小時，其中數位學習不得低於5小時，業務相關之學習時數不得低於20小時。	80%	5	1. 達成目標值：平均時數為90.2小時，業務相關為90.1小時 2. 達成率：100%
	2. 落實員工平時考核，辦理年終考績(5%)	統計數據	公務人員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受考人人數與紀錄表回收比例。	100%	5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三、鼓勵公務人員積極學習英語，提昇公務人員英檢能力(10%)	1. 提升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同仁英語力及鼓勵英語學習的興趣(5%)	統計數據	開辦進階及初階英語研習班合計二班次，預計100人次。	100%	5	1. 達成目標值：於11月底至12月開設英日語各1班。 2. 達成率：100%
	2. 鼓勵本縣員工通過各項英語初級以上檢定之人數比率(5%)	統計數據	本縣公務人員通過各項英檢初級以上比率達18%。	100%	5	1. 達成目標值：18% 2. 達成率：100%
四、加強推動「網際網路版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WebHR)人事資料之正確性(10%)	1. 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報送情形(4%)	考核成績	本縣95%以上之機關學校人事資訊考核成績均達到100分。	100%	4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2. 個人人事資料正確性(6%)	考核成績	本縣95%以上之機關學校人事資訊考核成績均達到100分。	100%	6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五、執行退休制度，促進人事新陳代謝，注重現職員工福利關懷照護退休人員，營造人性關懷快樂的工作環境(25%)	1. 加強辦理退休人員制度，促進人事新陳代謝(5%)	統計數據	1. 依法令規定辦理審核及核定作業。 2. 年度內依規申請、核定完成件數。	人數/年	5	1. 達成目標值：286人/年 2. 達成率：100%
	2. 落實照護退休人員生活，加強本縣退休公教人員聯繫，辦理	統計數據	1. 依法令規定辦理三節慰問事項。 2. 依年度計畫辦理退休公教人員	人數/年	5	1. 達成目標值：201人/年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退休公教人員聯誼活動(5%)		聯誼活動。			
	3. 賡續推動績效管理制度，提昇政府行政效能與為民服務品質(5%)	1 統計數據 2. 依績效成績排序	1. 辦理績效評核機制。 2. 辦理年度績效評核結果。	辦理評核成績公布	5	1. 達成目標值：100%。訂定「南投縣政府工程獎金支給要點」105 年度評定成績：第 1 名農業處、第 2 名建設處、第 3 名觀光處、第 4 名工務處。 2. 達成率：100%
	4. 提昇員工福利辦理文康活動(5%)	按年度預算執行	1. 員工生日發給生日禮券。 2. 組隊參加全縣運動會活動。	按年度預算執行	5	1. 達成目標值：100%。為照顧員工福利，將依規核發現職生日員工生日禮券乙份，祝賀生日快樂。 2. 達成率：100%
	5. 關懷員工身心健康管理，營造人性關懷，互動良好的職場組織文化(5%)	統計數據	1. 加強推動員工定期做健康檢查，預防身心健康。 2. 落實補助員工健康檢查費用並給予公假一天。	按年度預算執行	5	1. 達成目標值：100%。本府訂定「南投縣政府關心員工身心健康及預防保健健康檢查實施計畫」。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 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 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 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 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平均時數112小時,與業務相關時數平均108小時。 2.達成率: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p>【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p> <p>※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p> <p>計算方式如下:</p> <p>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p> <p>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p> <p>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p> <p>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p> <p>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p>	4%	15	1.達成目標值:17% 2.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本處105年度施政項目皆有達成原訂目標值。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貫徹考試用人，促進新陳代謝

本府基層公務人員之進用，提列高等考試三級考試19個職缺（不含主計、人事、政風人員）、普通考試6個職缺（不含主計、人事、政風人員）；初等考試職缺數2個；另提列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34個職缺、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10個職缺。共計提列71個職缺。

二、尊重文官制度，陞遷制度公平及透明

本適才適所之原則及業務之特性，採資績並重，內陞與外補兼顧，由本府「甄審委員會」辦理甄審相關事宜；辦理外補時，採公開甄選之方式，以網路公告，並由用人單位進行面談，再經本府「甄審委員會」審議，拔擢優秀人才；依據「公務人員陞遷法」採公開、公平、公正方式辦理人事陞補作業，自105年1月起至105年12月31止，共召開22次甄審會議。

三、持續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人員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第1項規定，公立機關（構）學校進用身心障礙者之門檻為34人以上，定額進用比例為3%，其計算基準係以公保（編制人員）加勞保（工友、臨時人員、約聘僱人員等）總員額計算。本府暨所屬機關（含鄉鎮市公所）學校達34人以上者，均須義務遵照規定足額進用。

（二）另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4條及第5條相關進用原住民之比例原則，落實達成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之規定。

四、加強員工平時考核，確實辦理年終考績：公務人員平時成績考核紀錄表受考人數與紀錄表回收比例均達100%。

五、落實終身學習，鼓勵員工參加在職訓練及進修，並提升自我核心能力：

（一）平均每人總學習時數大於等於40小時者，達成率至90.2%。

（二）數位學習時數大於5小時者，達成率至56.69%。

（三）平均每人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大於20小時者，達成率至90.1%。

六、提升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同仁英語力及鼓勵英語學習的興趣，合計開辦進階及初階英語研習班各開設1班，約100參加人次。

七、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報送情形及現有員額數考核及個人人事資料正確性皆達百分之百無誤。

八、落實照護退休人員生活，加強本縣退休公教人員聯繫，辦理退休公教人員聯誼活動，於105年在本縣前山國小、埔里國中、南投國中、草屯國中、水里共辦理5梯次「松柏長青、快樂人生退休聯誼活動」，五場活動參加人數，共有1,500人。

計畫處

壹、前言

本處 105 年施政計畫績效目標包含業務、人力及經費等 3 大面向，以加強為民服務、建構安全的 e 化政府作為施政主軸，透過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規劃縣政施政計畫、強化施政計畫管考及執行成效、推動民眾上網，強化員工資訊能力素養、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並強化資訊安全措施，依據檔案法及相關法規，加強檔案管理，控管編制員額、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等策略績效目標，本處上述施政目標項目均達到績效目標。藉由績效之達成以提昇南投縣競爭能力及行政效率，使南投成為一個優質、永續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10%)	1. 辦理本府電話禮貌業務。(5%)	統計數據	全年度辦理電話禮貌測試之次數	12 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 (1) 每月對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二級機關、衛生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1 次。 (2) 各單位總平均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 2. 達成率：100%
	2. 1999 縣民熱線。(5%)	統計數據	全年依限辦結件數/全年結案件數	80%	5	1. 達成目標值： 本府「1999 縣民熱線」105 年度計受理 479 件申訴(建議)案，依限結案 434 件，依限辦結比率 90%，已達年度目標值。 2. 達成率：100%
二、規劃縣政施政計畫，強化施政計畫執行	1. 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5%)	進度管控	依限於每年10月底前編撰完成達成度	100%	5	1. 達成目標值：依限於每年 10 月底前完成年度施政計畫。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成效。(10%)	2 撰編施政總報告。(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次	5	1. 達成目標值：每年完成2次施政總報告。 2. 達成率：100%
三、強化基本設施及人民陳情管考機制。(10%)	1. 提昇基本設施項目填報。(5%)	統計數據	1. 檢討會議次數 2. 未填報落後原因件數	1.4 次 2. <2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度辦理檢討會議4次，全年度未填報落後原因件數0件。 2. 達成率：100%
	2. 人民陳情案件管考(5%)	統計數據	依限辦結率(本府全年依限辦出件數/全年結案件數 x100%)	80%	5	1. 達成目標值：105 年度本府陳情案件依限辦結案件數為 701 件，全年結案件數 765 件，辦結率為 91.63 %，已達年度目標值。 2. 達成率：100%
四、汰舊換新資訊設備，強化員工資訊能力素養、辦理員工資訊教育，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落實e化及無紙化目標並強化資訊安全措施。(30%)	1. 汰換資訊設備提昇行政效率。(5%)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數(100 臺)	100%	5	1. 達成目標值：107 台 2. 達成率：100%
	2. 推廣便民資訊服務及提升民眾資訊素養。(5%)	統計數據	辦理訓練班次	20班次/年	5	1. 達成目標值：辦理訓練班共 57 班。 2. 達成率：已達285%。
	3.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落實e化及無紙化目標。(10%)	統計數據	線上簽核比例	>45%	10	1. 達成目標值：53.8 %。 2. 達成率：100%
	4. 主機伺服器、網路設備及機房之資安事件發生次數。(5%)	統計數據	資安事件通報	<3 件/年	5	1. 達成目標值：2 件。 2. 達成率：100%
	5. 辦理員工資訊教育。(5%)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12場次/年		1. 達成目標值：辦理 14 場員工資訊教育。 2. 達成率：116%
五、健全政府檔案管理，強化檔案管理品質，提昇專業效能，營造優良檔管環境。(10%)	1. 辦理檔案分類、立案、編目、檢調、清理與安全維護等作業並定期匯送檔案目錄至檔案中央主管機關(4%)	統計數據	公文立案歸檔管理百分百，並定期於每年4月、10月辦理檔案目錄彙送至檔案管理局。	23萬件 600案	4	1. 達成數據：105 年度檔案分類編目建檔案件計 24 萬 7,939 件，632 案；另於 105 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檔案目錄彙送作業，共計有 48,609 筆。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積極輔導所屬檔案管理業務標準化，並擇優推薦參選檔案管理金檔獎評選單位數(4%)	統計數據	除全面輔導縣內機關檔案管理業務外，並廣續擇優推薦參加檔案管理局每年所舉辦之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評獎，促進檔案管理績效及檔管環境優質化。	2 機關	4	1. 達成數據：輔導所屬機關參加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金檔獎評選單位為竹山戶政所及水里地政所 2. 達成率：100%。
	3. 改善檔案庫房各項軟硬體設備，以符檔案庫房設施基準需求與規定獎補助經費(2%)	統計數據	持續爭取獎補助費預算編列，充實金檔獎參獎單位各項軟硬體設施，以符合國家檔案管理局對檔案庫房各項設備需求與規定	100萬元	2	1. 達成數據：105 年度補助改善檔案庫房軟硬體設施單位計有竹山鎮地政事務所 50 萬元等 5 機關，共計 119 萬 9,507 元。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編制內員額成長率為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為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為47.6小時。 2.達成率: 119%。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十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4%	15	1.達成目標值: 賸餘數為8.65%。 2.達成率: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本處提出業務面向策略績指標 14 項、人力面向策略績效指標 3 項、經費面向策略績效指標 1 項，共計 18 項衡量指標，以上衡量指標均符合或超出原訂目標值達成率為 100%。

- (一) 為樹立服務形象，改善員工電話禮儀，本處將持續對本府各單位實施禮貌測試，105年度共測試698次，併請單位各級主管針對測試情形及建議事項注意同仁接聽電話禮貌及應對禮節，加強督促改善。
- (二) 南投1999便民服務專線105年尼伯特、梅姬、莫蘭蒂颱風期間，配合人事處停班（課）訊息，專線語音宣告系統主動告知來電民眾；105年度總受理民眾申訴建議解決案件數計479件，依限結案件434件，依限辦結比率90%。
- (三) 10月前完成本府106年度施政計畫彙整，印製後依限送南投縣議會審議。
- (四) 編撰縣長施政總報告：南投縣議會105年度2次定期會，依限彙編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資料完成後送縣長室提議會報告。
- (五) 105年度之基本設施執行進度，共辦理檢討會議4次，以督導並追蹤管制基本設施執行進度；基本設施案件數共113件，每月積極催報，全年度計有0件落後未填報原因。另有關人民陳情管考機制，105年度人民陳情案件公文辦結件數共765件，依限辦結案件數為701件，依限辦結率為91.63%。
- (六) 汰換資訊設備提昇行政效率，105年度汰換目標以舊個人電腦為主，本年計購置107臺，提升本府資訊設備提高行政效率。
- (七)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落實e化及無紙化目標，105年度公文線上簽核比例達53.3%，並辦理14場次員工教育訓練。
- (八) 辦理檔案分類、立案、編目等作業105年度共計有632案247,939件；105年4月及10月並已匯送48,609筆檔案目錄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網站公布應用，完成率100%。
- (九) 105年度積極輔導所屬單位檔案管理業務標準化，並擇優推薦參選檔案管理金檔獎評選單位為竹山鎮戶政事務所及水里鄉地政事務所2單位，績效目標達成度百分百。
- (十) 105年度辦理檔案庫房各項軟硬體設備改善，以符檔案庫房設施基準需求與規定之獎補助案，補助改善檔案庫房軟硬體設施單位計有竹山鎮地政事務所50萬元等5機關，共計119萬9,507元，逐步改善檔案庫房之優質保管

環境。

(十一)人力面向達到控制編制員額，機關編制員額及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為0%，及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達47.68小時，促進公務人員學習，提昇專業度。

(十二)經費面向為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本處之節餘率為8.65%，達到政府財政樽節之目標。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縣民時間」行動列車啟動，傾聽民意解決問題

縣長帶領縣府團隊到各鄉鎮市聆聽建言，105年度總計辦理12場次，總計接見121人，交辦146件。

二、辦理本府「106年度競爭性需求計畫及預算審核先期作業」：

本府106年度施政計畫先期作業，經本處會同財政處及主計處於105年6月20日起至23日止，完成初審撰擬初評意見；並於105年7月5日起至14日止由陳副縣長主持召開複審會議，除審查小組（財政處、主計處、計畫處）成員出席，並邀集相關提案機關／單位與會協商，審議結果106年度共計748件，縣庫負擔43億7,006萬4千元，中央款1億3,940萬7千元及其他款（收支對列）9,032萬1千元，合計45億9,979萬2千元。業於105年8月17日府計綜字第1050166959號函請本府各機關／單位，依審議結果於規定期限內辦理106年度概算編製作業。

三、辦理本縣監察院監察委員巡察（視）業務：

(一)監察院104年度地方機關巡察第6組第3次巡察由高委員鳳仙、蔡委員培村於105年6月27日(星期一)巡察本縣，當日下午14時10分至14時20分會晤南投市長，15時40分至17時10分現場視察南投市神木社區永久屋執行管理及災民生活情形，下午14時20分至15時20分於南投市公所受理民眾陳情。

(二)監察院105年度地方機關巡察第6組第1次巡察由李委員月德、陳委員慶財於105年11月29日(星期二)巡察本縣，當日早上11時至12時於本府一樓大廳受理民眾陳情，14時20分至15時50分聽取縣政及日月潭孔雀園BOT案之執行及爭議處理情形、南投縣猴探井風景區天空之橋管理及維護情形簡報，16時20分至17時20分實地視察南投縣猴探井風景區天空之橋。

四、申請上級經費補助及請求協助事項等相關業務資料彙整：

(一)105年6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申請中央補助案，業奉行政院105年8月26日院授主預督字第1050102009B號函核定，本縣經中央核定46件，合計補助新臺幣6,177萬元整。

(二)105 年 9 月莫蘭蒂、馬勒卡及梅姬等 3 個颱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申請中央補助案，業經行政院 105 年 12 月 27 日院授主預督字第 1050102970A 號核定，計核定 39 件工程，總經費 4,655 萬元 9 仟元整，扣除本府與所轄受災鄉鎮市公所 104 年度災害準備金支用，行行政院核撥 4,398 萬 5 仟元整。

五、中彰投苗四縣市首長會議：

(一)「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第 3 次 4 縣市首長會議於 105 年 8 月 16 日在南投縣工商會展中心舉行，由南投縣政府主辦，共達成 24 項合作提案，分別為 11 項合作案與 13 項爭取中央資源之提案，內容橫跨交通、醫療、衛生、環保、地方財稅、教育…等多項業務，顯見中部 4 縣市的跨域合作，已發揮實質具體的成效。

(二)4 縣市首長向中央提出「全額負擔生育獎勵金並建構完善托育制度」之訴求，企盼中央能重視此議題，從我國人口結構變遷之方向探討，建置健全生育、養育與托育制度，幫助地方健全因財政落差而難以落實之社會福利。4 首長亦共商交通改善，除建請中央通過「臺 63 線(中投公路)交通疏導案」，也提倡「中台灣一日生活圈」之概念，希望讓區域間彼此更緊密相連，如公車 97 號，從台中大甲至苗栗苑裡，於 8 月 27 日通車；公車 108 線從台中霧峰至草屯南開科技大學，也於 9 月 1 日通車，這兩條路線均納入台中市 10 公里免費優惠，讓民眾生活更便利。

(三)「中彰投苗區域治理平台」第 2 次 4 縣市首長會議於 105 年 4 月 15 日在彰化縣彰化市福田社區辦理，輪為彰化縣主政，4 縣市除達成 13 項合作案之外，更提出 15 項爭取中央資源的提案，議題包羅萬象，包含交通、財政、觀光旅遊、勞工權益等，彰化、南投、苗栗 3 位縣市長共推台中林市長成為中部區域之共同發言人，包括「建請中央降低或維持地方政府需負擔之配合款比率」「修正財政收支劃分法」、「中部地區增設一座焚化廠」等提案，都將交由林市長出席行政院會時，向中央提案爭取。展現四縣市「區域治理」之決心。

六、辦理基本設施及災修復建工程列管提高執行效率

(一)為檢討及加強基本設施執行進度，於105年度辦理縣政建設推動會報4次以督導各單位執行情形，並每月督促各單位如期填報辦理情形，以達成行政院國發會所訂查核標準，全年度案件113件，每月填報進度，落後未填報原因件數全年度總計共0件。

(二)為使本縣災修復建工程能如期如質完成，於105年辦理6次本縣復建工程進度督導會議，積極督導本縣105年度災後復建工程進度，早日完工，以保障人民生命安全。

七、促進本縣閒置空間活化運用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本縣閒置公共設施 6 案，為有效活化閒置空間，每 3 個月

召開追蹤檢討會議，其中兩案經本府核准多目標計畫，目前正辦理室內裝修竣工及變更使用執照申請等作業，其他案件亦循序辦理中，以期早日活化。

八、成立人民申請案件聯合審查中心

為提高行政效率及人民申請案件辦理績效，於 105 年 1 月 28 日揭牌成立聯合審查中心，創設聯合審查機制，召開聯合審查會議，統一函復申請人申請結果或將補正項目一次告知。

九、辦理提升本府資訊設備、功能擴充

辦理本府辦公室電腦含週邊設備汰舊換新計畫，辦理個人電腦採購共計 107 台並完成汰換。

十、為提升政府施政透明化及提升民眾參與度，辦理本府資訊開放平台功能擴充，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介接規定，於 105 年度完成介接程序，以簡化本府各業務單位資料上架作業程序，並持續更新資料，目前資料類型共計 12 大類，共有 86 個資料集。

十一、為提升本縣中高齡者資訊应用能力，辦理「南投縣政府 105 年中高齡資訊服務計畫」，於縣內各鄉鎮計開設 57 班免費平板電腦訓練，參加人次達 950 人。

十二、辦理經濟部補助案-南投縣特色產業觀光躍進發展計畫(103-106 年計畫)。辦理特色產業服務升級輔導申請，105 年持續輔導廠商 31 家，帶動地方企業發展家數 86 家，帶動新增就業人數 258 人，1 家業者通過觀光工廠評鑑。

十三、辦理內政部補助本府 105 年度社會經濟資料庫應用系統平台建置，提供本縣社會經濟統計資料檢索、下載以及電子地圖瀏覽、快速定位及社會經濟資料圖層套疊等功能給民眾查詢使用。

十四、辦理本府資通安全處理小組 105 年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演練目標值惡意郵件開啟率 10%以下，及惡意郵件點閱率 6%以下，演練結果，資安等級 B 級機關總惡意郵件開啟率為 0.79%，總惡意郵件點閱率 0.23%，開啟率、點閱率均達到目標值。

十五、辦理本府 105 年度電腦機房設備災害還原演練共 2 次，演練主機 10 台，均演練成功。

十六、為降低本府府內單位主管因差假，造成線上簽核電子公文之延宕時間，配合行動載具普及，於 105 年 11 月起提供電子公文行動簽核方案，以提升公文時效，

本方案具高相容性，可使用 iOS 平板、Android 平板及 Windows PC 或 NB 三種載具任一種執行，目前導入對象為府內單位一層決行人員（處長、副處長、技正、專員），導入對象可利用自有之載具，毋論在家出外，只要能上網，均可執行電子公文行動簽核，讓主管辦公文時間更彈性，亦可提升行政效率，將來還會再擴增對象。

- 十七、105 年 7 月汰換具有進階持續性滲透攻擊 (APT: 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 防護功能之入侵偵測防禦系統；10 月導入應用程式防火牆 (WAF: Web Application Firewall)；11 月導入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以上加強防護作為，105 年度即阻擋了上千次攻擊，使縣府單位尚未有重大資料外洩情事。
- 十八、本年度分類編目建檔之歸檔公文計有 632 案達 247,939 件，105 年 4 月及 10 月並已匯送 48,609 筆檔案目錄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網站公布應用，提供民眾更完善及便利的檔案目錄查詢服務，完成檔案開放應用功能。
- 十九、本府輔導本縣水里地政事務所及竹山戶政事務所參加第 14 屆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入圍機關檔案管理金檔獎實地評獎（地方組），成績優良。
- 二十、105 年度為改善縣屬單位之檔案庫房軟硬體設備，以符合檔案庫房基準需求與規定，已分別補助竹山鎮地政事務所 50 萬元等 5 機關，之庫房設施改善經費，強化檔案管理品質，並提昇專業效能，營造優良檔管環境。

政風處

壹、前言

本處職掌本府反貪、防貪與肅貪等廉政業務，協助縣長落實「以和建縣」及「誠信清廉」重大施政目標，並配合廉政署推展當前廉政工作願景與重點政策目標，運用跨域治理組織理論，建構廉政平臺，深植公務員反貪倡廉法治觀念，提升政府清廉施政之公信力，期能樹立「專業、熱忱、負責、關懷、公正」機關形象。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98.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3.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預防機制，提升社會參與(政風預防科，15%)。	1. 針對機關業務易滋弊端環節，辦理業務稽核(10%)。	統計數據	於12月底前完成稽核作業並提報分析報告。	1件/年	10	1. 達成目標值：3件 本年度計辦理「污水下水道及分支管網接管工程專案稽核」、「未設政風機構機關辦理採購案件專案稽核」及「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業務專案稽核」專案稽核3案，均分別於9月、10月及12月底前完成並簽報機關首長。 2. 達成率：300%
	2. 依據採購法相關規定，監辦機關採購案件(5%)。	統計數據	提升實地監辦案件數，含施工品質抽查驗。	400件/年	5	1. 達成目標值：達成數據：1,480件 本年度本處實地派員監辦本府採購案件開標作業1,263件(次)，驗收作業216件(次)、會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查核小組施工品質抽查驗1件，總計實地監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辦案件數為1,480件(次)。 2.達成率：370%
二、查處貪瀆案件，端正政治風氣(政風查處科，15%)。	1. 針對具普遍性、共通性及常態性貪瀆案例辦理專案清查工作(8%)。	統計數據	於12月底前完成清查作業並提報分析報告。	1件/年	8	達成目標值： 本年度辦理法務部廉政署交辦專案清查共計2案，均簽奉首長核可執行，並於執行完竣後，專簽呈報首長核定移請案關業管單位本權責範疇檢討改進。 案一「新購電動機車補助專案清查」業於105年06月15日辦理完竣；案二「工程採購案件契約變更執行情形專案清查」則係同年08月29日辦理完竣，二案均具函陳報法務部廉政署。 2.達成率：200%。
	2. 加強推動「行政肅貪」(7%)。	統計數據	於12月底前案件辦理完竣。	1件/年	7	1. 達成目標值：本年度辦理追究行政責任案件(含行政肅貪案件)計有6案10人，分別核予「申誡」(8次)、「書面警告」(2次)、建議調離現職(1次)等之懲處。 2. 達成率：600%。
三、強化機關設施、公務機密安全(政風行政科，15%)。	1. 蒐報危安狀況、偶突發事件及協助處理本縣轄內民眾陳情抗議案件。(5%)	統計數據	遇案辦理。	5件/年	5	1. 達成數據：21件 積極與本府各局處室及所屬政風機關(構)緊密聯繫、協調配合廣蒐情資，經統計105年度本縣轄內發生危害或破壞事件及民眾陳情請願案件，計有21件。 2. 達成率：420%
	2. 配合本府重要活動辦理專案維護措施。(10%)	統計數據	執行期程2日或參與人數3000人以上活動之安全維護工作。	≥每年2件	10	1. 達成數據：件 本處就「2016南投燈會在集集」、「2016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活動」、「第64屆全縣運動會」、「2017南投縣跨年晚會」等大型活動及105年「十月慶典暨春安工作」、全民防衛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2號)演習辦理專案安全維護工作等6案。 2.達成率：300%
四、落實陽光法案，建構廉能的核心價值(財產申報科,15%)。	1.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覈實辦理申報審核作業。(5%)	統計數據	全年度受理財產申報件數、實質審查件數。	受理702件/年;實審102件/年	10	1.達成數據：834件受理105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722件;另辦理104年度實質審核105件、前後年比對3件，及廉政署交辦實質審核4件。 2.達成率：104%
	2.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說明會。(10%)	統計數據	辦理年度財產申報說明會，並結合機關各項資源，舉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宣導講習。	2次/年	5	1.達成數據：3場次 (1)105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說明會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各1場次，合計2場次。 (2)辦理「萬人泳渡擁抱廉政」全國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向全國民眾及公務員宣導陽光法案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計有13,680位公務員及民眾參加。 2.達成率：150%
五、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政風行政科,10%)。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政風人員教育訓練。(10%)	統計數據	辦理專業訓練次數	≥2次	10	1.達成數據：5次 本(105)年召開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工作檢討會3次，確實檢討本府政風工作執行情形，並轉達法務部廉政署有關政策工作指示，研議策進作為，以提升整體政風工作績效。另辦理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講習及公務機密維護講習2場次，以精進工作技巧及知能。 2.達成率：25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86.36小時 2.達成率:216%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	4%	13.5	1.達成目標值:2.2%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平衡。(15%)	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2.達成率:55%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4%	1.8%	(節餘率:2.2%) 因105年租用1臺彩色影印機，且彩色碳粉匣須自行購買，導致節餘率未達目標值4%。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預算數(不含人事費)105年目標值為4%，實際達成目標值為2.2%，因105年租用1臺彩色影印機，且彩色碳粉匣須自行購買，導致節餘率未達目標值4%。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建立預防機制，提升社會參與

- (1)「針對機關業務易滋弊端環節，辦理業務稽核」年度目標值1件，本處105年計辦理本府「污水下水道及分支管網接管工程專案稽核」、「未設政風機構機關辦理採購案件專案稽核」，並邀同本府農業處統籌督導各鄉鎮市公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業務專案稽核」計3件，達成率300%。
- (2)「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監辦機關採購案件」年度目標值400件，本處105年實地派員監辦本府採購案件開標作業1,263件(次)，驗收作業216件(次)、會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查核小組施工品質抽查驗1件，總計實地監辦案件數為1,480件(次)，達成率370%。

2. 查處貪瀆案件，端正政治風氣

- (1) 「針對具普遍性、共通性及常態性貪瀆案例辦理專案清查 工作」年度目標值 1 件，本處奉法務部廉政署指示於 105 年辦理「新購電動機車補助專案清查」及「工程採購案件契約變更執行情形專案清查」等 2 件專案清查，達成度 200%。
- (2) 「加強推動『行政肅貪』」年度目標值 1 件，本處主動辦理並督導所屬鄉鎮公所簽辦行政責任追究案件，計有 6 件，分別為「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技士許○○接受廠商代墊費用案之行政肅貪」（申誡一次）、「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前技士李○○及短期進用人員石○○因承辦『100-7 月豪雨 C2-015 信義鄉神木國小至 11 鄰聯絡道路災修工程』」驗收涉嫌先行通知承攬廠商選定樁位，違犯貪污治罪條例案之行政肅貪」（申誡一次、書面警告一次）、「辦理南投縣○○鄉公所受理該鄉民眾違法設置墳墓行政疏失責任追究」（警告一次）、「辦理南投縣○○鎮公所○○課人員承辦『集集鎮遊憩設施用地委託民間營運』涉違反建築等法令案之行政責任」（申誡二次）、「辦理南投縣○○鄉公所○○課前約僱人員戴○○承辦工程採購涉嫌與廠商有業務外不當接觸案之行政肅貪」（申誡四次）及「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前約僱人員黃○○程辦河川疏濬疑涉圖利特定廠商案之行政肅貪」（建議調離現職）等，均簽陳機關首長移送考績委員會核予相當懲處，達成度 600%。

3、強化機關設施、公務機密安全

- (1) 「蒐報危安狀況、偶突發事件及協助處理本縣轄內民眾陳情抗議案件」年度目標值 5 件，本處積極與本府各局處及所屬政風機構緊密聯繫、協調配合廣蒐情資，經統計 105 年度本縣轄內發生危害或破壞事件及民眾陳情請願案件，計有 21 件；達成度 420%。
- (2) 「配合本府重要活動辦理專案維護措施」年度目標值 2 件，本處就「2016 南投燈會在集集」、「2016 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活動」、「第 64 屆全縣運動會」、「2017 南投縣跨年晚會」等大型活動及 105 年「十月慶典暨春安工作」、「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2 號）演習辦理專案安全維護工作」等 6 案；達成度 300%。

4、落實陽光法案，建構廉能的核心價值

- (1)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覈實辦理申報審核作業」：105 年度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目標值 702 案，實際受理 722 件；104 年度財產申報案件公開抽籤辦理實質審核計 105 件，前後年比對計 3 案，廉政署交辦辦理

實質審核 4 件，達成度 104%。

- (2)「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說明會」年度目標值 2 場次，本處 105 年度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說明會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說明會各 1 場次，合計 2 場次；另辦理「萬人泳渡 擁抱廉政」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向全國民眾及公務員宣導陽光法案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內容，計有 13,680 位公務員及民眾參加；合計辦理陽光法案宣導計 3 場次，達成度 150%。

5、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

「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政風人員教育訓練」年度目標值 2 件，本（105）年召開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工作檢討會 3 次，確實檢討本府政風工作執行情形，並轉達法務部廉政署有關政策工作指示，研議策進作為，以提升整體政風工作績效。另辦理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講習及公務機密維護講習 2 場次，以精進工作技巧及知能；達成度 250%。

(二)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本處 105 年度編制員額與 104 年度編制員額均為 20 人。

1. 控管編制員額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年度目標值 0%，本處達成目標值為 0，達成度 0%。

2.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年度目標值 40 小時，105 年度本處平均終身學習時數為 86.36 小時，達成度 216%。

(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本處 105 年度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為新台幣 2,328,000 元，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為新台幣 2,276,671 元。

1.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年度目標值 2%，本處節餘率達 2.2%。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建立預防機制，提升社會參與

(一) 針對機關業務易滋弊端環節，辦理業務稽核

- 1、105 年由本處擇定辦理「未設政風機構機關辦理採購案件專案稽核」，以強化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瞭解本府文化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及環境保護局各類採購案件執行情形。稽核結果發現缺失 44 項，並研提 6 項建議事項暨策進

作為。

- 2、105 年由本處擇定「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業務」，由本處督同所屬鄉鎮市公所政風室會同主計及業務相關單位共同執行專案稽核，稽核結果發現缺失 5 項，並研提 6 項建議事項暨策進作為，供各鄉鎮市公所作為策進之參據。
- 3、配合廉政署規劃辦理本府「污水下水道及分支管網接管工程」專案稽核，檢視本縣污水下水道及分支管網接管工程施工品質，瞭解有無偷工減料或未符作業規範等異常情事，稽核結果供相關權管單位加強管理，盼以提升公共工程品質。稽核結果發現缺失 4 項，並研提 3 項建議事項暨策進作為，供各受稽單位作為策進之參據。

(二) 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監辦機關採購案件

依「機關主會計及有關單位會同監辦採購辦法」、「本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監辦辦法」規定，105 年派員監辦本府採購案件開標作業 1,263 次，驗收作業 96 件，另因本處人員不足分派改採以書面審核監辦 120 件，及會同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工程查核小組施工品質抽查驗 1 件，計實地派員監辦案件數為 1,480 件（次）。

二、查處貪瀆案件，端正政治風氣

(一) 專案清查工作

本處奉法務部廉政署指示於 105 年辦理「新購電動機車補助專案清查」及「工程採購案件契約變更執行情形專案清查」等 2 件專案清查。

(二) 行政肅貪及責任追究

本處主動辦理並督導所屬鄉鎮公所簽辦行政責任追究案件，分別為「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技士許○○接受廠商代墊費用案之行政肅貪」、「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前技士李○○及短期進用人員石○○因承辦『100-7 月豪雨 C2-015 信義鄉神木國小至 11 鄰聯絡道路災修工程』」驗收涉嫌先行通知承攬廠商選定樁位，違犯貪污治罪條例案之行政肅貪」、「辦理南投縣○○鄉公所受理該鄉民眾違法設置墳墓行政疏失責任追究」、「辦理南投縣○○鎮公所○○課人員承辦『集集鎮遊憩設施用地委託民間營運』涉違反建築等法令案之行政責任」、「辦理南投縣○○鄉公所○○課前約僱人員戴○○承辦工程採購涉嫌與廠商有業務外不當接觸案之行政肅貪」及「辦理南投縣政府○○處○○科前約僱人員黃○○程辦河川疏濬疑涉圖利特定廠商案之行政肅貪」等 6 件案件之行政責任追究。

三、強化機關設施、公務機密安全

- (一) 蒐報危安狀況、偶突發事件及協助處理本縣轄內民眾陳情抗議案件。

- 1、為加強本府施政作為，讓縣民有感，減少民眾不滿訴求。本處依據「本府處理民眾陳情請願事件作業要點」，協調本府業務單位及所屬政風單位事前加強情資蒐集、事中加強疏處溝通處理，追蹤事件後續發展。
- 2、積極與本府各局處室及所屬政風機關(構)緊密聯繫、協調配合廣蒐情資，經統計105年度本縣轄內發生危害或破壞事件及民眾陳情請願案件，計有21件。

(二) 配合本府重要活動辦理專案維護措施。

- 1、本處在本縣辦理重大活動，遇有國家元首、副元首、五院院長、各級政府機關之首長蒞臨時，主動積極協調國安單位及本府警察局加強首長安全維護，防範危害、驚擾情事發生。
- 2、針對重要節慶、中央或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機關內辦理重大活動與集會時，策訂專案安全維護計畫；重要節慶、中央或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或辦理重大活動其間加強安全維護宣導，提高員工安全警覺，並辦理設施安全狀況定期檢查，以消滅安全死角。

(1) 配合本府 105 年 2 月舉辦「2016 南投燈會在集集」執行專案安全維護工作。

本府舉辦「2016 南投燈會在集集」大型活動，在集集鎮武昌宮 1 樓成立「指揮中心」，燈會期間由本府參議、秘書、各局處長擔任指揮官、副處長擔任副指揮官、各科科長擔任組長並輪值指揮中心，本處配合本專案活動，訂定專案安全維護計畫，加強專案安全維護措施，建立安全維護網絡，及時處置偶突發狀況，提升整體安全維護工作，成效良好。經檢討執行優、缺點計 11 項，並會請本府暨所屬等相關單位作為下次辦理重大活動之策進作為。

(2) 本府 105 年 9 月舉辦「2016 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活動」執行專案安全維護工作。

甲、為達到「零危安」及「安全至上」等目標，由本處訂定專案安全維護計畫(105年8月5日簽陳機關首長核定在案)，並以105年8月8日府政行字第1050165585號函本府相關單位、所屬機關及各鄉鎮市公所知照。

乙、105年8月19日召開「2016 日月潭國際萬人泳渡嘉年華活動專案安全維護工作協調會」，會中針對本活動安全維護任務、可能狀況分析、各單位分工事項、活動期間發生危安狀況應通報項目及執行要點等內容，充分討論相關安全措施及執行要領，建立執行共識，有

效執行首長、貴賓及選手安全維護工作。

丙、結合本府教育處、警察局、消防局、衛生局、環保局等單位共同成立緊急應變指揮中心，協調各單位任務分工，即時處置各種危安狀況，達成人安、事安為終極目標。經檢討執行優、缺點計 9 項，已會請本府暨所屬等相關單位作為下年度辦理是項活動之策進作為。

丁、另為促進廉能政治達成「乾淨政府 全民向廉」之目標，結合本活動，以寓教於樂之方式，舉辦全國性之「萬人泳渡·擁抱廉政」有獎徵答活動，以擴大廉政宣導及行銷。

(3) 另執行 105 年「春安工作暨十月慶典」、「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2 號）演習」、「第 64 屆全縣運動會」及「2017 南投縣跨年晚會」專案安全維護工作，期間未發生重大危安事件。

(三) 配合本府教育處 105 年辦理「國中小校長、主任甄試」、「自學進修國民中小學級畢業程度（含身心障礙國民）學力鑑定考試」、「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甄選」、「中投區高中免試入學」及「國民小學及附設幼兒園教師聯合甄選」，全程會同執行領卷作業、闈場內、外及甄試、閱卷、成績統計等安全維護作業計 5 場次，有效防範安全及洩密事件，試務安全維護工作推動順利。

(四) 配合本府地政處對所屬使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查詢系統」情形辦理實地稽核。並向受稽核機關加強公務機密維護宣導，避免在執行業務因疏忽而造成洩密事件發生。

(五) 配合本府資通安全處理小組辦理 105 年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加強本府暨所屬機關同仁資安意識。

(六) 為避免員工觸犯個人資料保護法及過失洩漏公務機密，本處業於 105 年 4 月 29 日舉辦「公務機密維護講習」。聘請呂守箴先生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政風室李科長志強擔任講座，講授「即時通訊軟體資通安全與個資保護」及「從採購保密、個資保護談起」。講習內容對同仁平時執行職務甚有幫助，深獲與會同仁肯定。

(七) 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含資訊稽核）

1、本處依據「南投縣政府資訊安全管理要點」擬訂資訊稽核計畫，並於 105 年 5 月 14 日簽陳機關首長核可後，會同本府資訊單位於 105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8 日辦理資訊稽核，本次受稽核單位（機關）計有府內單位：新聞及行政處、主計處、民政處、地政處實施機房稽核檢查及府外機關：所屬衛生局、中寮鄉公所、中寮鄉戶政事務所、竹山地政事務所，共計 8 單位

(機關)。

2、本次資訊稽核結果於 105 年 7 月 13 日簽陳機關首長後，將稽核缺失、提列改善建議與策進作為，函發各受稽核單位改善，以確保公務資訊系統安全。

(八) 105 年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維護宣導 24 案、公務機密維護檢查 10 案及機關安全維護檢查共 13 案。

四、落實陽光法案，建構廉能的核心價值

(一)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覈實辦理申報審核作業

1. 105 年 2 月 25 日在本府 A 棟 5 樓會議室，本處對於 104 年度所受理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定期申報暨職務異動申報案件中，以法務部所訂比例公開抽出 105 件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資料，辦理實質審核，再從中籤者中抽出 3 件辦理前後年比對，並辦理廉政署交辦實質審核 4 件；針對申報資料與函查結果不符部分，則函請申報義務人提出書面說明。
2. 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令及其相關規定，受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加強宣導申報不實或申報疏失態樣，避免申報疏誤導致裁罰；本(105)年度計受理財產申報案件計 722 案。

(二) 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暨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說明會

為使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公所各財產申報義務人，均能於定期申報期間(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內完成申報，避免因無正當理由逾期申報或申報資料填寫不完備致遭裁罰；另為落實陽光法案，使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義務人)確實遵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相關規定，避免違誤致遭鉅額裁罰，本(105)年 10 月 26 日於本府地下室 2 樓大禮堂各舉行 1 場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說明會及利益衝突迴避法宣導說明會，宣導對象為本府各單位暨所屬一、二級機關，南投縣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各級學校校長、總務主任、事務組長、主(會)計主任、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辦理採購之主管等財產申報義務人，講授內容為財產申報法填表作業說明、應注意事項、常見疏漏態樣、申報不實裁罰案例，到場參加聽講人數約 220 人次。

(三) 辦理「萬人泳渡 擁抱廉政」全國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為端正政風，落實公職人員清廉作為，並促進民眾參與政府施政監督，爰以「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陽光法案為主軸，結合本縣日月潭萬人泳渡嘉年華會，辦理全國網際網路有獎徵答活動，活動期間自 105 年 6 月 20 日起至 8 月 21 日止，計有 13,680 位公務員及民眾參加，並於本年度日月潭萬人泳渡記者會中請縣長抽獎，以展現

「乾淨政府 全民向廉」之縣政目標。

五、提升政風人員專業能力

(一) 定期召開本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工作檢討會，提升本處整體工作績效。

本處為配合廉政署推動當前廉政工作願景與重點政策目標，邀集所屬政風機構召開政風工作檢討會，105年度辦理3次。開會過程均能就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落實管考並確實執行，且具體指陳所屬單位各項業務之優缺點並有指導作為。會中專題報告與廉政實務經驗分享，有助提升整體廉政工作效能。

(二) 積極辦理 本府暨所屬政風人員陞遷、調動、考績、考核、獎懲及訓練等政風人事業務，健全政風組織管理與人員訓練，提升政風工作效能。

(三) 為提昇專業能力，精進工作技巧及知能，提升本府廉潔效能新形象。本處針對政風（含兼辦）同仁辦理組織學習及教育訓練。105年度辦理2場次，詳述如下：

- 1、為加強本府暨所屬各機關之政風（含兼辦）同仁，對於通訊安全觀念、公務機密維護相關法令規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認知，業於本（105）年4月29日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宣導講習。
- 2、為貫徹本縣廉潔有為施政理念，落實並強化本縣廉政業務之推展與成效，同時提升政風同仁專業知能，防範弊端於未然，樹立機關廉能形象。本處業於105年2月18日聘請法務部廉政署北部地區調查組廉政專員林楊斌作專題演講「從情資蒐報至案件調查，論政風人員所應負之責任與角色」，藉由林專員所舉案例說明解析，提升政風同仁專業能力。

文化局

壹、前言

南投縣為文化觀光大縣，以「國際花園城市」作為施政願景，並配合中央政策以達成施政的聯貫性，本局以文化營造優質的效能作為施政願景，並以提升行政效能、加強為民服務、建構安全的 e 化政府作為施政主軸，透過營造優質與效能兼具的為民服務環境、規劃執行推廣、藝術、圖書、文化資產及客家文化等計畫、推動民眾上網，強化民眾閱讀能力素養、拓展民眾參與藝文深度與廣度，培育藝文人才。辦理員工資訊教育訓練並強化資訊安全措施，依據檔案法及相關法規，加強檔案管理，提昇南投縣文化藝術競爭能力，打造南投成為一個優質、永續的藝文生活環境。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8.7	98.7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藝文推廣及文化紮根。(14%)	1. 辦理各項社教及文化活動。(3%)	統計數據	全年度辦理之場次	4 場/年	3	1. 達成目標值：16場/年 2. 達成率：100%
	2. 辦理藝文研習。(3%)	統計數據	班次	27班/年	3	1. 達成目標值：43 班/年 2. 達成率：100%
	3. 推動社區總體營造。(4%)	統計數據	輔導本局社區營造點年度計畫執行完竣	100%	4	1. 達成目標值：輔導本縣 22 個社區發展協會、1 公所。 2. 達成率：100%
	4. 輔導協助縣內文教基金會正常推動會務。(4%)	統計數據	訪視本縣基金會	100%	4	1. 達成目標值：督導本縣 25 個文化基金會會務正常運作。 2. 達成率：100%
二、策辦藝術活動，普及藝術欣賞，培養藝術人才。(14%)	1.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及玉山美術獎，藝術家資料館、竹藝博物館、虎山藝術館經營管理。(7%)	統計數據	辦理視覺藝術展覽及玉山美術獎並出版得獎作品專輯	60 場次展覽，欣賞人數約 27,000	7	1. 達成目標值：126 場次展覽，欣賞人數約 90,675 人(含綺麗南投 2 場)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人		
	2. 辦理音樂、戲劇及舞蹈等節目、街頭藝人展演許可及本縣表演藝術團體登記立案輔導演藝廳設備維護定期安全檢測維修。(7%)	統計數據	辦理 60 場次表演節目及街頭藝人展演許可審查、換證及表演團體立案輔導	60 場次表演,欣賞人數約 27,000 人	7	1. 達成目標值: 97 場次表演, 欣賞人數約 45,084 人。 2. 達成率: 100%
三、推動山城南投閱讀平權、營造書香氣氛、活絡文學創作及南投文學資料保存。(14%)	1. 規劃完善的公共圖書館服務政策; 充實館藏活化圖書館利用。(5%)	統計數據	1. 召開全縣圖書館業務座談會議。 2. 辦理 104 年度全縣公立公共圖書館營運績效評鑑。	1. 3 場次 2. 全縣 13 館	5	1. 達成目標值: 召開 4 場次全縣圖書館業務座談會議; 辦理 104 年度全縣公立公共圖書館營運績效評鑑。 2. 達成率: 100%
	2. 化解閱讀障礙的貼心服務、推動閱讀普及及文學、電影下鄉。(4%)	統計數據	1. 為部落圖書室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2. 為身障者送書到府服務。 3. 為樂齡長者送書到社區閱讀角服務。 4. 辦理電影下鄉館合播映。	1. 10 場次 2. 60 冊次 3. 200 冊次 4. 100 場次	3.45	1. 達成目標值: 為部落圖書室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共計 42 場次; 為身障者送書到府服務, 共送了 192 本書; 為樂齡長者送書到社區閱讀角服務, 共計送了 290 本書; 辦理電影下鄉館合播映, 共辦理 45 場次。 2. 達成率: 86.25%
	3. 健全南投縣文學資料館營運管理, 推展本縣文學發展。(5%)	統計數據	1. 辦理民間文學講堂。 2. 辦理文學展。 3. 出版文學專書。 4. 典藏文學貢獻獎得主紙本文學資料數位化典藏。	1. 5 場次 2. 4 檔次 3. 15 種 4. 300 頁	4.25	1. 達成目標值: 辦理民間文學講堂 6 場次。辦理文學展共計 4 檔次。出版文學專書 6 種。典藏文學貢獻獎得主紙本文學資料數位化典藏, 數位化後共計達 3,062 頁。 2. 達成率: 85%
四、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 (14%)	1. 落實古蹟、歷史建築及遺址文化資產日常管理維護。(4%)	統計數量	委託鄉鎮市公所清理維護、委託遺址專業	古蹟歷史建築每季 1	4	1. 達成目標值: 古蹟 15 處、歷史建築 2 處每季各 1 次; 指定遺址 3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監管巡查次數	次、指定遺址每月1次		處每月各1次。 2. 達成率：100%。
	2. 傳統藝術、民俗及有關文物審議登錄、傳習。(4%)	統計數量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傳習課程及調查研究計畫登錄數量、傳習課程時數	傳統藝術3項、民俗活動1項	4	1. 達成目標值：辦理傳統藝術傳習課程6項、民俗調查研究計畫2項。 2. 達成率：100%
	3. 縣史館、南投陶展示館之經營管理及維護、文化資產志工招募培訓。(4%)	統計數量	館舍參觀人次、志工導覽解說場次、培訓課程	每月500人次參觀、招募志工80人	2	1. 達成目標值：參觀人數平均每月726人次、招募志工98人 2. 達成率：100%
	4. 典藏品管理、文獻史料蒐集及文史價值公文檔案揀選。(4%)	統計數量	典藏品盤點數量、公文檔案揀選卷數	依各單位報送數量	4	1. 達成目標值：典藏品盤點數量404件、公文檔案揀選卷數6案。 2. 達成率：100%
五、客家文化傳承及加值產業輔導與環境營造(14%)	1. 營造客語學習生活化，推廣客家傳統技藝研習(5%)	統計數據	辦理客語研習、薪傳師培訓及文化技藝研習等課程。	20班	5	1. 達成目標值：22班 2. 達成率：100%
	2. 推動客家生活環境營造計畫(3%)	統計數據	年度中分四次研提適當之規劃案	6案/2,000萬	3	1. 達成目標值：13案 2. 達成率：100%
	3. 籌劃輔導與執行客家重要節慶有關活動(4%)	統計數據	辦理全國客家日活動、客家桐花祭活動、客庄12大節慶活動等大型活動	6場	4	1. 達成目標值：6場 2. 達成率：100%
	4. 規劃文化加值策略與輔導機制(2%)	統計數據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客家產業文化加值深化與整合活化計畫案	1案/150萬	2	1. 達成目標值：3案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text{數值} \leq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text{數值} \leq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text{數值} \leq 5\%$	3分																											
$5\% < \text{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40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	4%	15	1. 達成目標值：節餘率達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平衡。(15%)	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5.73% 2.達成率: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化解閱讀障礙的貼心服務、推動閱讀普及及文學、電影下鄉。(4%)	1. 為部落圖書室辦理閱讀推廣活動。 2. 為身障者送書到府服務。 3. 為樂齡長者送書到社區閱讀角服務。 4. 辦理電影下鄉館合播映。	1. 10 場次 2. 60 冊次 3. 200 冊次 4. 100 場次	42 場次 192 冊次 290 冊次 45 場次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辦理電影下鄉館合播映場次之目標設定過高。 二、因應策略：加強辦理及審慎評估設定目標值。
2. 健全南投縣文學資料館營運管理，推展本縣文學發展。(5%)	1. 辦理民間文學講堂。 2. 辦理文學展。 3. 出版文學專書。 4. 典藏文學貢獻獎得主紙本文學資料數位化典藏。	1. 5 場次 2. 4 檔次 3. 15 種 4. 300 頁	6 場次 4 檔次 6 種 3,062 頁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邀稿結果與期望有落差。 二、因應策略：應加強與各文學家之間的聯繫。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1. 辦理電影下鄉館合播映：共辦理 45 場次，未達目標值的 100 場次。
2. 出版文學專書：出版文學專書 6 種，未達目標值的 15 種。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推動山城南投閱讀平權、營造書香氣氛、活絡文學創作及南投文學資料保存。

1. 為部落圖書室辦理閱讀推廣活動。共計 42 場次，原訂目標為 10 場次。
2. 為身障者送書到府服務。共計送了 192 冊圖書，原訂目標為 60 冊。
3. 為樂齡長者送書到社區閱讀角服務。共計送了 290 冊圖書，原訂目標為 200 冊。
4. 辦理民間文學講堂。共計辦理 6 場次，原訂目標為 5 場次。
5. 辦理文學展。共計辦理 4 場次，原訂目標為 4 場次。
6. 典藏文學貢獻獎得主紙本文學資料數位化典藏。數位化後共計達 3,062 頁，原訂目標為 300 頁。

(二)、文化資產保存及維護方面

1. 落實古蹟、歷史建築及遺址文化資產日常管理維護。預計古蹟 15 處、歷史建築 2 處每季各處維護 1 次；指定遺址 3 處每月各 1 次合計共 104 處次；實際達成古蹟 15 處、歷史建築 2 處每處每季各 1 次共 68 處次；指定遺址 3 處監管巡查每月各 1 次共 36 處次。達成率 100%。
2. 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傳統藝術傳習課程，預計辦理 3 項實際辦理 6 項；民俗調查研究計畫預計辦理 1 項實際辦理 2 項。達成率 200%。
4. 縣史館、南投陶展示館之經營管理及維護，參觀人數預計參觀人數每月 500 人次實際平均每月 726 人次參觀，達成率 145%；文化資產志工招募培訓預計招募 80 人實際招募 98 人，達成率 122%。
5. 典藏品管理、文獻史料蒐集及文史價值公文檔案揀選。預計盤點典藏品盤點數量 404 件，實際盤點典藏品數量 404 件達成率 100%；公文檔案揀選卷數預計 5 案公文實際揀選卷數 6 案，達成率 120%。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 一、辦理各項社教及藝文活動：辦理新春揮毫、新春文薈、藝文研習班成果展、社造家族大會師、社造成果展、中興新村小鎮藝術節、藝文觀摩 3 場次、藝文講座 7 場次。
- 二、辦理藝文研習：105 年度辦理春、秋季及暑期兒童藝文研習活動，開設班別為國畫水墨（花鳥、山水）、國樂（初級、進階）、水彩、書法（初級一、二、進階）、油畫（初級、進階）、素描、陶笛、烏克蘭麗麗、美術創作、紙黏土、魔術等、拼布藝術、金屬線串、篆刻及水墨工筆等共 43 班，參加人數計 817 人。
- 三、推動社區總體營造：105 年度社區營造三期及村落文化發展計畫-看見南投地方生活力總體營造計畫，計輔導 21 個社造點暨 NGO 組織及草屯鎮公所。
- 四、輔導協助縣內文化基金會正常推動會務：督導協助縣內 25 個文教基金會正常推動會務。

- 五、辦理南投國際沙雕藝術文化園區建置，為沙雕藝術創作專屬展示場所，以扶植在地藝術家創作及吸引國內外藝術家參與，成為國際級沙雕藝術文化園區，提供國人到南投進行深度文化藝術旅行，展現地景藝術之美。
- 六、爭取文化部補助竹藝博物館每年辦理竹產品開發競賽，邀請專家學者評審、頒獎、編印專輯，並委託本縣竹藝學會辦理設計研習營及體驗活動。
- 七、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及獎勵計畫，並邀請專家學者協助審查，補助縣內傑出演藝團隊，邀請訪視委員至入選團隊輔導，辦理表演藝術研習及成果演出。
- 八、辦理南投縣玉山美術獎，鼓勵藝術創作，廣邀全國藝術界參加美術競賽，並組成評審委員會審查，辦理特展、出版專輯、邀請企業鼓勵典藏、舉辦頒獎典禮等。
- 九、為落實「觀光首都，幸福南投」政策，文化局以「綺麗南投 藝采飛揚」活動，邀請南投縣各領域藝術家，運用多元媒材，以家鄉獨特的自然景觀及風土民情為主題進行創作，並辦理北、中、南三場次巡迴展覽，讓藝術成為推廣觀光及文化交流的最佳代言，行銷本縣藝文特色。
- 十、藝起同樂—南投縣表演藝術鄉鎮演出計畫，鼓勵民間企業贊助藝文表演，主動邀請演藝團隊至各鄉鎮表演，提供民眾親近參與表演藝術活動機會。
- 十一、爭取文化部補助經費，辦理手牽手玉山藝遊計畫，活化本縣劇場，推動表演藝術活動。
- 十二、辦理南投文化之友，為鼓勵民間企業贊助藝文活動，訂定本縣民間參與藝文活動要點，頒給標章肯定。
- 十三、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經費，執行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計畫，推動本縣客家文化生活及產業環境營造。
- 十四、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經費，辦理全國客家日活動及客家桐花祭活動，凝聚南投客家鄉親共同傳承客家文化精神，並吸引全國遊客到本縣賞桐觀光。
- 十五、爭取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客家產業增值整合行銷及人才培育計畫，使南投在地專屬的客家文化獨特性內涵與現有產業連結，透過客家文化增值，有效提升現有產業的價值與發展。
- 十六、客語薪傳師傳習及培訓，加強推展客家語言文化傳承，落實客語向下扎根精神，並鼓勵具備客家語言、文學、歌謠及戲劇等專長人員，投入傳習工作。南投客家文化學院加強落實客語扎根、客家文化深耕與傳揚，並結合在地社區、社團及客協團體共同推動客家文化技藝研習。
- 十七、充實本府文化局圖書館館藏及辦理閱讀推廣活動，配合圖書館環境改善及各項閱讀推廣活動，提供優良之館藏與設備供眾利用，並加強各類圖書及視聽資料蒐集，提高讀者到圖書館利用之機會，推動閱讀扎根活動。

- 十八、辦理文學推廣活動鼓勵文學創作，發掘文學創作人才，提供文學家作品展現舞台，增加文學欣賞人口。
- 十九、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傳習，透過專家鑑別、審議程序，進行文資身分登錄。針對具有文化資產身份載體進行修復活化，兼具資產價值行銷及社會教育意義。整理、保存文化資產史料與影像紀錄，續修南投縣志，透過史實史事分志徵明本縣各項發展。
- 二十、南投縣藍胎漆藝師李榮烈，獲文化部指定為國家重要傳統藝術保存者，即「人間國寶」，傳承竹藝，引領傳統竹藝產業拓展轉型新命脈。
- 二十一、辦理 105 年「精采工藝」南投工藝之都文創行動計畫，型塑南投工藝文創品牌符號的建立，透過品牌概念及文創發展陪伴機制，協助工藝廠家文創產品開發，培育工藝文創人才，建立異業合作的機制，提升南投工藝文創市場競爭力。

警察局

壹、前言

本局以「偵查及預防犯罪並重，有效維護社會治安」、「提升交通事故防制成效，精進交通執法品質」、「整合科技資源，落實治安社區化」、「增強警力質量，提升民眾服務滿意」為首要任務目標，在現有基礎上，結合過去經驗全力做好保護縣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強化犯罪偵防，打擊不法，建置警政科技化維護治安之功能，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嚴懲惡性交通違規，防制各類交通事故，並加強訓練、提升員警的專業素養，傾聽民意落實治安社區化，提供優質警政服務，增加縣民的滿意度，期待在全體縣民的愛護、支持與監督下，建構一個更安心、安全及安康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7.63	97.63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強化治安作為，營造永續安寧生活環境(15%)	1. 達成警政署列管之全般刑案破獲率(10%)	統計數據	(年度刑案破獲件數/年度刑案發生數) $\times 100\%$	60%	10	1. 達成目標值： (年度刑案破獲件數 6060/年度刑案發生數 6939) $\times 100\% = 87.33\%$ 2. 達成率：105年度目標值60%，達成87.33%，達成率100%。
	2. 達成警政署列管之暴力破獲率(5%)	統計數據	(年度暴力破獲件數/年度暴力發生數) $\times 100\%$	60%	5	1. 達成目標值： (年度暴力破獲件數 48/年度暴力發生數 47) $\times 100\% = 102.13\%$ 。 2. 達成率：105年度目標值60%，達成102.13%，達成率100%。
二、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加強維	1. 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行為(5%)	統計數據	(年度取締件數-前1年取締件數)/前1年取締	0.4%	5	1. 達成目標值： 105年取締 23,673 件較 104年 22,737 件增加 936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護交通安全(15%)			件數×100%			件，增幅4%。 2.達成率：100%。
	2.加強勸導輕微交通違規件數(5%)	統計數據	(年度勸導件數—前1年勸導件數)/前1年勸導件數×100%	0.4%	5	1.達成目標值： 105年勸導輕微違規98件較104年勸導95件增加3件，增幅3%。 2.達成率：100%。
	3.辦理交通安全宣導，維護交通順暢(5%)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20場次為基準	5	1.達成目標值： 105年辦理交通安全宣導場次計有51場。 2.達成率：100%。
三、建構全縣安全防護體系(15%)	建置整合e化勤指作業系統—路口監視錄影系統，新建10處監視器路口、改建10處ADSL路口為光纖路口，汰換第3-5期路口監視設備及其機房主機等相關設備，(15%)	統計數據	完工驗收。	建置整合e化勤指作業系統—路口監視錄影系統，新增約10處監視器路口，汰換第6期64處路口及其機房相關設備監視設備。(15%)	15	1.達成目標值： 105年7月20日簽約施作，105年12月22日驗收通過。 2.達成率：100%。
四、積極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婦幼安全(15%)	辦理婦幼安全防护宣導工作。(15%)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以50場次為基準	15	1.達成目標值：50場次。 2.達成率：100%。
五、提升優質警政服務(業務創新施政目標)(10%)	1.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員警服務滿意度(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員警遭投訴(服務態度)人數—去年度員警遭投訴(服務態度)人數/實際員警人數*100%	-0.4%	5	1.達成目標值： 本年度員警遭投訴(服務態度)人數61人—去年度員警遭投訴(服務態度)人數66人/實際員警人數1239人*100%=-0.4% 2.達成率：年度目標值-0.4%，達成-0.4%，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 以服務為導向，充實應勤裝備提供優質警政服務(2.5%)	統計數據	完工驗收	成汰換巡邏車(轎式)4輛、巡邏車(吉普式)1輛、偵防車(轎式)9輛、偵防車(吉普式)1輛、偵防車(廂式)1輛、巡邏及偵防機車70部。	2.5	1. 達成目標值：完成汰換巡邏車(轎式)4輛、巡邏車(吉普式)1輛、偵防車(轎式)9輛、偵防車(吉普式)1輛、偵防車(廂式)1輛；另巡邏及偵防機車部分，原訂採購70輛，經簽奉上級機關核准，改購置巡邏車6輛及偵防車1輛。 2. 達成率：100%。
	3. 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規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2.5%)	統計數據	完工驗收	完成地質鑽探、工程招標、申請拆除執照及主體工程(含景觀)規劃設計，並於105年11月辦理拆除工程。	0.125	1. 達成目標值：因重建基地土地問題「以地易地」尚未解決，經105年9月22日由林縣長明濤召集本局、文化局與財政處，並指示請財政處另以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計畫撥用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內縣有地，作為交換秀林段243第號國有地之標的，並由財政處積極洽中科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進行協商。 2. 達成率：已完成地質鑽探，達成率5%。

(二)(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 本年度編制員額 1523 人- 上年度編制員額 1523 人/ 上年度編制員額 1523 人 x 100%=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 5 人-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5 人/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5 人 x 100%=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 105 年員警人數 1287 人，終身學習(含數位及業務相關)時數為 131482 小時，平均每人為 102 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 (180,855,000-159,018,454)/180,855,000=12.07%。 2. 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規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2.5%)	完工驗收	完成地質鑽探、工程招標、申請拆除執照及主體工程(含景觀)規劃設計，並於105年11月辦理拆除工程。	完成地質鑽探，達成率5%。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原竹山分局改建基地上之防空壕及周邊日式宿舍群，因地方部份文史學者反映及建議保留，多次動員群眾抗議，並舉辦協調會及說明會，致興建進度嚴重落後。 二、因應策略：本案將朝「以地易地」方式辦理，擇縣內秀林段243地號辦理重建，惟交換國有地事宜，由縣長親自指示財政處積極與科技部中部管理局及國有財產署進行協商，本局將協同配合辦理。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業務面向，改善員警工作環境規劃新建竹山分局辦公廳舍，因故未能於105年完工驗收。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強化治安作為，營造永續安寧生活環境。
2. 嚴格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加強維護交通安全。
3. 建構全縣安全防護體系。

4. 積極防處少年事件，保護婦幼安全。
5. 提升優質警政服務(業務創新施政目標)。

(1)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員警服務滿意度。

(2)以服務為導向，充實應勤裝備提供優質警政服務。

(二)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控管編制員額-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0%，達成率 100%。

2. 控管約聘僱員額-機關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達成率 100%。

3.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102 小時，達成率 100%。

(三)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12.07%，達成率 100%。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完成105年度警用汽機車輛汰換。

二、總統大選：為因應105年總統選舉大型造勢活動、競選服務處態及競選看板等處所之安全維護，本局監視器小組總共預先加裝2組監視錄影鏡頭(包含1組無線通訊鏡頭)，並調整既有4支全景鏡頭朝向特定目標物，專門監控前述地點安維狀況，除此之外，維安對象出入本轄時，亦安裝移動式監視器於前導車輛上，以及時監控車對位置及狀況，前述監視器影像皆收入監視器副控站成立特定群組，呈現影像於各分局勤務指揮中心60吋大型電視螢幕，供選舉造勢活動及平時競選服務處監控使用。

消防局

壹、前言

本局平時除了執行預防火災、搶救災害及緊急救護等消防三大任務外，本年度更以強化為民服務效能為施政主軸，致力於各項消防設備圖說審查、竣工查驗、救護及火災證明書申請等程序之簡化，及隨到隨辦之受理方式，以提升政府服務時效；透過充實及汰換各項裝備器材、精進消防人員防救災及緊急應變能力，以強化消防戰力及政府服務品質；充分運用義消、志工及防火宣導隊等民間力量協助各項勤務運作，藉以達成全民消防之展望，期能使縣民享有一個安全、舒適又溫馨之優質生活環境。

本局依據南投縣政府 105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局未來發展需要，編訂 105 年度施政計畫，其績效報告如次：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5	95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簡化申請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程序，宣導專技人員以網路掛件申請案件。(6%)	1.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網路掛件申請率。(3%)	統計數據	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網路掛件申辦數/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收件總數×100%	97%	3	1.達成目標值：100% 2.達成率：100%
	2.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2%)	統計數據	參加防火宣導教育人數/南投縣民總數×100%	16%	2	1.達成目標值：17.64% 2.達成率：100%
	3.落實(公共危險物品類)宣導、訪視及查察機制。(1%)	統計數據	消防人員宣導公共危險物品類(液化石油氣、一氧化碳、爆竹煙火、危險物品)宣導人數/南投縣民總數×100%	16%	1	1.達成目標值：16.5% 2.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強化消防民力暨民間救難團體防救災戰技戰能力。(5%)	1.辦理消防民力競技大賽提升(義消、志工、婦宣)參加率及向心力。(5%)	統計數據	參加複訓民力人數/消防所屬民力總數(不含顧問)×100%	90%	5	1.達成目標值:90% 2.達成率:100%
三、充實及汰換消防救災車輛裝備器材。(5%)	1.汰換及充實消防救災車輛。(2.5%)	統計數據	以汰換車齡達15年以上為原則之數量及充實增購之數量總數	3輛	2.5	1.達成目標值:3輛 2.達成率:100%
	2.汰換及充實救災裝備器材。(2.5%)	統計數據	購置及汰換裝備器材金額	200萬	2.5	1.達成目標值:200萬 2.達成率:100%
四、強化災害緊急應變能力。(5%)	提昇本局特殊災害搶救能力訓練辦理救助隊訓練。(5%)	統計數據	取得救助訓練證照人數	5人	0	1.達成目標值:0人 2.達成率(%):0%
五、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4%)	每年辦理到訓率達80%以上。(4%)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4	1.達成目標值:到訓人數426人 2.達成率:100%
六、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3%)	辦理6場次,到訓率達80%以上。(3%)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3	1.達成目標值:到訓率100% 2.達成率:100%
七、辦理鳳凰志工專業訓練。(4%)	每月辦理20場次,每年240場次。(4%)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4	1.達成目標值:共240場次 2.達成率:100%
八、救護宣導。(4%)	每年宣導300場次以上,宣導人數6000人以上。(4%)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4	1.達成目標值:共312場次,8464人 2.達成率:100%
九、辦理緊急救護演習及技術品質考核。(4%)	定期辦理救護技術抽測及考核。(4%)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4	1.達成目標值:共辦理1場次 2.達成率:100%
十、執行救護OHCA案件救活比率(4%)	執行救護OHCA案件救活比率達10%以上。(4%)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4	1.達成目標值:10% 2.達成率:100%
十一、充實救護器材隨時補充救護耗材。(3%)	定期採購補充救護耗材。(3%)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3	1.達成目標值:採購金額776,000元 2.達成率:100%
十二、推動普及民眾急救技	每年召募新進志工,辦理EMT1	統計數據	依限達成	100%	3	1.達成目標值:共訓練42人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術訓練及 招募培訓 志工。(3%)	訓練。(3%)					2. 達成率：100%
十三、強化火災調查功能。(4%)	強化火場鑑識功能，確保民眾權益。(4%)	統計數據	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人數60人	100%	4	1. 達成目標值：60人 2. 達成率：100%
十四、提昇119集中報案系統服務品質，落實通訊設備保養檢查。(4%)	1. 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1%)	統計數據	每日測試2次(救災台、救護台各一次)	730次/年	1	1. 達成目標值：732次 2. 達成率：100%
	2. 落實無線電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無線電保養品質考核。(1%)	統計數據	考評次數/年	2次/年	1	1. 達成目標值：2次 2. 達成率：100%
	3. 縮短本局受理救災救護報案派遣時間。(2%)	統計數據	平均受理時間	90秒以下/件	2	1. 達成目標值：57秒/件 2. 達成率：100%
十五、提昇委外維護全國消防資訊系統及災害應變中心等資訊設備保養檢查。(3%)	1. 機房及各大分隊定期維護測試與資訊安全維護。(1.5%)	統計數據	每月一次，檢視機房及各大分隊各項設備運作情形及紀錄。	12次/年	1.5	1. 達成目標值：12次 2. 達成率：100%
	2. 落實資訊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資訊品質考核。(1.5%)	統計數據	考評次數/年	2次/年	1.5	1. 達成目標值：1次 2. 達成率：100%
十六、落實災害防救，強化鄉、鎮層級防災應變能力。(3%)	完成災害防救深耕輔導之鄉、鎮公所執行事項進度。(3%)	統計數據	完成災害防救深耕輔導之鄉、鎮公所執行事項進度	75%	3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十七、於防汛期及颱風季節來臨前，加強各項防災宣導工作。(3%)	完成防災週(5-6月)應辦宣導工作。(3%)	統計數據	20個分隊於防災週宣導期間完成計畫工作內容。	1次/年	3	1. 達成目標值：1次/年 2. 達成率：100%
十八、災害防救演習。(3%)	結合高危險潛勢區域居民及各相關公、民事業機構、民間志工團體救災能量，辦	統計數據	每年於汛期前辦理一場次，依限達成	100%	3	1. 達成目標值：1次/年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理災害防救演練，以提昇民眾防災共識，展現政府落實災害防救施政之決心。 (3%)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text{上年度編制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text{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times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leq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leq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leq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leq 0%	5分															
0% $<$ 數值 \leq 5%	3分															
5% $<$ 數值 \leq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102.2小時 2.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4%	15	1.達成目標值:9% 2.達成率: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提昇本局特殊災害搶救能力訓練辦理救助隊訓練。	取得救助訓練證照人數	5	5	一、未達成原因分析: (一)因應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106年度容訓量不足,106年度起將105年消防特考班人員之救助隊訓練移地至各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p>縣市代訓辦理，本局亦需代訓 2 班期救助隊訓練。</p> <p>(二)105 年度衡量本項編列經費尚不足辦理局內消防人員訓練，原預計訓練之 5 名救助隊人員全數投入 106 年度參訓，規劃與本局代訓 105 年消防特考班班期學員一同受訓，透過消防署中央補助予本局訓練配合款，及本局自行編列款項一同訓練，能有更多經費可以一同運用採購訓練所需，以期達效益最大化之成效。</p> <p>二、因應策略：</p> <p>(一) 105 年度是項經費已全數先行投入建構 106 年代訓 105 消防特考班訓練場地其軟、硬體設備(本局第一大隊碧興分隊)，除購置訓練學員所需床鋪、櫃子外，亦已建置民生必需設備(加壓馬達、飲水機、熱水器及各民生用品)，以期 106 年度此場地能以全新面貌迎接代訓學生及本局參訓人員，達到訓練品質效益皆為最佳之效果。</p> <p>(二)106 年度起預計本局參加救助隊訓練及可取得合格證照人員計達 10 人(連同 105 年度未訓練人員部份計算)。</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為提昇本局特殊災害搶救能力，原訂取得救助訓練證照人數目標值為 5 人，因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容訓量不足，故於 106 年起將消防特考班人員之救助隊訓練移地至各縣市代訓辦理，本局亦需代訓 2 班期救助隊訓練，衡量本項編列經費尚不足辦理局內消防人員訓練，原預計訓練之 5 名救助隊人員全數投入 106 年度參訓，規劃與本局代訓 105 年消防特考班班期學員一同受訓。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 (一) 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及竣工查驗網路掛件申請率 100%。
- (二) 防火宣導教育普及率 17.64%，達成年度目標值 16%以上。
- (三) 辦理消防民力複訓，以提升義消、防宣、志工向心力，參加率達年度目標

值 90%。

- (四) 充實及汰換本局消防救災車輛 3 輛及裝備器材金額達 200 萬，均達成年度目標值。
- (五) 辦理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共計 2 場次，到訓率達 80%。
- (六) 辦理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共計 6 場次，到訓率 100%。
- (七) 每月辦理鳳凰志工專業訓練共 20 場次，年度總計共 240 場次。
- (八) 加強救護宣導，計辦理 312 場次，宣導 8,464 人次。
- (九) 辦理緊急救護演習及技術品質考核，救護全情境測驗共 22 組。
- (十) 充實救護耗材及器材，於 105 年 1 月 12 日簽核招標，採購金額計新台幣 776,000 元耗材乙批，並依需求配發各分隊使用。
- (十一) 培訓役男急救技術訓練人數計 144 名，並招募新進志工 21 人。
- (十二) 落實公共危險物品類宣導、訪視及查察機制人數達 8,340 人次。
- (十三) 強化火場鑑識功能，辦理消防人員火場鑑識作業訓練講習共 60 人。
- (十四) 每日進行無線電通訊測試，目標值每年 730 次，案經執勤人員每日早晚各實施測試 1 次，達成目標值每年共計 732 次。
- (十五) 落實無線電、資訊設備等保養檢查工作，並定期至各大(分)隊實施資通訊設備保養品質考核，目標值每年共計 2 次，案經編排 105 年度消防車輛裝備器材定期保養檢查一資、通訊設備檢查日程，前往各大(分)隊實施考核，達成目標值每年共計 2 次。
- (十六) 縮短受理救災救護報案派遣時間，目標值每件受理時間 90 秒以下，經查本局 105 年度統計每 1 執勤人員每件案件平均受理時間為 57 秒，達成目標值。
- (十七) 機房及各大分隊定期維護測試與資訊安全維護，目標值每年 12 次，案經要求委外維護廠商依據合約每月至少 1 次檢視機房及各大分隊各項設備運作，並實施紀錄，達成目標值每年共計 12 次。
- (十八) 節約經費支出成效：
 - 1. 預算數為新台幣 528,006,000 元。
 - 2. 決算數為新台幣 477,665,078 元。
 - 3. 剩餘數為新台幣 50,340,922 元。
 - 4. 預算結餘比 $50,340,922/528,006,000=9\%$ ，達成目標值 4% 以上。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本局辦理「內政部消防署評鑑各級消防機關 104 年度消防工作」榮獲全國乙組「特優」，另火災預防類單項榮獲全國乙組第一名殊榮。

二、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105 年全國婦女防火宣導隊評鑑，本縣績優團隊：

(一) 草屯防火宣導分隊榮獲優等，獎金新臺幣 10 萬元。

(二) 南投防火宣導分隊榮獲甲等，獎金新臺幣 5 萬元。

三、加強防火宣導：

(一) 教導民眾親身使用各項滅火、逃生設備，提昇民眾滅火逃生能力，由消防人員配合婦女防火宣導隊至各村里高危險群場所訪視計 7,475 戶、發放居家安全診斷圖計 7,575 份、宣導設置滅火器戶數 7,274 戶、宣導使使用防焰物品戶數 6,932 戶、宣導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戶數 7,753 戶。

(二) 針對轄內公共場所加強推動自衛編組訓練，使所有員工熟悉滅火、避難引導及通報要領，確實提升火災應變力，以加強公共場所安全。另為灌輸消防防火常識，提昇防火及避難逃生應變能力，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之工作，辦理國民中小學消防體驗活動。計 89,169 人。

四、辦理各項災害演練、訓練

(一) 辦理 105 年度八卦山隧道演練：

為強化八卦山隧道救災效能，公路總局針對八卦山隧道，除每月進行例行性演練外，並每半年辦理 1 次大規模演練，上半年於 105 年 6 月 23 日，下半年於 105 年 11 月 20 日舉行，2 次演練均由工務段、本局、彰化縣消防局、彰化縣衛生局、國道警察及南投縣、彰化縣地方警力，並同參與，演練成效良好。

(二) 辦理 105 年國道 6 號埔里隧道演練：

公路隧道係屬特殊密閉空間，存在有排煙困難、車流壅塞影響救災、通訊聯絡不易…等問題，為此高速公路局中區工程處針對國道 6 號埔里隧道，於 105 年 10 月 3、4 日進行救災演練，其演練項目為國道 6 號埔里隧道「北山-愛蘭路段」，發生小客車追撞大客車，本次演練由交通部台灣區國道高速公路中區工程處、南投工務段、本局、南投縣政府衛生局及國道警察共同參與，演練成效良好。

五、緊急救護服務績效：

105 年執行緊急救護出勤共 23,263 次、急救人數計 20,323 人次，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 (OHCA) 患者共 502 人次，急救成功 54 人，成功率 10 %並彙整統計報表，隨時掌握緊急救護現況，以為日後改善參考用。

六、鳳凰志工勤業務：

(一) 參加內政部消防署 105 年鳳凰志工團隊評鑑，共獲獎勵金 100 萬元。

1. 榮獲全國「特優」：南投鳳凰志工分隊。

2. 榮獲全國「優等」：草屯、竹山鳳凰志工分隊。

3. 榮獲全國「甲等」：中興、埔里、水里鳳凰志工分隊。

(二) 105 年全國救護志工菁英獎：竹山鳳凰志工分隊行政組長黃美惠及南投鳳凰志工分隊分隊長白近獲殊榮。

七、救護勤業務：

(一) 內政部消防署評鑑各級消防機關 104 年消防工作『緊急救護類』，成績榮膺優等。

(二) 辦理緊急救護研討會暨醫療指導委員會：

1. 105 年 5 月 12 日－「105 年度到院前緊急救護研討會暨醫療指導委員會」第一次會議，由醫療指導醫師主持會議並授課，並協助解決同仁實務上問題。

2. 105 年 12 月 13 日－105 年下半年「緊急救護研討會暨醫療指導委員會」，強化本局醫療指導委員會運作功能，提升消防人員及醫護人員與醫療指導醫師及責任醫院間之互動，解決外勤救護人員執行緊急救護所遭遇之困難。

八、提升技術及教學能力：統一技術及教學能力：為確保本局緊急救護師資教學品質並追求緊急救護新知，105 年共辦理高級救護隊複訓共計 2 次，統一教學內容及技術，辦理時間、地點如下：

(一) 高級救護隊 105 年上半年複訓，邀請新光醫院哈多吉醫師進行授課、救護交流。

(二) 高級救護隊 105 年下半年複訓，邀請桃園壠新醫院副院長廖訓禎進行授課。

九、強化救護能力辦理各項救護訓練：

(一) 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為維持本局中級救護技術員救護技術與能力，延長中級救護技術員合格證明效期，本局於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為期 24 小時中級救護技術員複訓，共計 296 人，複訓率 100%。

(二) 105 年鳳凰志工隊暨初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本局為加強本縣鳳凰志工隊專業訓練，延續初級救護技術員證照期效，提昇本縣緊急救護服務品質，確保縣民生命安全，於 105 年 5 月 29 日、5 月 30 日（星期日、一）假縣政府地下 2 樓大禮堂分 2 梯次辦理 105 年鳳凰志工隊複訓，訓練對象為本縣鳳凰志工約計 426 人。

十、充實及汰換緊急救護用救護車及裝備：

105 年 3 月 23 日於藍田書院辦理捐車儀式，由藍田書院捐贈本縣南投分隊救

護車乙輛。

十一、強化火災調查鑑定能力

(一) 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

火災案件發生時，掌握先機偵破火災案件，本局火災調查人員均能迅速趕赴火場進行火災原因調查工作，105年1月—105年12月份製作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計98件，均能依消防法施行細則暨火災案件分級列管實施規定辦理。

(二) 105年1月—105年12月份縱火案件：

本縣105年1月—105年12月份縱火案件計有12件，共偵破5件，均完成火災原因調查鑑定書，並分別函送集集、埔里、草屯、竹山、南投警察分局繼續偵查。

(三) 榮獲內政部消防署「105年度評鑑各級消防機關消防工作實施計畫」火災調查類榮獲優等。

十二、加強為民服務，核發火災證明書：

本局為加強為民服務時效，核發火災證明書採隨到隨辦，105年1月—105年12月份火災證明書申請共計62件310份，核發時程均能於1日內完成，績效優良。

十三、充實及汰換火災調查鑑識器材

105年度共購置單眼相機1台及一般相機5台，強化火災鑑定硬體設備。

十四、持續精進現職火災調查人員及培訓本局優秀人員參加內政部消防署在職講習班及火災調查鑑識班訓練：

為持續精進現職火災調查人員各項專業技能，本局於105年10月14日及10月17日參加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鑑定在職講習班第10期訓練，並遴派科長丁詠晉、分隊長陳志彥、隊員陳佳篆、邱冠愉於105年4月25日至5月20日參加內政部消防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訓練班第21期，均訓練合格。

十五、落實公共危險物品類宣導、訪視及查察機制：

(一) 對轄內製造、儲存或處理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之場所及未達管制量之爆竹煙火販賣場所，每年至少檢查一次。

(二) 位處山區、海邊或其他隱僻地點，有從事非法爆竹煙火情事之虞之可疑處所，每半年至少檢查一次。

(三) 爆竹煙火製造場所、達管制量以上之儲存及販賣場所、輸入爆竹煙火貿易商營業處所，每月至少檢查一次。

(四) 宗教廟會活動地點於宗教廟會活動期間有施放爆竹煙火者及選舉活動期間

之選舉候選人辦事處，亦不定期派員前往訪視。

十六、強化消防民力向心力及培訓義消消防戰技戰能力：

(一) 辦理 105 年度睦鄰救援隊複訓：

本局為強化睦鄰救援隊防救災技能專業訓練，增進應勤專業知識，提昇志工服務品質，以達強化防、救災、救護效能，有效達成社區居民生命財產安全之保障，特訂定「105 年度睦鄰救援隊複訓實施計畫」，於 105 年 5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於草屯、國姓、埔里、中寮、名間、水里、仁愛、信義、玉山、竹山、鹿谷、魚池（日月潭）等適當場所辦理 105 年度睦鄰救援隊複訓，藉此加強其防救災協勤技能，並交換救災經驗與資訊、溝通觀念與作法，連絡彼此感情，強化組織能力。參訓人員為本縣 70 隊睦鄰救援隊，共 2,000 人，訓練課程包括：「火災滅火」、「簡易搜救」、「繩索救援訓練」、「破壞器材操作」等。

(二) 辦理 105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陸域救助類』專業訓練：

本局目前共輔導有社團法人南投縣救難協會、南投縣水里急難救援協會、社團法人南投縣山區救災救災防護協會、中華民國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中華民國山難救助協會南投縣支會等團隊，為強化其協勤技能並熟稔裝備器材操作使用，本局特訂定「105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陸域救助專業訓練計畫」加強防救災技能訓練，期能於災害發生時及時發揮協勤救援能力，以減少災害損失；本案訓練日期於 105 年 6 月 25 日、26 日，假紅十字會南投縣支會備災中心辦理，訓練課程包括建築物環境安全性評估要領、救助器材操作、倒塌建築物支撐要領及操作、繩索使用規範、繩索登降操作、繩索固定點選擇與應用、坑道救助、低所救助、高所救助、車禍事故救助行動準則與破壞要領、車禍事故救助破壞器具使用要領與操作、綜合測驗等，共計 18 小時。

(三) 辦理 105 年民間救難團體—『水域救助類』專業訓練：

本局為強化民間救難團體水域救生技能，以協助執行各項水域災難救援工作，依據內政部消防署「內政部消防署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暨「後備軍人組織民防團隊社區災害防救團體及民間災害防救志願組織編組訓練協助救災事項實施辦法」訂定「105 年度民間救難團體『水域救助類』專業訓練實施計畫」，於 105 年 7 月 30、31 日假南投縣水里溪辦理—水域救助類專業訓練。

(四) 辦理 105 年民間救難團體—『山域救助類』專業訓練：

本局為強化民間救難團體山域救生技能，並強化民間團體與消防隊配合

之默契，特於 105 年 9 月 3、4 日假南投縣杉林溪山區辦理山域救援訓練，希望藉由專業訓練來提昇民間救難團體山難搜救能力，以因應日趨頻繁山難事故搶救，並於高海拔山難搜救事故時，有效應用搶救技能來執行高山搜救作業，期能於災害發生時及時發揮救援能力，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五) 辦理 105 年度南投縣民間特種搜救隊複訓：

本局為強化所屬民間特種搜救隊協勤能力，並加強其防救災協勤技能，熟稔各項裝備器材操作，致力投入轄內緊急災害救援工作，特訂定「南投縣 105 年度民間特種搜救隊複訓實施計畫」於 105 年 6 月 11 日、12 日及 11 月 27 日分別於水里及中寮辦理複訓，希望藉由複訓來提昇民間特種搜救隊搜救能力，以因應日趨複雜之事故搶救，期能於災害發生時及時發揮救援能力，保障民眾生命安全。

(六) 辦理 105 年度民間緊急救援隊山難搜救基礎訓練：

本局為能有效運用民間緊急救援隊力量，建立綿密救難協勤機制，於 105 年 5 月 28 至 6 月 1 日及 11 月 23 日假信義鄉同富村及魚池鄉東光村辦理「105 年度民間緊急救援隊山難搜救基礎訓練」藉此加強其防救災協勤技能，並交換救災經驗與資訊、溝通觀念與作法，連絡彼此感情，強化組織能力。訓練課程包括：地圖、指北針之判讀及使用、搜救器材認識及操作、垂降及攀登技術、懸崖地形脫吊等，本次訓練特聘請山域搜救訓練專家講授，除基礎課程採室外講習外，特別著重並選定適當地形、地物（懸崖、山嶽、深潭、瀑布等）實施室外操作演練，務期與實際發生山難狀況相符，以求落實致用。

(七) 辦理南投縣義勇特種搜救隊專長複訓：

本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計畫訂定「南投縣政府消防局義勇特種搜救隊專長訓練實施計畫」招募轄內義消、民間救難團體編組成立南投縣政府消防局義勇特種搜救隊，計 20 人，其成員皆須接受 27 小時特搜專長訓練，並每年辦理複訓。本（105）年於 6 月 18、19 日及 11 月 27 日分別假水里溪及中寮辦理水域複訓，強化成員各項專業技能。

(八) 辦理 105 年上半年救助隊複訓：

為依轄區狀況強化本局各大隊救災技能，由各大隊依轄區特性，編排訓練課程召集救助隊辦理上半年複訓工作。（第一大隊於 6 月 24 日辦理，第二大隊於 6 月 6 日辦理、第三大隊於 6 月 3、5 日辦理）。

另為提升救助隊體能及技能，以利災害發生時能以最佳體、技能狀態

執行救災任務，本局於5月16至19日假本局碧興分隊及轄內適當地點，召集各大隊救助隊分兩梯次舉辦105年上半年度體技能測驗及救助訓練，訓練內容主要為特種搜救隊破壞技巧應用。

(九) 辦理105年下半年救助隊複訓：

為提升救助隊體能及技能，以利災害發生時能以最佳體、技能狀態執行救災任務，本局於11月15日-18日至假本局碧興分隊，召集各大隊救助隊分4梯次舉辦105年下半年度體技能測驗及救助訓練，訓練內容主要為情境想定-混合地形的傷患救援。

(十) 辦理消防人員潛水進階訓練

鑑於潛水搜救任務日益增加，為持續培養本局消防人員潛水救溺人才，訓練溺水案件搜救技能，強化潛水救生能力，105年8月29至31日召集21名潛水救援人員，假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縣轄水里溪流域及日月潭水域，分別進行3天潛水救援、潛水搜救編組、搜救計畫擬定、勤前教育、水下任務執行、狀況處置…等各項要領訓練，並以標準化力求潛水搜救任務安全且有效率執行，確保搜救成效，進而提升消防專業形象。

(十一) 辦理消防人員潛水初階訓練

鑑於潛水搜救任務日益增加，為持續培養本局消防人員潛水救溺人才，訓練溺水案件搜救技能，強化潛水救生能力，特辦理旨揭訓練培訓新血潛水人員，案共分2階段辦理，第1階段訂於105年10月11日至10月13日，假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水上救生游泳池辦理為期3日訓練，主要操作潛水所需基礎動作教授，並透過授課過程選出6名適當人選參加第2階段訓練，第2階段訂於105年10月17日至10月19日，由第1階段選出之6名人選前往墾丁海域進行初階開放潛水水域訓練及證照領取(open water)，進而提升消防潛水救災能量。

(十二) 辦理消防人員急流救援訓練班

為全面提升本局消防人員執行水域救生任務，強化急流搶救概念，並具備急流救援各項基本技能，熟練各種救生器材使用，。本局於105年6月27日至7月1日為期5日，假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本縣轄水里溪、濁水溪辦理，由本局8名水域教官(署核定之教官)協助辦理，調訓28名學員及訓練所需團體裝備，希望透過訓練能建構本局執行急流救援戰力，達到提昇實務水域救災能力之目的，以強化本局水域救災能量。

(十三) 辦理消防人員急流救生船艇複訓

為提升本局急流救生 I R B 動力小艇執行急流救援戰力，本局於 5 月 3 日至 5 日辦理 IRB 船艇複訓，由本局 6 名水域教官主導授課，並調訓 21 名具有 103 年度急流船艇新訓合格證照者同仁進行訓練，訓練內容主要為船外機維護保養與故障排除，安全駕駛與各種情境救援方法，透過復訓讓同仁再次熟稔操船救援技巧，以達到鞏固本局實務水域救災能力之目的。

(十四) 辦理消防人員急流救生船艇新訓

為廣闊本局急流救生 I R B 動力小艇執行急流救援戰力，本局特於 IRB 船艇複訓後，再辦理於 105 年 7 月 18 日-22 日辦理為期五日之旨揭新訓，案由外聘教官葉泰興總教練擔任主教及本局 6 名水域教官擔任助教授課，並由局內內勤人員、各分隊派遣具有急流水域救援訓練合格證照(R2)資格者參訓，總計調訓 23 名學員，訓練內容主要為船外機維護保養與故障排除，安全駕駛與各種情境救援方法，藉由訓練讓同仁習得操船救援技巧，以達到強化本局實務水域救災能力之目的。

(十五) 辦理本局急流救援指揮官班訓練

為建構本局消防人員主管層級水域救生指揮觀念，強化急流搶救概念，並具備急流救援各項基本技能，熟練各種救生器材使用，特調訓本局轄屬各單位副大隊長、分隊長、小隊長及內勤科員層級人員參加本次訓練，時間訂於 105 年 11 月 22 日、23 日共 2 日 2 梯次辦理，並由急流救援界翹楚葉泰興教練擔任總教官、內政部消防署訓練核可之本局水域救援教官擔任教官、助教，藉由訓練讓主管層級人員了解水域救援險惡並應注意之處，並親身體驗水流之凶險，透過教官教授動作確保自身安全，並建構救援概念，以期未來救災可提昇實務水域救災能力及觀念之目的。

(十六) 辦理 105 年度車禍救助訓練

為培養消防救助隊車禍救助處理能力，本局於 105 年 12 月 20 日假第一大隊碧興分隊辦理 1 天 1 梯次訓練，參訓對象為災害搶救科、教育訓練科科員、碧興分隊人員及各分隊救助隊師資班同仁，並聘任彰化縣消防局蘇楚翔小隊長及周昇民隊員擔任授課教官、助教，藉由訓練讓本局救助隊師資班同仁一同研討車禍救助流程注意事項及原則，以提昇消防戰力、強化救災技能，及強化本縣災害搶救應變能力以確保搜救人員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稅務局

壹、前言

- 一、本局職司本縣地方稅稽徵業務，稽徵工作首重「維持稅籍資料之正確性」，一直以來，除依規定如期開徵各項稅目加強辦理各稅稅籍清查工作，且積極蒐集各項課稅資料並查核運用，以掌握稅源遏止逃漏稅，更加強清理新舊欠稅，以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庫收，並戮力推動各項創新便民服務措施，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另秉持著「以客為尊、用心服務、依法徵稅、品質保證」之服務理念，策勵為民服務，並不斷充實同仁專業知能，導引同仁以革新的作為，積極的態度，並秉持不苛不擾之稽徵原則辦理各項稽徵業務，以型塑高品質、高效率之稅捐稽徵環境，確實朝向以顧客為導向的服務性政府邁進。
- 二、105 年度訂定「業務面向」、「人力面向」、「經費面向」等 3 大面向策略績效目標，依據各項績效目標衡量面向，分別訂定 19 項年度衡量指標及年度目標值，並於年度終了辦理施政績效評估，完成自評作業，均達成原訂目標值。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100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70%)

施政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落實各稅稽徵、加強清查作業，增裕庫收。(18%)	1. 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 (6%)	統計數據	房屋稅清查筆數	24,000 筆	6	1. 達成目標值：清查 36,986 筆 2. 達成率：154%
	2. 落實地價稅籍清查作業 (6%)	統計數據	地價稅清查筆數	12,000 筆	6	1. 達成目標值：清查 15,641 筆 2. 達成率：130%
	3. 辦理使用牌照稅免稅清查作業 (3%)	統計數據	使用牌照稅免稅清查件數	500 件	3	1. 達成目標值：清查 1,561 件 2. 達成率：312%
	4. 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 (3%)	統計數據	查獲使用牌照稅違章輛數	660 輛	3	1. 達成目標值：查獲 1,928 輛 2. 達成率：292%
二、加強防止新	1. 落實欠稅案件之	統計	全年移送執行	15,00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

施政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欠、清理舊欠作業。 (15%)	移送執行 (5%)	數據	件數			21,154 件 2. 達成率：141%
	2. 加強欠稅之徵起 (5%)	統計數據	全年欠稅徵起金額	5,000 萬元	5	1. 達成目標值：6,226 萬元 2. 達成率：125%
	3. 執行 (債權) 憑證之清理 (5%)	統計數據	全年執行 (債權) 憑證再移送件數	1,80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2,603 件 2. 達成率：145%
三、積極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12%)	1. 推廣民眾使用網路申報。(6%)	統計數據	網路申辦件數	40,000 件	6	1. 達成目標值：50,564 件 2. 達成率：126%
	2.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6%)	統計數據	公文線上簽核件數	24,000 件	6	1. 達成目標值：72,879 件 2. 達成率：304%
四、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15%)	1. 辦理為民服務教育訓練講習 (4%)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2 場次	4	1. 達成目標值：2 場次 2. 達成率：100%
	2.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6%)	統計數據	受理件數	25,000 件	6	1. 達成目標值：28,496 件 2. 達成率：114%
	3. 辦理社區服務隊到府服務 (5%)	統計數據	申辦件數	500 件	5	1. 達成目標值：503 件 2. 達成率：100%
五、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強化公務行銷。 (10%)	1. 辦理多元化的租稅宣導 (4%)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69 場次	4	1. 達成目標值：76 場次 2. 達成率：110%
	2. 落實租稅教育向下扎根 (3%)	統計數據	辦理項目及場次	7 項目 350 場次	3	1. 達成目標值：11 項、370 場次 2. 達成率：106%
	3. 藉由行動社群網或網路服務推廣租稅教育宣導活動 (3%)	統計數據	辦理項目及參與人次	4 項 11,000 人次	3	1. 達成目標值：4 項、12,863 人 2. 達成率：117%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x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0%</td> <td>5分</td> </tr> <tr> <td>0%<數值≤5%</td> <td>3分</td> </tr> <tr> <td>5%<數值≤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0%	5	1.達成目標值： 約聘僱員額成長率≤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達成目標值：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達109.3小時,達成目標值。 2.達成率：273%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	4%	15	1.達成目標值：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平衡。(15%)	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節餘率達4%以上者100分 2.節餘率未達3%者90分 3.節餘率未達2%者80分 4.節餘率未達1%者70分 5.節餘率未達0.5%者60分			9.75% 2.達成率: 244%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無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無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評估燈號(綠燈「★」表示「績效良好」目標值達成度達100%;黃燈「▲」表示「績效合格」目標值達成度達80%以上,未達100%;紅燈「●」表示「績效欠佳」目標值達成度未達80%;白燈「□」表示「績效不明」)

策略績效目標(業務面向)		項次	衡量指標	評估結果
一	落實各稅稽徵、加強清查作業,增裕庫收	1	落實房屋稅籍清查作業	★
		2	落實地價稅籍清查作業	★
		3	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	★
		4	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	★
二	加強防止新欠、清理舊欠作業	1	落實欠稅案件之移送執行	★
		2	加強欠稅之徵起	★
		3	執行(債權)憑證之清理	★

三	積極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1	推廣民眾使用網路申報	★
		2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系統，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
四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1	辦理為民服務教育訓練講習	★
		2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
		3	辦理社區服務隊到府服務	★
五	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強化公務行銷	1	辦理多元化的租稅宣導	★
		2	落實租稅教育向下扎根	★
		3	藉由行動社群網或網路服務推廣租稅教育宣導活動)	★
策略績效目標(人力面向)		項次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一	控管編制員額	1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	★
二	控管約聘僱員額。	2	約聘顧員額成長率	★
三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3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
策略績效目標(經費面向)		項次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一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1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	★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業務面向

(一) 稽徵及清查作業方面

1、房屋稅清查及稽徵作業績效

(1) 清查作業方面

執行本局「105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合計清查 3 萬 6,986 件，改課 1 萬 2,945 件，增加稅額 3,567 萬 1,753 元；經財政部評定為丙組地方稅稽徵機關第 2 名。

(2) 辦理 105 年度房屋稅開徵作業，查定開徵件數計 14 萬 4,266 件，稅額 8 億 4,278 萬 4,559 元；徵起件數 14 萬 1,505 件，徵起率 98.09%；徵起稅額 8 億 3,325 萬 6,996 元，徵起率 98.87%。

(3) 辦理房屋稅送達取證作業，105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查定件數 14 萬 4,266 件，

尚未送達件數為 21 件，已送達為 14 萬 4,245 件，送達率為 99.99%。

2、地價稅清查及稽徵作業績效

(1) 清查作業方面

執行本局「105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合計清查改課 1 萬 2,241 筆，增加稅額 2,497 萬 2,781 元。

(2) 辦理 105 年度地價稅開徵作業，查定開徵件數 15 萬 8,348 件，稅額 6 億 7,851 萬 4,212 元；徵起件數 14 萬 7,529 件，徵起稅額 6 億 6,082 萬 7,591 元，徵起率 97.39%。

3、使用牌照稅稽徵工作及免稅清查、車輛檢查作業績效

(1) 辦理 105 年度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查定開徵件數計 19 萬 1,690 件，稅額 14 億 8,077 萬 1,356 元；徵起件數 18 萬 7,773 件，徵起率 98.12%；徵起稅額 14 億 5,047 萬 4,473 元，稅額徵起率 97.95%。

(2) 辦理使用牌照稅送達取證作業，105 年使用牌照稅開徵作業查定件數 18 萬 9,734 件，尚未送達件數為 39 件，已送達為 18 萬 9,695 件，送達率為 99.98%。

(3) 辦理使用牌照稅違章查緝，105 年計裁處 6,278 件，補徵使用牌照稅 1,333 萬 3,226 元，罰鍰 2,086 萬 1,131 元。

(4) 辦理使用牌照稅免稅清查，105 年計清查 1,561 件，取消免稅 1,064 件，補徵稅額 555 萬 2,768 元。

(5) 加強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各項業務及開徵工作，全年預算 14 億 4,915 萬 4,000 元，105 年實徵淨額 15 億 4,224 萬 4,969 元，稅收預算目標達成率 106.42%。

(6) 為減少稽徵成本，自 104 年度起使用牌照稅改採「部分收回自徵」方式辦理，有關使用牌照稅繳款書之印製、發單、送達取證、催繳等稽徵工作由本局收回自辦，105 年減少支付交通部公路總局台中區監理所代徵經費 407 萬 1,526 元(以使用牌照稅實徵淨額 0.264%計算)，扣除部分收回自辦增加之人力及物力成本 223 萬 2,192 元，淨節省稽徵成本為 183 萬 9,334 元。

(二) 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1、本局積極辦理防止新欠及清理舊欠，於年度中陸續辦理各項推動措施，截至 105 年底欠稅 4 萬 7,468 件，金額 3 億 6,087 萬 6,776 元。

2、105 年度欠稅案件累計移送 2 萬 1,154 件、金額 1 億 1,577 萬 7,838 元，累計徵起 9,212 件、金額 6,226 萬 2,197 元，挹注公庫具有實質助益。

3、105 年度強化「稅捐機關與行政執行機關合作追查鉅額執行案件」合作聯繫，運用多元查調相關資料，重新啟動追查機制，徵起鉅額欠稅案件。

4、為積極清理依稅捐稽徵法第 23 條第 5 項規定於 106 年 3 月 5 日起不再執行之欠

稅案件，訂定專案清理措施，並針對個別案件執行狀況落實追蹤管制，「追查義務人有無隱匿或移轉財產、逃避稅捐執行之情事」、「就應有履行納稅義務之可能者，提供納稅義務人最新收入、財產狀況、工作能力，協助行政執行機關核發禁止命令或拘提管收」及「重啟拍賣」等事宜。

5、依據「清理欠稅實施計畫」與「『追追追』追查小組清理欠稅作業計畫」執行各項欠稅清理作業。方式如下：

- (1) 加強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聯繫及合作關係，由本局局長與彰化分署分署長數次召開雙邊會談，對於欠稅執行運作具有重大意義。
- (2) 本局派員會同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辦理各項執行業務。
- (3) 小額溫馨提醒義務人記得繳清欠稅並寄送通知全年度計 1,853 件，計徵起 1,097 件、徵起金額 137 萬 2,825 元，成效良好。
- (4) 函送中寮鄉、國姓鄉、仁愛鄉、名間鄉、集集鎮、水里鄉、魚池鄉、信義鄉及鹿谷鄉等 9 家農會之金融機構查察存款情形至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彰化分署，辦理執行扣款。
- (5) 105 年度首度實施欠稅高風險案件管制，擇定「飯店旅宿業」、「土石採取業」及「印花稅違章」等 3 種態樣，於納稅義務人有欠繳之蛛絲馬跡時，即就源追蹤列管。
- (6) 105 年為協助納稅義務人因政府措施之施行，致應納稅額增加，無法於法定期間內一次完納稅捐者緩繳稅捐，特訂定「南投縣地方稅延期或分期繳納辦法」，並於 105 年 11 月 21 日經縣務會議審議通過，自 105 年 11 月 22 日施行。
- (7) 積極辦理軍公教人員欠稅案件之清理，視個案狀況運用不同方式清理。

(三) 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1、網路申報

持續積極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以網路代替馬路，提昇便民申報效率，105 年計受理網路申報 5 萬 564 件，占總申報件數 97.9%，申報率為丙組地方稅稽徵機關第 1 名。

2、公文線上簽核

配合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作業，全面推動使用公文線上簽核，105 年度公文線上簽核數為 7 萬 2,879 件，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四) 加強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1、加強執行為民服務一條龍執行計畫，以達「一次收件、全程服務」，105 年度計受理 2,241 件。

2、落實為民服務強棒計畫，民眾即時掌握申辦案件進度，以簡訊或 E-mail 等方式

通知納稅人，105 年度共發送簡訊計 1 萬 2,362 件，另以 E-mail 方式通知案件計 1 萬 6,695 件。

- 3、與戶政機關合作傳真查證房屋稅籍資料，105 年度查證 33 件，節省民眾往返奔波時間 42 小時。
- 4、與地政機關結盟，以傳真方式查欠，以機關合作取代民眾奔波，105 年度計查欠 380 件，節省民眾往返奔波時間 280 小時。
- 5、推動全面免附地籍及戶籍謄本服務，主動查調戶籍資料計 6 萬 1,597 件、地籍資料計 2 萬 4,939 件。
- 6、設置孕婦或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之專屬粉紅停車格，貼心服務婦幼族群。台視新聞記者特別報導本局婦幼專用停車位，營造友善洽公環境甚為貼心，現場訪問民眾及本局主辦同仁除於台視新聞播報外，並將影片上傳台視新聞官網影音頻道、台視 FB 粉絲團、YouTube 等等，除成功行銷本局機關形象，且宣導效果遍及全國。

(五) 加強租稅教育及宣導，強化公務行銷

- 1、舉辦「電子發票 e 把罩 兌獎省事便利到」雙月抽獎活動，共計辦理 4 場次，600 人參加，111 人完成手機條碼申辦。
- 2、在使用牌照稅單中夾帶文宣資料並舉辦「租稅趴趴 GO」抽獎活動，提醒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且符合規定者，可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以確保自身權益，租稅宣傳單寄發約 17 萬份，宣導效益佳。
- 3、於網路社群舉辦「投稅向前行—租稅我最行」留言分享抽獎活動，將稅務訊息快速傳播周知，參加人數共 8,082 人。
- 4、跨機關結盟，與警察局合作舉辦暑期國中、小學生「福爾摩斯稅務營」，宣導無實體電子發票及稅務資訊。

二、人力面向（提升人員能力與素質）

- (一) 本局為提升行政效能，加強為民服務品質，在有限經費下，積極推動辦理各項訓練研習，並遵照縣府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指示，全力推動訓練研習課程多元化、彈性化與實務化，除強化同仁的專業能力、公文素質與服務品質外，也重視同仁生理與心理的健全發展，使同仁能有良好的人際關係，並以尊重生命的態度，樂觀看待公務生涯。
- (二) 在終身學習方面，105 年本局實體學習時數平均為每人一年 68.4 小時，數位學習時數平均為每人一年 40.9 小時，合計為 109.3 小時，遠超過上級規定每人一年 40 小時。另配合「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由人事室訂閱指定書籍，提供同仁閱讀、寫作，提升閱讀興趣，並將閱讀心得送交國家文官學院參加評

比，本年度總計送交 3 篇閱讀心得，並設有書籍借閱書櫃，供同仁隨時借閱，形塑本局書香環境。

- (三) 依專才專業，適才適所，訓用合一之宗旨，共計參加財訓所舉辦訓練 41 場次，67 人次；參加縣府、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國家文官學院及其他單位，計 43 場次，96 人次以上之訓練課程。課程內容在實務方面有土地增值稅、地價稅、房屋稅與契稅、使用牌照稅、娛樂稅、印花稅、行政程序法、強制執行法、欠稅執行、行政救濟等實務班與進階班課程；在資訊方面有個人資料保護法、各種防駭防毒措施與應變、APP 軟體應用等相關課程；其他方面有創新服務與流程、性別主流化、性騷擾防治、行政中立、公務倫理、人權暨兩公約研習、英日語研習、溝通協調、地方科長班、公務人員保障法、新進人員訓練、災害防救與緊急應變、節能減碳、績效管理、環境教育議題研習等相關課程；參訓同仁均獲益良多，並能運用到業務上及生活上，有效提升本局人員能力與素質。

三、經費面向（合理分配資源，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一) 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

- 1、本年度經常門預算數 2 億 1,712 萬 2,000 元，實支數 2 億 379 萬 6,734 元，保留數 154 萬 3,502 元，節餘數 1,178 萬 1,764 元。執行率達 94.57%，節餘率達 5.43 %。
- 2、本年度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5,779 萬 6 千元，實支數（不含人事費）5,061 萬 7,065 元，保留數 154 萬 3,502 元，節餘數（不含人事費）563 萬 5,433 元。執行率達 90.25 %，節餘率達 9.75 %。

(二) 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本年度資本門預算數 186 萬元，實支數 185 萬 8,298 元，節餘數 1,702 元，執行率達 99.91%，節餘率達 0.09 %。

衛生局

壹、前言

本局為打造南投成為適合居住的理想健康城市、高齡友善城市，並配合中央政策以達成施政的聯貫性，本局以締造優質的施政效能作為施政願景，並以醫療救護高品質、長期照護社區化、食品藥物安全化、健康促進生活化、防疫體系完整化、活躍老化、健康老化為施政主軸，以提昇南投縣的公共衛生環境，打造南投成為健康城市、永續的生活環境。

本局年度的業務面向-活躍老化、健康老化部分，高齡友善場域（商家）10處、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2家，為強化高齡友善環境及加強長者服務，本局除達成預設目標數外，本縣13鄉鎮市衛生所皆通過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更繼苗栗縣之後成為全國第二縣市（全數衛生所皆通過認證得縣市），大幅超越預設目標，另於人力面向除達預定目標外，更呈現出負成長趨勢，於經費面向亦達至本局原訂預設目標。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9.8	99.8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醫療救護高品質(9%)	1.原住民族醫療服務提升計畫： (1)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相關業務。	統計數值	1.辦理轉診就醫、重大傷病、慢性疾病就醫、緊急傷病…等之交通費補助。	計畫達成率 80%以上	0.9	1.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相關業務目標值補助3,600人次，實際協助信義、仁愛、魚池等3鄉之原住民申請就醫交通費補助達1,677人次。〈1,677人次/3,600人次〉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46%。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p>(2) 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保健促進計畫、強化原住民族及離島緊急醫療服務相關工作。</p> <p>(3) 充實原住民族地區緊急醫療相關設備、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資訊、醫療等設備更新。</p> <p>(4) 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計畫</p>	<p>統計數值</p> <p>統計數值</p>	<p>2. 召開各相關單位之聯繫會議，辦理民眾健康防治宣導活動。</p> <p>3. 改善偏遠地區醫療資源及網路連線費用，資訊、醫療等相關設備暨車輛汰舊換新</p>			<p>2. 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目標辦理相關衛教宣導15場次，實際共辦理49場次，累計參加人數達3,088人；達成率326%(49場次/15場次)，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以上。</p> <p>3. 已完成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衛生所(室)醫療相關設備更新(購置內視鏡組、雷射治療儀、短波治療器、按摩槍、身高體重計)、偏鄉醫療資訊化軟硬體設備更新、偏鄉原住民族地區共用醫療資訊系統HIS建置及資訊化(HIS及PACS)網路連線費用計畫，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p> <p>4. 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計畫目標包括：辦理『節制飲酒；健康久久』公約簽署至少3場次，2場技藝訓練，原住民文化體驗營計2場次等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p>
	<p>2. 辦理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1%)</p> <p>(1) 醫事機構通報家庭暴力事件中，完成被害人危險評估</p> <p>(2) 性侵害加害</p>	<p>統計數值</p> <p>統計</p>	<p>1. 醫療機構通報家庭暴力事件中，完成被害人危險評估之比率(醫事機構通報親密伴侶暴力案件實施暴力危險評估件數/轄內醫事機構通報親密伴侶暴力件數)</p> <p>2. 性侵害加害</p>	<p>1. 完成被害人達危險評估危險評估90%以上</p> <p>2. 性侵害加害</p>	1	<p>1. 已完成被害人危險評估年度目標值90%以上(105年應完成評估人數：425人，實際完成評估人數：420人，為99%)。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p> <p>2. 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p>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人社區處遇	數值	人社區處遇執行率(已執行處遇人數/須執行率處遇人數x100%)	人處遇執行率達100%		遇執行率達年度目標值100%(105年已執行處遇人數:160人,須執行率處遇人數:160人,為100%)。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
	3.非愛滋藥癮者戒治補助方案(1%)	統計數值	1.落實於「醫療機構替代治療作業管理系統」維護「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補助方案」個案資料上傳之比例,美沙冬:100%;丁基原啡因:75%。 2.104年本縣開立丁基原啡因藥品之非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於105年有50%輔導成為替代治療執行機構。	1.完成「醫療機構替代治療作業管理系統」維護「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補助方案」個案資料上傳之比例,美沙冬:100%;丁基原啡因:75%。 2.完成104年本縣開立丁基原啡因藥品之非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於105年有50%輔導成為替代治療執行機構。	1	1.達成目標值:完成「醫療機構替代治療作業管理系統」維護「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補助方案」個案資料上傳之比例達年度目標值,美沙冬:100%;丁基原啡因:75%。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美沙冬:補助個案人數:183人,上傳個案人數183人。 $183/183 \times 100\% = 100\%$;丁基原啡因:75%。補助補助個案人數:5人,上傳個案人數5人, $5/5 \times 100\% = 100\%$) 2.完成104年本縣開立丁基原啡因藥品之非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於105年有50%輔導成為替代治療執行機構。(104年本縣開立丁基原啡因藥品之非替代治療執行機構0家/105年已輔導成為替代治療執行機構0家)。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
	4.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1%)	統計數值	1.對於社政轉介之酒癮個案,建立共同處遇及家訪機制。 2.與地檢署、監理所或法院等至少一個單位建立酒癮個案	1.完成社政轉介之酒癮個案,建立共同處遇及家訪機制。 2.完成與地檢署、監理所或法院等至少一個單位建立酒癮個案轉介機制。	1	1.105年完成社政轉介之酒癮個案,建立共同處遇及家訪機制,為100%,已達年度目標值。(已完成社政轉介酒癮個案,建立共同處遇及家訪機制1案/完成社政全年轉介之酒癮個案1案,為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轉介機制。 3. 針對本縣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執行機構之年度訪查率達90%。 4. 接受酒癮戒治處遇方案人數較前一年度增加5%。 5. 酒癮相關議題之宣導講座，應達場次如下，其中至少應辦理2場次以上之縣市，應加強分齡、分眾及不同宣導主題之辦理3場次。	3. 完成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執行機構之年度訪查率達90%。 4. 完成接受酒癮戒治處遇方案人數較前1年度增加5%。 5. 完成酒癮相關議題宣導講座，辦理3場次。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 2. 105年已完成與監理所1家建立酒癮個案轉介機制，已達年度目標值100%(105年已完成建立酒癮個案轉介機制1家/完成與地檢署、監理所或法院等至少1家建立酒癮個案轉介機制，為100%)。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 3. 完成酒癮戒治服務執行機構之年度訪查率達100%，已達年度目標值90%以上。(105年已完成酒癮戒治服務執行機構訪查有4家，酒癮戒治服務執行機構計4家，為100%)。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 4. 完成接受酒癮戒治處遇方案人數較前1年度增加11%，已達年度目標值增加5%以上。(105年完成接受酒癮戒治處遇方案人數48人/104年完成接受酒癮戒治處遇方案人數43人，為111%)。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以上 5. 完成酒癮相關議題宣導講座達433%，已達年度目標值100%以上(105年完成酒癮相關議題宣導講座16場次/完成酒癮相關議題宣導講座3場次，為完成433%)。 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以上
	5. 網路成癮防治(1%)	統計數值	1. 針對網路成癮於網咖及社	完成網路成癮於網咖及社區	1	1. 達成目標值：完成網路成癮於網咖及社區宣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8. 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就醫相關費用補助計畫：1% 協助低收入邊緣戶等弱勢族群，排除其就醫障礙，維護其健康之相關費用。	統計數值	受益人數/人次 180位	90%以上	1	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就醫相關費用補助計畫：共協助弱勢族群申請就醫補助達314人次(314人次/180人次=174.4%)，年度目標值達成率100%以上
	9. 建立優質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1% (1)推動緊急醫療救護相關訓練 (2)整合本縣急救責任醫院、衛生所應變能量 (3)辦理CPR+AED教育訓練	統計數值 統計數值 統計數據	1. 辦理各種專業訓練如 ACLS、ETTC、BLSI 等各一場教育訓練 2. 醫院、衛生所人員擁有 ACLS、ETTC 等執照比例 3. 六家機構完成訓練	1. 辦理完成訓練 2. 醫護人員擁有執照比例達 60% 3. 完成安心機構認證	1	1. 105年4月14日及15日於本局大禮堂辦理 ACLS 訓練，本縣醫院及各衛生所，共 54 人參加，其中 49 人考試通過。105年6月21日及22日於本局大禮堂辦理 ETTC 訓練，本縣醫院及各衛生所，共 60 人參加訓練，其中 48 人考試通過。105年5月30日及31日，於本局大禮堂辦理 BLSI 教育訓練，本縣各衛生所、急救責任醫院共 13 人參加，並通過考試。 2. 醫院急診部門擁有 ACLS、ETTC 執照比率超過 80%，衛生所擁有 ACLS、ETTC 執照比率超過 60%。 3. 105年完成 34 家機構完成訓練並取得安心場所認證，年度目標達成率 100%以上(34/6)。
二、建立長期照護社區化。(7%)	1. 辦理長照中心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及喘息等衛政服務。7%	統計數值	1、居家護理執行率：執行率=【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居家護理實際使用人數/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居家護理預估使用目標人數】×100% 2、居家(社區)	90%以上	7	1-1. 居家護理目標人數 360 人、執行人數 337 人。 1-2. 居家護理人數達成率：94%。 2-1. 居家復健目標人數 300 人、執行人數 262 人。 2-2. 居家復健人數達成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復健執行率：執行率＝【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居家（社區）復健實際使用人數／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居家（社區）復健預估使用目標人數】×100% 3、居家喘息服務執行率、機構喘息服務執行率：執行率＝【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喘息服務實際使用人次／當年度長照十年計畫喘息服務預估使用目標人次】×100%			率：87%。 3-1·喘息服務目標人數560人、執行人數514人。 3-2·喘息服務人數達成率：92%。
三、建立食品藥物安全化(24%)	1. 執行不法藥物、化粧品查緝工作。(2%)	統計數據	1. 全年執行次數 2. 查獲違規件數	1. 120次/年 2. 100件/年	2	1. 執行次數286次；達成率283%。 2. 查獲133件不法檢體；達成率133%。
	2. 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監控查。(2%)	統計數據	1. 全年執行次數 2. 查獲違規件數	1. 200次/年 2. 280件/年	2	1. 執行次數295次；達成率295%。 2. 查獲495件違規廣告；達成率247.5%。
	3. 加強管制藥品管理(2%)	統計數據	對領有/未領有管制藥品登記證者進行實地稽核之執行率。	執行率≥50%	2	1. 稽核領有登記證機構之執行率81.78%。 2. 稽核未領有登記證機構之執行率86.25%。
	4. 強化毒癮個案追蹤輔導機制(5%)	統計數據	1. 追蹤輔導人數 2. 追蹤輔導人次	1. 追蹤輔導人數達列管總人數之80% 2. 追蹤輔導人次為列管總人數之四倍100%	4.9	1. 年度列管個案1515人。 2. 追蹤輔導人數達列管總人數之99.5%。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5. 加強源頭管理，落實 GHP 自主衛生管理。(3%)	統計數據	全年度不定期進行輔導及稽查之家數(不定期進行輔導及稽查立案食品工廠及全面清查未立案食品加工業者 120 家。)	100%	3	1. 達成目標值：輔導及稽查之家數 176 家次。 2. 達成率：146%。
	6. 辦理市售食品稽查業務 (5%)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違規標示之家數 (市售食品 130 件)	100%	5	1. 達成目標值：稽查違規標示 133 件。 2. 達成率：102%。
	7. 加強餐飲業衛生管理 (3%)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與輔導之家數(針對學校、觀光飯店、餐廳、自助餐及早餐店餐飲衛生管理稽查與輔導 2000 家)	100%	3	1. 達成目標值：稽查輔導計 2,019 家次。 2. 達成率：122%。
	8. 配合本局及中央後市場監測年度計畫辦理食品(含水質)各項檢驗 (2%)	統計數據	檢驗完成率	年度檢驗目標數 1000 件	2	1. 達成目標值：抽驗 1,385 件。 2. 達成率：138%。
四、建立健康促進生活化(保健科)(12%)	1. 社區健康篩檢 1-1 辦理健康篩檢服務(2%)	實際辦理場次	辦理場次	40 場	2	1. 達成目標值：50 場 2. 達成率：125%
	1-2 篩檢之血壓、血糖、血脂異常追蹤服務(2%)	完成篩檢人數	血壓、血糖、血脂異常追蹤完成率	70%	2	1. 達成目標值：94.38% 2. 達成率：134.8%
	2. 特殊族群婦女健康管理(外籍與大陸配偶醫療生育保健服務)(2%)	入境配收案數	建卡率	100%	2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100%
	3. 建構糖尿病共同照護網，提供完善照護機制	收案人次	收案率	40%	2	1. 達成目標值：69.2% 2. 達成率：173%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1 糖尿病收案管理服務(2%)					
	3-2 糖尿病衛教管理服務(2%)	服務人次	服務達成率	40%	2	1. 達成目標值：100% 2. 達成率：250%
	3-3 完成糖尿病視網膜、腎病檢查篩檢(2%)	篩檢人次	篩檢達成率	40%	2	1. 達成目標值：49.7% 2. 達成率：124.2%
五、維護防疫體系完整化。(疾病管制)(14%)	1. 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辦理及規定時限內完成防治作為(7%)	進度控管	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辦理及規定時限內完成防治作為	90%以上	7	1. 達成目標值：99% 2. 達成率：100%
	2. 辦理傳染病防治衛生教育宣導(7%)	統計數據	辦理場次	100場次	7	1. 達成目標值：150 2. 達成率：100%
六、創新施政目標活躍老化、健康老化(保健、企劃科)(4%)	1. 高齡友善場域(商家)(2%)	統計數據	完成高齡友善場域認證	10家	2	1. 達成目標值：39家 2. 達成率：390%
	2.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2%)	統計數據	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通過家數	2家	2	1. 達成目標值：14家 2. 達成率：7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x100%		0%	5	1. 達成目標值： -0.8%(衛生所減列2名護士) 2. 達成率： 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0%	5分			
			0%<數值≤5%	3分			
			5%<數值≤10%	1分			
數值>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body>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 -33.3%(約僱人員少1人) 2. 達成率： 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body>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62.7小時 2. 達成率： 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5% 2. 達成率： 10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原住民族醫療服務提升計畫：(1%) (1) 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相關業務。	辦理轉診就醫、重大傷病、慢性疾病就醫、緊急傷病…等之交通費補助。	計畫達成率 80% 以上	計畫達成率 46%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一) 原補助單位為原住民族委員會，自 105 年度起補助單位改為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部將補助對象擴大至平地原住民，惟本縣平地原住為魚池鄉，該鄉就醫交通便利，離埔里鎮未達 20 公里以上，符合申請補助人數少，故計畫達成率偏低。</p> <p>(二) 已向衛生福利部建議，重新檢討平地原住民就醫補助費用，考量就醫環境及便利性等因素而定執行目標數。</p> <p>二、因應策略：</p> <p>(一) 加強宣導，使符合轉診就醫、重大傷病、慢性疾病就醫、緊急傷病…等資格之原住民提出申請補助。</p> <p>(二) 請在地衛生所公衛護士及鄉公所發掘有需求且符合資格者，協助申請辦理補助。</p>
2. 強化毒癮個案追蹤輔導機制	1. 追蹤輔導人數達列管總人數之 80% 2. 追蹤輔導人次為列管總人數之四倍 100%	80% 100%	80% 99.5%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因法務部 105 年 6 月 29 日法保字第 10505507610 號函示：調整追蹤輔導模式，致減少訪視次數，以致無法達 100%。</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相關業務：

辦理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原住民就醫交通補助相關業務目標值補助 3,600 人次，實際協助信義、仁愛、魚池 3 鄉之原住民申請就醫交通費補助達 1,677 人次。〈1,677 人次/3,600 人次〉，年度目標值達成率 46%。

105 年衛生福利部設定補助對象涵蓋魚池鄉原住民，惟該鄉就醫交通便利，申

請補助人數少，故計畫達成率偏低。

(二)強化毒癮個案追蹤輔導機制：年度目標—追蹤輔導人次為列管人數之四倍。

105年列管個案1515人，追蹤輔導人次計4144人次；列管個案中扣除未能訪視之269人（入監、死亡、遷移外縣市），實際執行訪視之個案為1246人。

追蹤輔導人次為列管人數之達成率為 $(4144/1246)$ 3.3倍。

未達目標值之原因：法務部105年6月29日法保字第10505507610號函示：自105年7月1日起調整追蹤輔導模式，對出監所個案輔導列管期限由2年改為6個月。本縣追蹤輔導個案數以出監所個案55%為大宗，致減少訪視次數，而致未能達成目標值。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建立醫療救護高品質：辦理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非愛滋藥癮者戒治補助方案、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網路成癮防治、設置兒少保護小組醫療院所、心理健康促進及精神疾病防治計畫、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就醫相關費用補助計畫、建立優質之緊急醫療救護體系。

(二)建立長期照護社區化：辦理長照中心居家護理、居家復健及喘息等衛政服務。

(三)建立食品藥物安全化：執行不法藥物及化粧品查緝工作、辦理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監控查、加強管制藥品管理、加強源頭管理，落實GHP自主衛生管理、辦理市售食品稽查業務、加強餐飲業衛生管理、配合本局及中央後市場監測年度計畫辦理食品(含水質)各項檢驗。

(四)建立健康促進生活化：社區健康篩檢、特殊族群婦女健康管理(外籍與大陸配偶醫療生育保健服務)、建構糖尿病共同照護網，提供完善照護機制。

(五)維護防疫體系完整化：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辦理及規定時限內完成防治作為、辦理傳染病防治衛生教育宣導。

(六)創新施政目標活躍老化、健康老化：高齡友善場域、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詳細資訊如上表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本縣13鄉鎮市衛生所皆通過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繼苗栗縣之後成為全國第二個縣市全數衛生所皆通過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

二、網路成癮防治業完成年度預定目標，又開辦網路成癮門診，更是全國首創。

三、社區整合式篩檢

(一)辦理整合式健康篩檢服務達50場完成率125%

(二)整合式健康篩檢場次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 3,807 人達成率 112.6%。

(三)篩檢之血壓、血糖、血脂異常追蹤服務發現異常個案，血壓 1,367 人次、
血糖 598 人次、血脂 631 人次，合計 2596 人次；已完成異常個案追蹤數，
血壓 1272 人次、血糖 569 人次、血脂 580 人次，合計 2450 人次。追蹤完
成率 94.38%。

四、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辦理及規定時限內完成防治作為：依據「傳染病防治法」辦理各項法定傳染病監測及防治作為，105 年度通報確定病例共 492 例，其中 1 例疫調逾期，其他 491 例均依規辦理防疫消毒、訪視、採驗、緊急防治作為及教育宣導工作，完成率 99%。

五、配合本局及中央後市場監測年度計畫辦理食品(含水質)各項檢驗，年度檢驗目標數 1,000 件，全年達成抽驗件數 1,385 件，達成率高達 138%。

環保局

壹、前言

為維護本縣的青山綠水好風光，保護縣民健康、安定、舒適之環境品質，保護縣民生存及生活環境免於公害之侵害，加強環境之公共投資，積極推動自然與文化資源之保育，以增進生活素質，推動縣民與產業界與政府共同致力於環境保護之責任。

為維護本縣環境品質，本局各項施政作為包括各項空氣品質維護管制、廢棄物處理、推動環境教育宣導、改善環境衛生、削減水污染源、監測全縣土壤及地下水狀況及定期抽驗本縣飲用水水源及降低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提升全縣資源回收率，打造南投成為一個乾淨、優質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70	97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2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空氣品質維護(17%)	1. PSI >100 站日數比率(7%)	統計數據	本縣(一般測站空氣汙染指標(PSI)>100日數/一般測站空氣汙染指標總日數)*100%	1.9%以下	7	1. 達成目標值：1.28% 2. 達成率：100%
	2. 辦理空氣汙染防制及噪音管制相關宣導說明會(6%)	統計數據	全年度召開說明會場次	20場次/年	6	1. 達成目標值：23場次 2. 達成率：100%
	3. 辦理違反空氣汙染及噪音汙染處分(4%)	統計數據	全年度處分件數	200件/年	4	1. 達成目標值：256件 2. 達成率：100%
二、削減水污染源(4%)	辦理水污染源深度查核(4%)	統計數據	查核家數	180家/年	4	1. 達成目標值：189家/年 2. 達成率：100%
三、地下水汙染防治(6%)	辦理全縣地下水水質監測(6%)	統計數據	地下水井監測次數(口次)。	20口次/年	6	1. 達成目標值：48口次/年 2. 達成率：10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飲用水管制(3%)	自來水水源水質及水質稽查(3%)	統計數據	實際稽查件數	600件/年	3	1.達成目標值：602件/年 2.達成率：100%
五、環保檢驗(5%)	加強辦理事業廢水、河川水、飲用水及民眾委託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工作(5%)	統計數據	分析件數	600件/年	5	1.達成目標值：1143件/年 2.達成率：100%
六、廢棄物處理(16%)	年度垃圾減量率(16%)	統計數據	「(104年度垃圾清運總量-105年度垃圾清運總量)/104年度垃圾清運總量」*100%	1%	16	1.達成目標值： 〔92713.02(噸)-89030.4(噸)〕/92713.02(噸)*100%=3.97% 2.達成率：100%
七、推動環境教育宣導(10%)	1.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業務(5%)	統計數據	全年度宣導人次	5,000人次/年	5	1.達成目標值：8,651人次/年 2.達成率：100%
	2.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2%)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件數	110廠次/年	2	1.達成目標值：111廠次/年 2.達成率：100%
	3.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3%)	統計數據	全年監督次數	30次/年	3	1.達成目標值：33次/年 2.達成率：100%
八、改善環境衛生(9%)	1.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3%)	統計數據	全年度稽查件數	100件/年	3	1.達成目標值：100件/年 2.達成率：100%
	2.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3%)	統計數據	辦理本縣定期、不定期環境清潔考核	3次/年	3	1.達成目標值：5次/年 2.達成率：100%
	3.辦理環境清理整頓(3%)	統計數據	掃街長度、洗掃街長度及清溝長度累計	11,000公里/年	3	1.達成目標值：17,068公里 2.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5	1.達成目標值：0% 2.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51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2	1. 達成目標值：1.4% 2. 達成率：80%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4%	-2.6%	<p>一、未達成原因分析：</p> <p>本局廢棄物處理費屬於專款專用，其預算數\$23,316,4000、決算數\$232,456,302，執行率99.7%，節餘率下降為0.3%，導致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未達原訂目標值。</p> <p>二、因應策略：</p> <p>(一)建議修正總目標值為1%。 (二)其中廢棄物處理目標值為0.1%。 (三)其餘各科目目標值仍維持4%。</p>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

未達年度目標值4%，達成率為80%。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 空氣品質維護：

(1)PSI >100 站日數比率：環保署於本縣設有3處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

南投站、竹山站、埔里站，統計105全年度一般測站空氣汙染指標

(PSI)>100 日數有14天，一般測站空氣汙染指標總日數為1098天(366天/年*3站)，故105年PSI >100 站日數比率為1.28%，達成率100%。

(2)辦理空氣汙染管制及噪音汙染相關說明會及推動宣導工作：召開說明會場次23場次，達成率100%。

(3)辦理違反空氣汙染及噪音汙染處分：全年度處分件數256件，達成率100%。

2. 削減水汙染源-辦理水汙染源之深度查核-查核家數189家次，達成率100%。

3. 地下水汙染防治-辦理全縣地下水水質監測-地下水井監測次數48口次，達成率100%。

4. 飲用水管制-自來水水源水質及水質稽查-實際稽查件數 602 件，達成率 100%。
5. 環保檢驗-加強辦理事業廢水、河川水、飲用水及民眾委託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工作-分析件數 1143 件，達成率 100%。
6. 年度垃圾減量率：104 年及 105 年全縣垃圾產出清運量分別為 92713.02 公噸及 89030.4 公噸，垃圾減量率達 3.97%，達成率 100%。
7. 推動環境教育宣導：
 - (1) 辦理環境教宣導業務—全年度宣導人數達 8651 人次，達成率 100%。
 - (2)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全年度稽查件數 111 廠次，達成率 100%。
 - (3)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全年度監督案件 33 次，達成率 100%。
8. 改善環境衛生：
 - (1) 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全年度稽查件數 100 件，達成率 100%。
 - (2) 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 3 次無預警、1 次會同查證及 1 次書面審查，共 5 次全縣環境清潔考核活動，達成率 100%。
 - (3) 辦理環境清理整頓：全年度掃街長度、洗掃街長度及清溝長度累計 17,068 公里，達成率 100%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空氣品質維護：

- (一) 為促使餐飲業、畜牧業業者加裝污染防制設備(如靜電機、彌臭噴霧、及預防油煙防制設備產生噪音等)及落實加油站油氣回收，本局分別於 105 年 4 月 8 日、4 月 12 日、8 月 11 日、11 月 29 日藉由多元化宣傳方式，讓更多民眾得知此項政策後進而加以配合，辦理 4 場次宣傳活動中進行宣傳，共 295 人共襄盛舉。
- (二) 105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假經濟部工業局南崗兼竹山工業區服務中心南崗會堂，辦理「南投縣排煙檢測暨停車怠速業務宣導說明會」，邀請公務單位、南崗工業區及竹山工業區的廠商代表共計 45 家與會，本次會議主要說明柴油車排放空氣污染物的原因及控制技術、柴油車自主管理及空品淨區方案、機動車輛停車怠速管理辦法等，讓相關業者了解環保局目前實施柴油車污染管制策略及機動車輛停車怠速管理等訊息，以提升柴油車主對於空氣污染物減量相關措施的認知與接受度。
- (三) 105 年 6 月 30 日假南崗工業區服務中心南崗會堂辦理燃油鍋爐污染防制暨推

廣清潔燃料宣導說明會，邀請縣內使用重油為鍋爐燃料之公私場所參加，期藉本次會議辦理，提升業者對於鍋爐設備操作維護管理、相關污染防治設備之瞭解，並鼓勵業者逐步規劃以天然氣取代重油，除可改善空氣品質，對於企業形象亦有正面加分作用。

- (四) 105年8月26日假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集集攔河堰管理中心舉辦「土石加工業植栽綠美化推廣宣導說明會」邀集轄內土石加工業者參加，會中安排苗木植栽DIY實作課程，會場準備多種栽種苗木，由講師帶領業者同步施作並示範正確植栽苗木流程。環保局呼籲，植栽綠美化除可有效阻隔粒狀污染物往外飄散，改善民眾不良觀感，進而提升企業環保形象。
- (五) 105年9月8日召開「固定污染源空污費和排放量申報整合管理系統操作宣導說明會」，邀集轄內業者說明空污費暨排放量整合申報管理系統操作介面，協助業者能夠即早熟悉操作流程完成申報作業，提升申報繳費之正確性。
- (六) 105年8月12日邀請縣內符合特定行業法規管制對象或屢遭陳情工廠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治宣導說明會，透過空污防制技術說明，協助業者落實改善，宣導環保局管制作法，要求業者配合操作，以達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及減少空污陳情案件數的目標。
- (七) 為使本縣營建之疏濬工程採區揚塵與土石運輸車輛制定有效之污染管制方式，本局105年06月17日下午2時於經濟部水利署中區水資源局一樓會議室，辦理南投縣疏濬工程及砂石開採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檢討會，邀請本縣轄內疏濬工程之主管機關業主、承包單位與貨運公司參與，針對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暨噪音管制法規、簽署柴油車自主管理及道路洗掃作業進行說明及宣導，以避免疏濬工程業者因違反空氣污染相關法規而遭受裁罰。會中邀請中興大學-盧昭暉教授講解疏濬工程柴油車PM2.5污染及防制說明，並以國內外的非車用柴油引擎管制方式及研究室進行非道路車輛污染量測情形，提倡業者「自主管理」及「保檢合一」且加裝濾煙器來確保工區施工機具及土石運輸車輛污染排放合乎標準。
- (八) 本局舉辦優良環保營建工地評選作業且於105年11月15日假本縣縣府7樓國際會議廳舉辦「南投縣優良環保工地表揚暨營建工程污染管制說明會」，藉由營建工程污染防治上表現績優之工地，給予營建業主及承包廠商公開表揚以茲獎勵，並由優良環保營建工地獲獎單位作污染防制之經驗分享，讓其他營建工程業者能見賢思齊，落實做好營建工程各項污染防制工作。
- (九) 為了讓民眾瞭解廢氣排放對空氣品質的影響，並鼓勵機車之使用者隨時保養、適時檢查、車輛推廣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宣導、二行程機車汰舊、電動二

輪車對於環境的友善程度，特別於 105 年 5 月 20 日、105 年 8 月 5 日、105 年 8 月 18 日、105 年 10 月 10 日、105 年 12 月 3 日共辦理『樂活南投，環保電動車低碳行』等 5 場次宣導活動，其中 1 場次結合大型宣導會共同辦理，藉由試乘活動讓民眾更能了解電動機車(自行車)及種種獎勵補助措施，提高電動車的普及率和使用率，5 場次參與活動民眾相當踴躍，人數高達 1,800 人次。

- (十)105 年 4 月 14 日辦理「水沙連地區 - 環保寺廟論壇活動」，藉由各廟方及單位提供意見，可瞭解本次與會廟方多期待政府能加強宣導自廟自主執行環保行為，並從歷年寺廟輔導經驗中探討適合本縣寺廟的環保作法，進而延伸至縣內每間廟宇之推廣方向，並由與會寺廟代表共同簽署行動公約發表。本次活動邀共計 100 位各界人士參加，其中有 23 間 32 位廟宇代表出席。
- (十一)105 年 5 月 31 日為因應今年第一期稻作收割期間，農友收割後將稻稈就地燃燒，在草屯鎮農會稻米推廣中心舉辦『105 年度減少露天燃燒稻草及益菌肥腐化稻稈技術推廣說明會』，會中邀請草屯鎮農會稻作班-林班長現場說明益菌肥施作方式，以及聘邀中區農改所副場長-高博士說明益菌肥利於農地優點與施作相關事項，讓農民了解以益菌肥腐化稻稈替代燃燒，並藉由說明會的宣導方式，讓歷年經本局查獲露天燃燒之農民及地主多一項處理稻稈的解決方式，以防止農民再次露天燃燒，影響轄內空氣品質。
- (十二)105 年 12 月 20 日為宣導農民減少露天燃燒稻草，假草屯鎮新豐社區發展協會活動中心舉辦『105 年度減少露天燃燒稻草多元再利用-培養洋菇宣導說明會』，會中邀請農業試驗所-陳博士說明推行隧道式室內發酵槽堆肥發酵技術，推廣洋菇業者參考，不僅能提升稻草回收的數量，亦可減少露天燃燒案件發生，以及南投縣環保局業務科說明目前本局針對露天燃燒稻草相關管制措施及成果，並推廣未來本局執行目標及預期成效。藉由說明會的宣導方式，讓耕作水稻農民、地主對於稻草再利用技術有更多的處理方式，以降低農民燃燒稻草，影響轄內空氣品質。

二、削減水污染源：

本年度已於 105 年 06 月 20 日執行新合興牧場、105 年 06 月 23 日執行順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廠、105 年 06 月 24 日執行崙新畜牧場及東大紙業有限公司、105 年 06 月 30 日執行伍中食品廠股份有限公司南投廠 5 場次事業單位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評鑑初評作業，並於 105 年 9 月份邀請專家學者完成 5 場次事業功能評鑑作業。藉由仔細檢視各單元操作情形與檢測結果，邀請專家學者對其廢水處理設施進行總體檢並提出改善建議，協助評鑑對象改善廢水處理情

形，可有效提升濁水溪、清水溪及貓羅溪河川水質。

三、地下水污染防治：

- (一)定期與管理中心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聯繫會議。
- (二)辦理 10 家高污染潛勢事業輔導作業。
- (三)地下水用水安全部分，針對污染區周遭及區外進行高風險使用途徑民井，分別依污染特性項目辦理地下水檢測及用水安全宣導作業，共完成 10 口次。

四、本局加強資源回收宣導、輔導及查核措施，減少垃圾產出及清運量，執行如下：

- (一)加強資源回收宣導。
- (二)加強破袋稽查。
- (三)拒收未落實強制分類之家戶垃圾。
- (四)加強轉運站垃圾二次分類。
- (五)針對本縣四大超商業者，邀請召開說明會，強力要求落實資源回收外，併請配合使用透明垃圾袋，避免垃圾夾雜資源物，以減少垃圾。
- (六)針對縣內各機關（單位）辦公室，訂定「南投縣加強推動各級機關（單位）辦公場所辦理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執行計畫」，俾利落實資源回收工作。
- (七)針對縣內各級學校單位，不僅加強宣導外，另併訂定「南投縣加強推動各級學校辦理資源回收、垃圾減量工作計畫」，俾利落實資源回收工作。
- (八)會同鄉（鎮、市）公所共同輔導事業單位，將產生之事業廢棄物委託合格清除處理機構妥善清理。
- (九)加強廚餘回收，除配合各公所清潔隊加強宣導外，併進行生、熟廚餘分裝清運實驗，盼藉完善去化處置以提升廚餘回收量。

五、推動環境教育宣導：

- (一)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業務：本局辦理「PM2.5 環境教育宣導列車活動」，巡迴推廣加強 PM2.5 基本概念及健康防護措施等環境教育知識，強化校園師生對空氣品質之認知及重視，使本縣學童成為環境教育的種子學生，本年度共計宣導 8651 人次。
- (二)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管理稽查：本局目前列管 83 廠家，全年度稽查件數每年目標為 100 廠次，今年為配合消防局「105 年度加強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消防安全檢查執行計畫」，聯合稽查加強稽查廠次，爰此超出原訂目標數為 111 廠次。
- (三)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業務：本局目前列管案件 63 件，監督 47 件，並於 105 年 11 月 4 日於南投縣體育場會議室召開「環境影響評估法規說明會」。

六、改善環境衛生：

- (一)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防治業查核：全年度稽查件數每年目標為 100 件，共執行稽查 100 件。
- (二)辦理本縣環境清潔考核：全年度目標為辦理 3 次環境清潔考核，本局本年度辦理 3 次無預警、1 次會同查證及 1 次書面審查，共 5 次全縣環境清潔考核活動，主要針對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及推薦村里為考核對象，考核績優的鄉鎮市公所及第一名至第十名的村里、社區，特獲頒發團體獎勵金及獎盃(牌)，本局希望藉此帶動基層村里、社區總動員為環境清潔共同努力，推廣「清淨家園」的永續目標至各村里，一起加強環境整頓，希望民眾能落實環境衛生工作，培養經常維護環境之良好習慣，以建立清潔舒適的居家環境。

原民局

壹、前言

本局主管本縣原住民族事務，業務涵蓋原住民族身分權益保障、教育文化、社會福利、住宅改善、原住民保留地造林、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原住民保留地共同、合作及委託經營計畫，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原住民土地及產業發展為原住民權利的基本核心、原住民族地區公共工程、原住民部落聯絡道路、環境設施、簡易飲水設施、灌溉設施、特色道路改善強化建設等廣闊面向；為配合本府年度施政計畫之落實執行及有效管考，訂定本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項目之「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年度績效指標」、「年度重要施政計畫」並辦理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由各業務單位就權責策略績效目標項目達成情形作為作績效達成之指標，透過本局年度績效指標衡量，讓各業務單位瞭解業務推動成效，對不足之處檢討改進，策勵未來，讓本縣原住民相關業務能夠更加落實。

貳、年度績效指標

(一) 績效達成情形

績效目標衡量面向	權重配分	自評得分	總分
業務面向	70	69.32	99.32
人力面向	15	15	
經費面向	15	15	

(二) 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70%)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傳承，深化福利服務(輔導科)(25%)	1. 執行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4,000人/年	4	1. 達成目標值：7,554人/年 2. 達成率：189%
	2.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參加學員人數(5%)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900人/年	5	1. 達成目標值：902人/年 2. 達成率：100%
	3. 原住民族學前教育及語言推廣活動參與人次(2%)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1,000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1,284人次/年 2. 達成率：128%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4. 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推展活動參與人次(2%)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3,000人次/年	2	1. 達成目標值：15,060人次 2. 達成率：502%
	5. 部落文化健康站服務人次(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40,000人次/年	4	1. 達成目標值：55,195人次/年 2. 達成率：138%
	6.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個案量(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120案/年	4	1. 達成目標值：180案/年 2. 達成率：150%
	7. 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建購、修繕住宅補助受益戶數(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40戶/年	4	1. 達成目標值：41戶/年。 2. 達成率：102.5%
二、原鄉地區產業發展與土地、資源利用(產業科)(20%)	1. 原住民保留地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年平均 值 90%	3.32	1. 原住民保留地增編、劃編、管理暨超限利用地處理計畫經費執行率100% 2. 超限利用總目標筆數980筆，完成筆數951筆，執行率97%。 3. 增劃編業務受理17筆，已完成會勘9筆，完成率53% 4. 執行率：83%
	2. 原住民保留地權利賦予計畫(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目標值：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定共644筆、面積293.7323公頃。 2. 達成率：105%
	3. 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計畫暨原住民族產業深耕及行銷推廣計畫(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目標值：計畫經費300萬元執行完畢。 2. 達成率：100%
	4. 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目標值：計畫經費182萬0,242元執行完畢。 2. 達成率：100%
	5. 森林保育、林產物處分(4%)	統計數據	目標值=100分 <目標值1%扣減1分	>年平均 值 90%	4	1. 總目標245公頃，已完成245公頃。

施政目標	績效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分依未達%比率扣減分			2. 達成率！100%
三、積極協助原住民族地區急需建設之主要道路及部落聯絡道路、環境設施、簡易飲水、灌溉設施、部落風貌改善、原住民地區特色道路改善(建設科)(25%)	1. 改善原住民部落 13 條道路，使聯外交通順暢，繁榮地方經濟建設(4%)	統計數據	核定之聯絡道路工程，發包數/核定補助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數據完成 11 條聯外道路及產業道路改善 2. 達成率：100%
	2. 改善原住民部落基礎設施，提高生活居住品質(4%)	統計數據	核定之基礎設施工程，發包數/核定補助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數據完成 7 件部落基礎建設 2. 達成率：100%
	3. 改善原住民地區飲用水設施，確保居民飲水安全(5%)	統計數據	核定之簡易自來水改善，輔導及改善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5	1. 達成數據完成 7 件改善原鄉地區簡易自來水修繕及水質檢測 53 處 2. 達成率：100%
	4. 改善原住民地區灌溉設施，提高農民經濟收益(4%)	統計數據	核定之基礎設施工程，發包數/核定補助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數據完成 15 座蓄水池設施 2. 達成率：100%
	5. 改善原住民地區社區牌樓、欄杆及路燈等，促進觀光收益(4%)	統計數據	核定之基礎設施工程，發包數/核定補助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數據完成 2 處入口意象及欄杆改善 2. 達成率：100%
	6. 改善原住民地區既有道路及橋樑，保存原鄉部落及文化風貌。(4%)	統計數據	核定之基礎設施工程，發包數/核定補助總件數	經費執行率 >100%	4	1. 達成數據已完成 2 件橋梁施作 2. 達成率：100%

(三) 人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控管編制員額。(5%)	機關編制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上年度編制員額 x 100%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 分			
			0% < 數值 ≤ 5%	3 分			
			5% < 數值 ≤ 10%	1 分			
數值 > 10%	0 分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控管約聘僱員額。(5%)	機關公務預算約聘僱員額成長率(5%)	統計數據	(本年度約聘僱員額-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上年度約聘僱員額 x 100%。 <table border="1"> <tr> <th>數值(成長率)</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數值 ≤ 0%</td> <td>5分</td> </tr> <tr> <td>0% < 數值 ≤ 5%</td> <td>3分</td> </tr> <tr> <td>5% < 數值 ≤ 10%</td> <td>1分</td> </tr> <tr> <td>數值 > 10%</td> <td>0分</td> </tr> </table>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0%	5	1. 達成目標值：0 2. 達成率：100%												
數值(成長率)	核給分數																											
數值 ≤ 0%	5分																											
0% < 數值 ≤ 5%	3分																											
5% < 數值 ≤ 10%	1分																											
數值 > 10%	0分																											
三、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5%)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5%)	統計數據	本年度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至少應達40小時(其中包含數位學習至少5小時,與業務相關之學習20小時)。 <table border="1"> <tr> <th>平均終身學習時數</th> <th>核給分數</th> </tr> <tr> <td>40小時以上</td> <td>5</td> </tr> <tr> <td>35-39小時</td> <td>4.5</td> </tr> <tr> <td>30-34小時</td> <td>4</td> </tr> <tr> <td>33-26小時</td> <td>3.5</td> </tr> <tr> <td>25-29小時</td> <td>3</td> </tr> <tr> <td>20-24小時</td> <td>2.5</td> </tr> <tr> <td>15-19小時</td> <td>2</td> </tr> <tr> <td>10-14小時</td> <td>1.5</td> </tr> <tr> <td>5-9小時</td> <td>1</td> </tr> <tr> <td>未達5小時</td> <td>0</td> </tr> </table>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40小時	5	1. 達成目標值：達40小時 2. 達成率：100%
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核給分數																											
40小時以上	5																											
35-39小時	4.5																											
30-34小時	4																											
33-26小時	3.5																											
25-29小時	3																											
20-24小時	2.5																											
15-19小時	2																											
10-14小時	1.5																											
5-9小時	1																											
未達5小時	0																											

(四) 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權數為 15%)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項目權分	績效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15%)	各單位當年度經常門經費賸餘數(不含人事費)與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百分比(15%)	【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決算數(不含人事費)】/經常門預算數(不含人事費) ※決算數=實支數+保留數 計算方式如下: 1. 節餘率達4% 以上者100分 2. 節餘率未達 3% 者 90分 3. 節餘率未達2% 者 80分 4. 節餘率未達1% 者 70分 5. 節餘率未達0.5% 者60分	4%	15	1. 達成目標值：5.09% 2. 達成率：127%

參、未達項目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訂目標值	達成度 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原住民保留地增編、劃編	統計數據	目標值 =100分 <目標 值1%扣 減1分 依未達 %比率 扣減分	53%	增劃編業務受理 17 筆，已完成會勘 9 筆，完成率 53% (一) 未達成原因分析:105 年度受理案件 17 筆皆位於仁愛鄉，其中尚有 8 筆未完成會勘原因為 4 筆位於未登錄土地上；另 4 筆位申請人未依會勘日期到場配合領勘。 (二) 因應策略: 本府將積極督導鄉公所，儘速將受理案件完成會勘，申請案件位於未登錄土地案件將另依原民會 105 年 9 月 9 日原民土字第 1050052714 號函示辦理。

肆、施政計畫績效總評

一、未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原住民保留地增編、劃編業務受理 17 筆，已完成會勘 9 筆，完成率 53%。

二、達成原訂目標值之指標有：

(一) 保障原住民族權益，振興原住民族語言文化，深化福利服務：

1. 執行都市原住民族發展計畫。
2.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3. 辦理原住民族學前教育及語言推展。
4.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推展活動。
5. 辦理部落文化健康站。
6.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7. 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二) 105 年度違規利用處理計畫：執行目標 980 筆、面積 861.6815 公頃，截至 12 月底已完成目標筆數 951 筆，面積 861.8598 公頃，執行率 97 %。

(三) 105 年度森林保育、林產物處分總目標 245 公頃，已完成 245 公頃。

(四) 10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計畫：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定共 644 筆、面積 293.7323 公頃，執行率(%)：105%，仁愛鄉完成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

定共 389 筆、面積 176 公頃；信義鄉完成所有權移轉及他項權利設定共 255 筆、面積 117.7323 公頃。

(五) 105 年度原住民族產業深耕及行銷推廣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 300 萬元，執行經費 300 萬元，經費執行率 100%。

(六) 105 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活力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經費 182 萬 0,242 元，執行經費 182 萬 0,242 元，經費執行率 100%。

伍、推動成果具體事蹟總評

(一) 執行都市原住民發展計畫：

1. 都市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補助 448 名。
2. 促進原住民就業辦理職訓班 3 班招訓人數 70 人。
3. 扶植原住民拓展經濟事業及推動原住民專案貸款人數 908 人。
4. 辦理各類宣導活動 14 場次，參與人數 1,781 人。
5. 加強原住民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補助課後輔導課程與活動 20 場(班)，參與人數 1,378 人。
6. 辦理「105 年南投縣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祭文化活動」，參與人數 800 人。

(二)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計畫課程數 45 班，實際開設課程班數計 46 班，參與人員計 902 人；部大講師、助教增能復振研習活動，參加人次計 182 人。

(三) 執行原住民族語言振興發展計畫：

1. 參加 105 年第二屆全國原住民族族語單詞競賽 43 人
2. 執行族語紮根補助計有家訪員 2 人、族語保母 8 人、托育幼兒 13 人
3. 族語振興計畫（族語教會族學習班、語言學習班、族語生活會話班等）1,218 人。

(四) 辦理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推展活動：

1. 補助仁愛鄉公所辦理「2016 霧社文化季系列活動」參加人數計達 800 人。
2. 補助 46 個教會（協會）辦理「2016 真愛原鄉-聖誕佳節活動」，參與（受益人數）人數 14,260 人。

(五) 辦理部落文化健康站：

開設原住民部落文化健康站 13 站，提供部落原住民老人電話問安、關懷訪視、生活諮詢、轉介個案及餐飲服務，計服務 55,195 人次。

(六)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諮詢服務 1101 人，個案管理與轉介 171 案，部落宣導與講座 71 場次 3637

人次。

(七) 辦理原住民中低收入戶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1. 建購住宅補助：申請10戶，核定補助10戶，每戶補助新台幣20萬元。
2. 修繕住宅補助：申請43戶，核定補助31戶，每戶補助新台幣10萬元，受益人數113人。
3. 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業務榮獲原住民族委員會評比佳獎(全國第三名)。